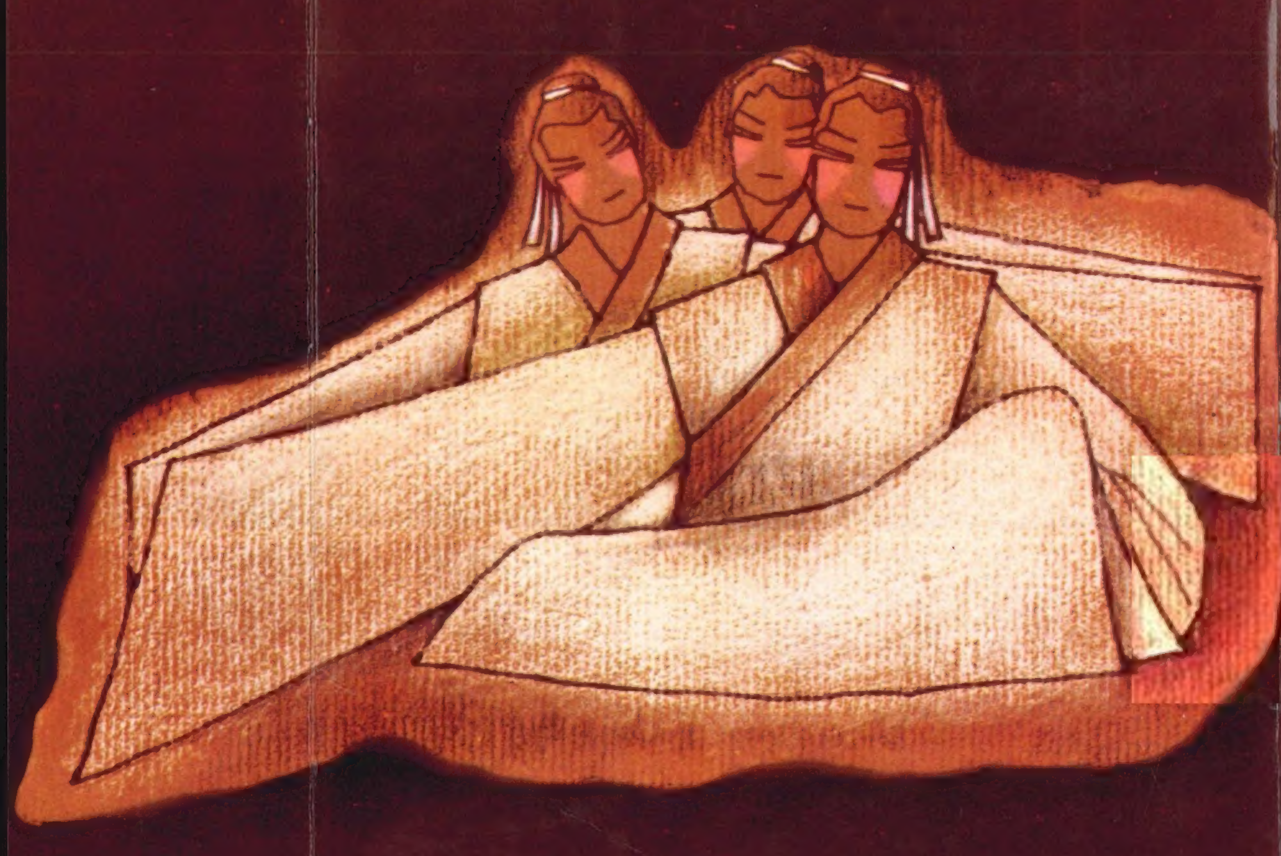
# 滿座衣冠似雪

神州文集

第一號

溫瑞安等著



# 滿座衣冠似雪

神州文集

第一號

温瑞安等著



皇冠叢書第五三一種

滿座衣冠似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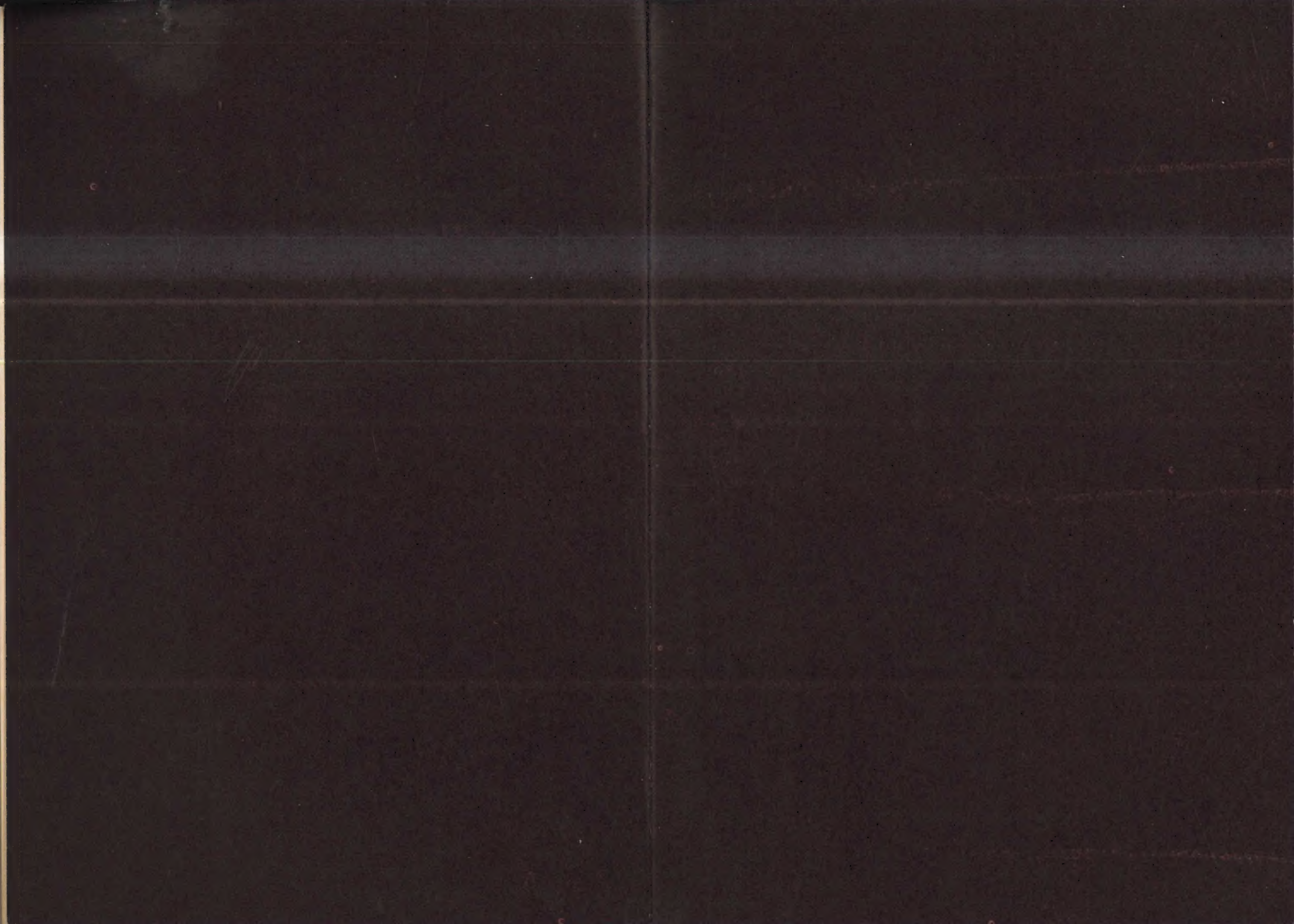
滿座衣冠似雪

神州文集

第一號

温瑞安等著





# 滿座衣冠似雪

神州文集之一

溫瑞安等著

所以舟不是船我們逕自在江上靜泊

從這兒望過去萬家的燈火無不落拓

千秋萬載的潮淚光紛飛的浪輕輕湧來

昔年岸上急駛而過的是五陵年少

只有星光，自那天的盡頭

寂寞地閃亮，那寂寞而寧靜的星光

看啊看，兩岸的燭都點起各自的燈籠

悠悠遊遊長袍古袖而時正中秋

掛劍的少年，傲嘯的年少

在暮未暮日落未落的時候

你看你看，這像不像個壯麗的朝代

# 目錄

## 小說是：



## 散文是：

## 詩是：





## 評論是：

# 滿座衣冠似雪



# 小説

# 處境

## 楔子

溫瑞安

這是一座絕高的山。這座山的土壤有一種苦難的黑和黃色，整個看去，像一塚西風斜照下的漢家陵闕。這座山的居民都是一些古老、淳樸、儉約的人們，他們枯黃和乾瘦的臉，常露出因喫草根而變得又黃又黑錯落的牙。他們靜靜的耕耘，彷彿活得很平靜，彷彿有一隻上天的手把他們壓搾得慣了，連血也流不出來了，只有流汗。他們有一切人類的苦難，却保留一顆易受愚弄的腦筋。他們相信山頂上有着神仙狐妖，沒有必要很少到上面去。對面有一座青色而朦朧的山，霧氣濃時，只看見一點青綠，什麼也看不清楚。從這座山通往那座山，只有一道木樑，大半時光這木

頭的一端都沒入在霧裏。這木頭濕漉而黑，因爲長久沒人走，已長滿了各式各類的草霉以及靑苔。這山上的居民，是從來不敢過去的。因爲他們不知道對面那靑色的山是什麼山。於是他們就困守在這座山上，像古老的泥土一般，愈漸變黃。

## 事件一

這迷信也許封鎖得了年老者的心，他們已倦以嘆息，倦以守望。生活就像這座山，等着被風化被沖刷。而年輕的一代經過許多醞釀，許多體認，許多變遷，終於有一對兄弟，上到山頭。這時是子夜過後的清晨，他們在半夜穿過山腰那座恐怖的深林，帶着一身的傷痕，潛到山上來。就是有這樣一個焦切的願望，催促着他倆；就是有這樣一個焦切的聲音，督促着他倆。彷彿是一種飛渡，等着他們去執行。於是他們自昨夜開始逃難。

他們在日薄西山的田莊裏交了個眼色，卸下了鋤頭，彷彿和往常一樣，他們各自用塊又濕又黑的白破布來抹去額上的汗。他們的背影在夕陽下相貼着，肩連着，因爲面向太陽，所以背部一片黑，影子又長又遠，叔伯們抬頭望去，只見兩個高大的影子，其他的都不甚清楚。他們在談着什麼無人知道，大家照常回去讓督工的點清人數，各自回茅房歇息。那麼一整天，他們就剩下這一丁點兒時間是自己的，在庭院裏點幾縷紅煙，藍煙嫋嫋，看血紅發金的煙帶和殘陽赤霞同時熄



滅。這時號角就會像被閹割的雄雞般吹啼而起，保鄉團的操練是人人都要去的。人在這兒，沒什麼好賣的，只好賣掉自己。就在這號角聲裏，引起一陣小小的騷亂，因爲有一對兄弟缺席了。他們叔伯嬸母都急瞪了眼，紮辮子的小妹用小拳急急擂那扇足維持一點書香味的門，可是沒有人應，警衞團馬上就來了，扛着槍桿一腳踢開了門，房裏沒有人。

『到山上去了。』有人沉聲道。這裏村中火把通明，未點亮的東一叢西一叢的被點亮。隨着急速的鑼聲啷啷嘭嘭地響，帶着槍戴着黃呢帽的人東竄西轉。這時兄弟倆正在山腰，從山腰望下來，他們的眼瞳裏看到的是一團濕了的、模糊了的景。小時候他們就帶着一羣小孩子，模仿是兵丁，扛着樹枝當槍，說幾句激烈的話，給那八字鬍子的鄉長摸着頭兒讚賞。後來長大了逐漸明白，就算手上的槍桿也是不可靠的，因爲只有操練時它才在你手上，要你打時才能打，要你不打時你開槍，死的便是自己。而此刻已不再是童年的嬉戲。山下儘是追捕他倆的人，帶着明晃晃的刀和沈甸甸的工具。火把像一條帶火的蜈蚣，在黑夜的草叢裏瘋狂而舞。有一個紅巾的壯婦人大聲吆喝着，許多婦女跟着她，尖聲的斥罵他倆的母親，他倆的母親有一長瘦削的馬臉，像受了太多苦曲，連抬頭的機會也很少，於是頭都是向下垂的，面目也看不清楚。那壯婦就在莊前空地上擺個桌子，兩旁站有人，她一面拍桌子一面痛斥着，最後對一個瘦長個子說：

『搜！搜到山上去！』

於是那火蜈蚣搖身一擺，火頭蜿蜿蜒蜒，迅速蔓延到山上來。兄弟倆迅速對望一眼，彼此望見眸子裏的世界又黑又深，便立即竄入矮灌木叢中，遺棄那山村，往山頂直奔。

他們在叢林中穿穿揷揷，聽到後面沸騰的人聲時遠時近。他們有時停下來支在粗糙的樹幹略事休息，可是忽然瞥見強烈的火光透過樹與樹葉與葉之間射來，便立即全力往山上衝去。他們聽到一條河水的聲音，時大時小，但向未中斷，一直在涓涓的流着，彷彿也在尋找出路。樹葉很密，林子很深，地上積葉又厚又濕，月光透不進來，而晨霧已作四面八方的包圍。有時他們在看不透的白霧中，穿不破的黑暗中，彼此也望不見，只聽到對方的喘息。可是他們儘力的跑，沒命的跑，樹林開始疏落了，他們看見月亮只剩下半爿，掛在一棵無葉的禿樹上，荒涼可怖。他們又聽見後面那沸騰的人聲，於是又全力的跑，哥哥絆倒了，弟弟扶他起來。弟弟絆倒了，哥哥揹他起來。

遠遠的地方有野猿的哀啼，還有些不肯棲息的杜宇，在山澗遠處哭苦哭苦一二聲。兄弟二人滿身都是傷痕，又餓又累，樹林已經盡了，他們在爬着一矗矗又高又峻的巖石，他們吃力地用五指嵌在綠苔上，把身子吃力地拖上去，指甲也掀起來了，他們已來不及覺得痛。草鞋已經破了，他們像驚惶受傷的小鹿一般攀上了崗，一蹦一蹦地在碎石上竄過，而碎石參差間都是激流，都



是往崖下萬丈深淵流去的。沒有人知道崖下是什麼地方，只有微弱但仍浩濤的水聲，隱約地傳到崖上來。他們跳着、蹦着、跑着、跛着，忽然感覺到黎明。前面沒有路了，只剩下一棟生苔的木樑，橫切入霧端，綠色的大山，隱約在霧中，像一幢半隱半現的神像，碩大無朋。

黎明了。他們穿揷流竄了一夜，終於來到這地方。這黎明像將啓而閤的幕，圍繞着慘淡蒼白的霧，周遭看不清楚。終於到了，這唯一的路，整個映在兄弟倆的眼前，只要踏上這棟木樑，便可以到那座前面的山去了。兄弟倆臉上的傷口都因興奮而血紅起來，一時不知是激動，還是迷茫，在天蒼地茫的山頭上，呆立不動。可是人潮聲又響起來，而且近得就像一座瀑布在他們身後喧嘩一般。他們毫無再抉擇的餘地，弟弟比哥哥先一步，飛快地踏上木樑，哥哥也隨後踩了上去，兩人都企圖要在來人未到前越過木樑。

可是這木樑只有一個手指連掌般闊，下面便是白茫茫的一片，有猿哀啼聲，有江水長唱聲，是萬丈絕崖。要是一失足摔下去，也不知多久才到地。這段木樑又濕又滑，木樑的這段嵌在石壁裏，旁邊長滿了苔草，人一踏上去，泥土簌簌掉落。這段木樑一直在此，也不知在什麼朝代什麼人安放上去的，不過一定是件了不起的工程。兄弟倆踏上去，木樑一動他們的心便一沉，樑上有厚厚的霉爛的軟木，任何一步不小心，將滑落這萬丈深巖下，屍骨無存。

可是人聲更近了，一些人已拿着鏟、鋤、鐮刀在崖上出現了，有人吆喝道：

『睇，他們果然在這裏！』

『趕上去，趕上去，讓他們過了橋便追不回啦！』

『抓回去，抓回去，莫給他們跑了。』

兄弟倆更不顧一切，什麼都豁出去了，兩隻手伸開作十字型，儘量迅速往前走。他們的後脚足尖緊貼着前脚後跟，弟弟行在前面，哥哥走在後面。他們已離開了山崖，身子浮在半空，空蕩蕩得像一無軀的衣裳，招招晃晃，隨時被風吹走。遠處葱綠一片，在霧中若隱若現；後面的追殺之聲越來越大，可是這時兄弟倆已離開他們原來的崖，走到木樑的四分之一的路程上。

那些追的人都停下來，紛紛咒詛着，恨恨地揮動武器，切齒地罵着，也有人以羨慕的眼光看着兄弟倆的背影，終於有人叫道：

『用東西擲他們！把他們砸下山去！』

『對！不要放過他們！』

於是有人用衣角在肚臍上打了一個結，滿臉都是殺豬一般的油光和暴紅，拾起石頭就扔！也有人用鋤頭之類的東西，竭力扔過去。開始也有人為兄弟倆感覺到慌惶了，他們當然是那些目中孕育着羨慕的人。每有一件東西投向兄弟倆，他們心就猶如鞦韆在高山峻嶺間來回一蕩，差點就脫離了胸門而躍出了。他們看見兄弟倆破爛的衣衫，在山谷浩浩濤濤的大風中振翅若飛，他們瘦弱



的身子在木樑上搖擺不定。黑色的木樑，由粗到細像一根黑鉛棒，插入半空，中間被大霧籠罩，而那綠色的大山就在濃霧之後。風大得像兩個山壁粗着聲在對話，霧濃得像白色的幕幃，遮蓋過一切。人在半空中，沒有根，沒有依憑，在慘澹的晨色中，生命已交給了對岸，或者深谷。

那些沉重的東西，紛紛自兄弟倆的頭上、左側、右側、肘下、身前、身後、髮際飛過，有些還夾帶着呼嘯，有些發出尖銳的旋轉，有些扔到他們身側，力已衰，可以清晰地看見是一沾滿黃泥的犂具，便一翻再沉落到絕谷裏去了。這些東西落下去時，久久無傳來聲息。谷有多深呢？崖有多高呢？是不是下面有一條古老的河在流在唱，而年歲悠悠，落到下面去，要好些時光？

兄弟倆在谷中間就被風裹住了，像一個帳篷塌下來，人在裏面，掙扎不起。兄弟倆全身被濃霧濕透，更濕的是那不斷沁出的汗水。他們已在樑的中央，正要走入最大的濃霧中了。後面的喊殺聲越來越模糊，東西飛來也愈漸少了，但只要被擊中一樣，還是會被撞下木樑——忽然一塊堅硬的石塊，樸地掟中走在前面弟弟的左脚後跟上，然後飛彈出去，再斜摔落谷！弟弟向前一衝，哥哥急進兩步，憑空一抓，却抓不到弟弟的身腰！弟弟的左足一斜，脚沿隨着霉木一齊滑落，木樑上留下一個清晰的平滑之印，而弟弟手足亂舞一陣以求平衡，終於向側旁踏空出去，全身一蕩，急遽落下！

這一聲懾人心魄的慘叫，發自哥哥的咽喉。他反手欲抓，可是弟弟的身子已離開他手長之外

，他隨而看見弟弟蒼白無力的手，十指箕張，拚命想抓住些什麼。哥哥發出那一聲撕心裂肺的慘吼後，也不知那裏來的速度和力量，雙手劃一個急遽的弧形，已扣住弟弟兩雙馬上要沉下去的手腕，弟弟像是沒頂的人忽然觸及浮木一般，也閃電般反扣住哥哥的手腕。下墜的力量使哥哥身子往前一衝，差點就要落下去，可是哥哥立刻蹲下來，卸去那強大的下挫力。這兩人的生命就繫在這半空的木樑上，哥哥蹲着，雙手緊抓弟弟的手，弟弟的脚在半空蕩蕩蹬蹬，生命懸於浮漂。扔東西的人都停了手，好半晌沒有聲息，又交頭接耳起來——當然沒有人敢去救。

哥哥死力抓住弟弟的手，他的額頭青筋暴露，紅筋滿臉，他吃力地穩住自己的身子，用雙手吊住他弟弟的軀體，就像吊的是自己全部的生命。可是他沒力量把弟弟提起來。弟弟的手因巨大的恐慌而哆嗦着，臉色就像菓汁沾上指甲般呈灰紫色。弟弟張大了口，拚命似的想喊出些什麼，但咿咿啞啞的說不出話，像一頭被巾塞着口的牛，漸漸沉到泥濘去時發出絕望的嗚咽。哥哥因為用力，他脚下的滑令人莫能平衡，那些霉濕的木頭隨時會離木頭滑出——在這兒人竭力要平衡自己，彷彿沒有了地心吸力，一切的落葉連歸根也是一種奢望。也不知過了多久，四隻手都因力竭而痙攣，抖動得像根脆弱的弦，那青筋凸起的手！

這時對岸的霧中，隱約傳來一些話語，像最最熟稔的鄉音：

『對岸怎麼傳來聲音呢？該不會有什麼事吧？』



『不會吧，這條危道幾十年沒人從這邊走過來了。』

『可是我們總有義務多留意一些啊！』

『對！我剛才彷彿看到有兩個人自木樑上走來，後來又不見了。好像還有一聲大叫。』

『可惜現在霧那麼大，我們又看不清楚。』

『他們再走近來一些，我們就可以幫助他們了。』

『只是究竟有沒有人要過來，我們也是不知道哇。』

哥哥和弟弟都聽見這些話，可是一個閉氣運力，只求多撐持一分鐘就是一分鐘；一個因過份恐懼而一時失了音。那聲音微微弱弱的傳來，風勢又猛了，便連這一點溫暖的聲音也聽不到了，反而傳來後面有人的太息聲。做哥哥的身子越來越往下彎，手越抖越激烈。弟弟一面流眼淚和冷汗，一面搖着擺動着頭，要那哥哥放手，但哥哥仍咬緊牙關，拚力支撐。風愈來愈大，太陽還沒有昇起，在這慘澹的晨曦中，整個山谷無視於一切生存的力量、自由的力量、生命的力量，仍然千古不變的峙聳着。弟弟的手終於鬆脫了，哥哥的手也愈漸鬆了。哥哥望進他弟弟的眼睛，恐懼而無望，充滿一片絕情的黑……

# 事件二

同是這一座古老的山同是一對兄弟。村是貧瘠的村子，村民十年來沒有增多，也沒有減少。十年前西山地下種不出田薯，今年種得出來了，可是南山連一根草也不長。家畜的數量與人口的數量一樣，永遠沒有增刪。去年死水裏的蝌蚪，跟今年死水裏的一樣，仍冒出黑禿的頭，除了尾巴微弱的顫，其他便一動也不動，像一句已完結的句子，許多小逗點在其中，都是被框得死死的。可是今年夏季來了一場瘟疫，來了一羣蝗。蝗來的時候，遙遠千百里外飄來了一堆動蕩的雲，整個天庭像有一根柱子被燒焦了，要倒了，發出軋軋的聲音，其時在靜寂的夏天。不動的雲忽然鋪天蓋地的捲了過來，人們看不到天色，像手巴掌大的蝗降在衣上、眼上、身上，像一巴掌一巴掌打下來，有時還用帶刺的帶鈎的足在抓動，像嫌穀不夠吃，要吃人了。人們拿着鋤，拿着舂子奮不顧身沒入稻田裏去打，婦人們提着大銅鑼淒切地喊：『啊呀啞——啊呀啞——』像十萬片金屬一齊乍裂迸開，那鑼，那淒厲的呼叫，那滿天飛翅的聲音，可是掩不住那稻田地不斷的咬嚙之聲，細碎而不斷的——然後只剩下一棵棵枯瘦的禾桿，也許還有一二粒尚未掉落來的金黃穀殼。蝗像一張黃布，蓋下來後再掀走，只留下稻田裏黃托托的葉。人們那張淒苦而無告的臉，星佈於稻田四處，沒有作聲。天　靜　無　風　。



接着，接着瘟疫就來了，不知是什麼病菌，先鑽進大板牙的腦裏，他抱着一隻狗咬起來，那頭狗也反露雪白的利牙反噬他，最後狗被他咬破了咽喉，他吮完了狗的血，露出一排黃而帶血的牙，和着他滿臉被咬的嚙痕，給這村莊的瘟疫掀開了序幕。大板牙死了，村裏一夜間老鼠都死盡，塡滿了溝渠水畦田間，癩蝦蟆分別黏貼在一起，叫得令人闔不上眼皮。成千上萬的蝸牛，帶着一條條長長的銀線路，越過村東的圍牆去。村人互相驚恐的對視着，互相講不出話。跟着下來阿木林也死了以後，這場瘟疫就完全無法控制了。這瘟疫蔓延的方法是，首先令一個人的腦子失去作用，跟着下來是瘋狂的舉動，一個瘋狂的人有的是死的方法。

這村莊的人在這封鎖的山裏，喁語漸似蚊蚋一般嗡嗡作響，由單隻至成羣，最後像瀑布之聲無法遮蓋。村人無法趕走蝗，也逃不掉瘟疫。他們只知道這蝗是從一個山崗上飛來的，開始時只有幾萬隻，給祖先們打垮牠了，但是因爲沒有徹底地消滅，終於又在山崗上聚起來，而且已經到了無法消滅的階段了。那瘟疫是從外地來的，從外地什麼地方，却是沒人知道，因爲這山裏的人消息是封鎖的。

於是這對年輕力壯的兄弟就想，與其坐以待斃，不如想些辦法。想些辦法，做哥哥的想了很多法子趕走蝗蟲，做弟弟的想盡辦法控制瘟疫，可是都不成功。後來哥哥想，蝗蟲是從外面來的，何不到外面去想辦法？弟弟也想，對崖的那座青綠的山，會不會有一種藥草，能治這個恐怖的

病？於是他們終於啓程了，無視於那一道幾乎不是人能通過的窄橋。

村人們沈靜的帶着絕望中的一點希望去送行。這些黃泥滿身的人們隊伍，就像沉哀的葬儀一般肅穆，彷彿不是送人去，而是送人去了不回。他們到了崖頂，是一個靜靜的晌午，萬里無雲，天空遠得都剩下了藍色的遠遠。那一道黑色的木頭，横跨二山，說不出的不可侵奪。

從這崖望過去，木樑前粗後細，一直細到像一條線一般然後不見：——釘入對崖的岩石中！村人們都停止了步履，沉而寂靜，兄弟倆對望一眼，終於走上了木樑。

在碧天無雲的晴空下，對面那座翠山顯得那麼清晰，而這座黃泥的山顯得像一墳塚。兄弟倆站上這木樑，就搖搖擺擺的向前走去。後面的村民發出一聲輕微的噓聲。他們在平寂的木樑上走着。沒有雲。沒有風。從上面望下來，兩個小小的黑點，在那生死一線的黑木上匍匐着；從下面望上去，像兩隻紙鳶，放得太高，剩下兩個黑點，連線也拉不回來。靜。無聲。然後南天末昇起一朵烏雲。由灰轉烏，烏雲迅速帶出了另一朵烏雲，烏雲帶出了烏雲，烏雲、烏雲、烏雲烏雲烏雲烏雲烏雲雲雲雲雲雲。刹那間整個天空在浮動，風雲而色變，太陽被夾在水墨一般散開來的雲縫裏呻吟，發出復仇一般斷金碎石的光芒。整個天地只有幾絡風，像火爐風箱裏吹出來的熱氣，颼、颼。颼颼。突然霹靂一聲，長天之際一記板斧，横空化作千道樹根劃過，沒入西天際。再一聲霹靂，大地深處，還是千萬重山外，震起陣陣雷鳴，像海嘯一般隱隱。這時雨便下了，開始是一滴。托。打在木樑上。托。托托。打在身上。然後聽見遍山遍野像一萬股瀑布衝破一座山壁再自山壁裏湧出來一般，那雨那雨啊雨，雨水濺開如一首壯烈的歌，沒有人敢不唱，雨，雨啊雨

雨

啊

雨

啊

雨水羣起而歌羣
起而歌天地無容
天地無顏都是密
集的雨雨雨雨雨
雨雨。雨雨。雨
。雨。。雨漸漸
停了，衆人兀自

在雨中用衣袖遮蓋着，天烏地暗，什麼也看不清楚。而不知從那兒來——大概是對面的山上吧，傳來了一二聲鳥鳴，長——而好聽。吱啁啁啾啾啁啁啾。吱啾喈！雨終於止了，鳥鳴愈長。衆人

發現那麼濕漉的木樑上，有這樣一幕景：弟弟已經摔下去了，哥哥用兩隻手，死命拉住弟弟，死扣不放，彷彿已經很久了，他們的衣衫盡濕，木樑滑得像脫殼的蝸牛。於是有人驚叫道：

『你看，他們滑下去了。』

『是不是！我都說不要妄想過去對面的了。』

『不行，我們一定要過去救他們！』

『怎麼救呢？難道你過去呀？』

『這木頭這麼滑，怎麼走得過呢？』

『掉下去可收不到屍哦！』

『我都叫他們不要去咯！』

『怎可以呢！他們是爲我們而過去的嗚！』

『但誰去救他們呢？』

『你去嘛！』

『你去！』

『你去啦！』

『我年紀大了。』



『我還有孩子啊。』

『你去才對！』

『我們總不能見死不救啊！』

『是啊。』

『怎麼辦是好？』

村人一直議論紛紛，交頭接耳，但誰也沒有踏上那棟橋樑。暮色漸至，像輕紗一般哀悼的撒下來，衆人都彷彿在網裏。遠遠看去，那對兄弟和木樑成爲一長兩點，三件事物合在一起，在暮色裏漸漸失去了力量，化不開來。……

## 事件三

同樣一個村莊同樣一對兄弟，同樣一道木樑，橫過兩座山峯。這是一個長空碧血，金輝夕照的時刻，兄弟倆第一步登上山峯，就被那金芒四耀的夕陽西照迷住了眼。他們深深的吸了一口氣，覺得都是金得像凝固一般的流體。他們背上各有一個暗青的包袱，此時都成了金綠色。兩人目瞪口呆了一會，才又移動着脚步，黑色的影子在金的周遭成了顯明如刀切一般的對比。他們已完全登上那山頭，便看見那夕陽，半身已沒入山坳，另半身像用圓規準確描出來的半圓形，形成一

道半圓形的金針，千根百根萬根地刺刺刺刺刺過來。兄弟倆摸摸皮膚，彷彿都被刺疼了。兄弟倆望望四周，再望向夕陽，發現它又沉了那麼一小半。沉得像無可挽救的輝煌。還是趁陽光未落前過橋吧。兄弟倆想。於是目光四遊一圈，一收——都集中在橋樑上。那木頭黑得金黃。從這兒望過去，彷彿一根黑針，近粗遠細，細成一條黑鐵線，插在對面的巖壁中。對面那座綠的山，被西下的夕陽一照，更加有一種被金色的淡墨浸過般的嫵媚。兄弟倆再看那夕陽，已剩下半個禿頭了，彷彿一頭都是血，添上幾點歸鳥，都是沒有聲的。

弟弟走在前面，哥哥看着弟弟的背影，在想。他們終於逃出來了，只要越過這橋樑，他們便到了一個新的世界。可是新的世界是怎麼樣的呢？據說那兒的鳥會唱歌，不像這兒喑啞無聲的鴉。據說那兒隨時能站到台上演戲說話，不會馬上被人一槍翹下台來。只是……只是他自己不知道自己能否適應。現在村裏的人必追捕得緊了。他沒受過多少文化，不像他弟弟，他說不服他弟弟堅決的意志，反而被他午夜掀起床來，他遠問：我們要去那裏？你要幹什麼？……隨後他被拖着走出五六里，才醒覺他弟弟要實行自己的意志，而他只是一個赴義時的陪葬者。他既沒有弟弟鐵一般的意志，也沒有至死不渝的決心。他想聽那些會唱歌的鳥兒歌唱，但也習慣用眼睛看那些無聲的鷹，迅速攫走那驚揩的小兔。他討厭村裏的人都像一個個模子，沒有性格，任人擺佈，終於造成窗前的格子。窗才是整體，格子只為映襯窗子才能存在的。他希望成為窗子——也不是窗外



，成為窗外要絕大的勇氣，成為窗子只要觀望便行。他又重視鄉愿們的看法，鄉俚的流言……

夕陽仍保持着半面血紅的鏡。他們走在木樑上，周遭沒有阻攔，他們反而看得更遼闊。看見暮靄將昇的遠處山巒，昏沉一片，彷彿有狼煙，彷彿某處已遭天譴。弟弟的身側倒反着陽光的金和紅，如一個流着血的金菩薩。哥哥往回望，差點一失足摔下深崖萬丈。這一瞥裏哥哥驚覺暮色已侵蝕了原來的山崗，在淡淡的煙靄中，那黃色的山像一頭獰猙而笑的老龍，龍鬚龍爪都看不清楚。有一縷風彷彿自樑下谷裏刮來，令人一陣寒慄，不知是過去的白骨還是未來的寒魂，在地獄裏選這日未落夜未至的時刻，吹上這一股陰風。

哥哥機伶伶的打了幾個寒噤。他知道鄉里的人正在四面八方追捕着他倆，就算他能逃過對面的山，這裏的人會放過他嗎？對面的世界又是怎樣？那木橋彷彿仍長，看着看着與暮色連在一起，望不到盡頭。或者竟沒有盡頭?!可是如果他就這樣回去，帶他弟弟回去，鄉中的人會原諒他嗎？那提着大刀斜戴呢帽的人，會不會一刀斫在他脖子上？想到這裏，他骨頭都酸了，彷彿聽到刀風，像這晚間的金風般劊來。

他小心翼翼的向前移步；暮色的移步甚或比他們更快。他們已愈來愈接近谷的中央了。到處沒有事物，沒有遮攔，兩座山像兩面城牆，高亘不可攀。……如果他這樣回去，一定不行！除非……除非他弟弟死了，他可以說，他是為了大義滅親，追殺他弟弟才趕來這兒的，村裏的人都知

道他盡忠職守，一定會相信他的話的……只是，只是，他不能帶弟弟回去！

那麼，那麼難道讓弟弟一個人到對面去嗎？萬一他在那兒得到了一切想望，而他還在這兒……想到這兒，他的血和心，像夕陽一般火燒着沸騰着。陽光自左側迫來，他的左頰左眉，都像燒紅了起來。他弟弟的身影始終在前面，一趟一小心，可是十分堅定，像終會走到一般。他望着只剩下一線的去路，心中沒了着落。再往回望，只見這頭木所嵌進的泥層，黃泥在草根旁簌簌跌落，敢情是木樑支撐不住，壓力太大，泥土開始崩陷了。只要這一頭木樑一落崖，後果是不堪想像的。哥哥不禁驚心動魄起來！

該怎麼辦呢？該怎麼辦呢?!哥哥的脚如跳不出碗裏的蚤，已沒有前跨的餘勇。該怎麼辦呢怎麼辦？他看着那木的一端在抖動着，而弟弟猶未發覺。發覺又怎樣？難道兩個人一齊奔回去嗎？這木樑還能繼續承受得住這壓力嗎？哥哥看着那剩下小半爿掙扎着灼熱燒紅的球，心中驀然冒火：都是你拖我出來！害我前無容身之所，後無退身之處。他瞬息間想起以前追求的女孩，却愛上他弟弟，後來那女孩被那些持大刀的追死了，要不是他弟弟，他怎不會先娶了她？又想起他母親，都溺愛這弟弟，自小做工比他少，享的權利和義務却比他多，連受的文化也比他高！他的憤怒赤紅了眼珠。太陽兀自燒紅。他的憤懣都貫於手上，盯着弟弟的背影。弟弟仍然不覺。太陽紅着。哥哥怒着。一切在作最後的焚燒，更大的暮夜要降臨。他忽然雙手如豹掌一般伸了出去，向前



一推——

就在這一剎那間，弟弟忽然止住脚步，像望見前面有些什麼，猛回過身子來，滿臉都是奮悅，張口欲語——然而雙掌却在這時拍中了他，他的喉嚨發出一陣驚悸的語音，說不成一個字，臉色驟成脹紫，左搖、右擺，左搖右擺，終於仰天倒翻出去——

就在這電光火石的一瞬，哥哥也瞥見了弟弟的臉容，一個意念在他腦中迅速掠過——他在幹什麼?!這畢竟是他的弟弟啊！可是他已縮手無及，『嘭』地推中了弟弟的胸膛，他瞪着眼看着弟弟一臉不信的神情：不要跌不要。不要跌下去不要。不要跌下去不要跌下去不要……他在喉管裏有一千種聲音在重複這句話。可是弟弟終於站不住，往下落去。他陡地發出一聲怪叫，雙臂一沉，勉力向下一抓，竟抓住了他弟弟的手臂——

這一陣下挫力之大，幾乎把哥哥扯出了木樑之外，哥哥勉力向下一沈，半蹲下來，才抵受得住這下跌之力。弟弟也用力抓住哥哥的手臂，但哥哥立時感到手臂又酸又麻，他五指仍緊抓不放。這時木樑接受不住這陣子巨大的盪動，軋軋作響，終於掀翻泥土，向下落去！兄弟心中皆一驚，全身震蕩，木樑向下歪落，連跌了幾跌，撞中幾塊泥團，突然又頓住了，原來被嵌在一塊較堅實的巖石中。

這時木樑這一頭已向下作卅度傾斜，兄弟倆驚魂未定，哥哥深深感覺到立足點往後滑落的趨

勢。無論如何，這木樑算是暫時不會再往下跌，可是黃土山上的人，通過對山的路已經斷了，木樑已沉到離山沼五丈左右。他們可能是第一批過渡者，而且也是最後一批。

哥哥勉力維持着，他心中在狂喊：弟弟你不要跌下去不要跌下去。他想起他是他唯一的弟弟。他想起自小他就很孤獨，只有他弟弟理睬他，跟他遊戲。他想起那女孩是他弟弟堅持不要，想成全他，却害了她也害了大家。但弟弟是無意的，絕對無心的。他更想到他弟弟本來可以一個人走的，可是還是硬拉他——想着想着，心中的愧疚，愈負愈沉重，而弟弟的軀體也越來越沉重。他舉之不起，但又像這一握就是生命的全部，死命抓牢他，怎麼也不放棄。他怎麼能毀損這個弟弟呢！這是他唯一的弟弟啊。他是他的寄望，他是他的活力，他未完的事他替他完成啊。而他竟想毀了他，他毀了他……

他望進他弟弟的眸子裏。他弟弟的臉容因張惶而變了顏色，哥哥這才省覺天色的暗下來了。暮色已趴上他們的身腰、他們筋脈賁張的手臂、他們的額頂。整個夕陽不見了，只剩下西天一抹血霞，塗在遠遠處，怕妨礙了暮色的侵奪。哥哥看見弟弟努力想說話，但因整個身體像一個桶般被吊起來，掙扎不出聲音。哥哥想回應，但發現緊扣的手已逐漸鬆脫下去，只好憋着一股氣不說話。一說，聚氣卽散，那就完了。夜色以一種寂靜的殘忍降臨，落在他倆的身上。木樑已跟夜色同化在一起，再也分不清彼此了。哥哥漸漸感到手臂不屬於自己，只屬於一根垂落的絲帶，緩緩



緩緩，自天的半空垂落，垂落……。他隱約看見弟弟眼裏有許多話，把頭竭力向右擺，他想起他雙手推中弟弟的時候弟弟正回頭，彷彿要告訴自己，前面有些什麼。於是他勉力把臉偏右，可是木樑傾斜了，他從這個角度看，什麼也看不到。夜色已戚皇地降臨了。黑暗裏他們彼此聽到急速的呼吸，山外的猿啼……。哥哥弟弟兩個人，等着人來，然而手已經鬆了，腳步已經浮移了，仍沒有一個人經過。哥哥望進弟弟深烏的眸子，充滿了各種複雜的情感……然而一切，都將推向一個落下的終點。此刻的哥哥和弟弟，仍在這半空的木樑上，作無望而最後的掙扎

稿於一九七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 巢

陳劍誰

高老太太去世了，高家那過年才漆上深厚土紅色的大門上貼著『慈制』二字。最近鎮上有幾戶人家在辦喪事，而高老太太也在昨天去世，加上連日來綿綿陰雨，使得小鎮上顯得有點陰霾，儘管如此，街上依然如昔的熱鬧，鎮民仍然像從前一樣的閒談。

高家是鎮上大戶之一，家裏的人口少說也有十人左右，早在日據時代，高老太太的丈夫即是鎮上唯一留日的大學生，而且也是鎮上第一位律師，高家那所大宅院，還是在高老先生任律師時建的，這幾年高家的兒孫們雖幾次的整修，這所宅子在外觀上及整個架構上却也沒多大的改變，許是高家的子孫爲了紀念他們的父祖，所以也不太敢大幅度的翻修，只是補補漏雨之處或粉刷一下牆壁等等。更何況高老太太是一位執拗的老婦人，有很深的家族觀念，說什麼也要保有這所古



屋，她在丈夫早逝之後，獨撐著整個高家。高家是書香世家，即使到了現在，依然保持這個傳統，所以高家是街上唯一不開店面的住家，儘管街上的商店擺的是琳琅滿目，却影響不了高家。這使得整條街看起來很不協調，其實，近幾年也有不少人動高家的腦筋，幾次請高老太太出租店面，而高老太太仍是執意不肯。有一次她自己的女婿曾要求租借店面做生意，也遭她一口回絕，爲了此事，兩人鬧得很不愉快，害得她女兒眞是兩面爲難。從此高家子孫就絕口不提出租店面之事。

這次高老太太去世，頗受人注目，因此左鄰右舍閒談時，自然也就引此爲話題了。

『這次高老太太一死，她那些子孫一定把喪事辦得很熱鬧！』

『是呀！高家子孫那麼多，親戚也不少，而且大家對高老太太很敬重，她的後事當然辦得很熱鬧。』

『哦，對了，她這次去世，那個在美國的兒子媳婦不知會不會趕回來。』

『會啦！再怎麼樣也是自己的母親，一定會回來的，不過媳婦倒是不一定會回來……』

鄰居們繼續聊著，先是聲音儘量放小，但是談得忘形，聲音已不能減低，以致他們看到高步雲從遠處走來，雖知應放小聲量，但一時却無法控制，只是很狼狽地笑著，又略帶傷感地望著漸走漸近的高步雲。

高步雲是高家的長孫，高挑瘦細的身子，頭略嫌大，與他父親矮胖的身子，恰好是强烈的比較，不過二人面部倒是長得挺像的。高步雲低頭走著，對那些鄰居，他只是稍微看一眼，隨即信步走向家裏去。

高家前廳的靈堂已擺設好了，兩邊是深藍色布幔，正中央是白布鋪成的供桌，後面也是一塊白色的布幔，上面寫著四個斗大的『音容宛在』，正好在高老太太遺像的正上方。供桌下剛燒過的冥紙，飄出一張黑紙灰，正好落在高步雲的脚邊，他似乎沒注意到，只是望著供桌上幾根新揷上的香，看它不時發出幾縷淡藍的靑煙繞在他祖母照片的四周。他覺得照片中的祖母看起來很年輕也很遙遠，她穿一襲藏靑色的旗袍，兩隻瘦削的小脚緊並在一起，黑色的綉花鞋小巧伶仃。他記得以前最喜歡嘲笑祖母的小脚，時常說它們是『解放了的小脚』，祖母小時是裹脚的，直到後來，不流行小脚才把纏脚布鬆開，不過脚却再也長不了了，所以走路總是踏細碎的小步。靈堂上亮著一只日光燈，照得室內有點亮靑，他不禁有些微的畏懼，忽然後面有幽幽的聲音傳來：

『雲啊！你剛從外面回來？』父親不知何時已從裏面走來前廳。

『是。』

『這幾天沒事最好不要出去，家裏忙，你叔叔嬸嬸們都有其他的事要忙，祖母的喪事幾乎都要我們去料理，所以沒事最好待在家裏幫忙。』父親溫婉地道，聲音有些微的疲倦。



『我只是出去一下嘛！你幹嘛還要嚕嗦了半天。』他嫌煩地頂了回去。

父親望了他一眼，不再說話，只是慢慢地從衣袋裏掏出煙來，略略顫抖地點上了火，柴火一下子滅了，高步雲却喜歡那溫暖的顏色。昨夜他陪父親守靈，在桌案底下打舖睡覺，整夜他都沒好好睡過，父親也是，但每當父親找話題和他閒聊時，他只是不耐地回答，或根本不答，後來父親睡了，他又覺得鼾聲令他難以忍受，所以乾脆就捲被回房睡了。下半夜他又回到靈堂前，看見父親微張著嘴睡著，態度倒是挺安詳的，他不禁多望了父親兩眼，他從來沒這麼仔細看過父親，經過這次事後，他覺得父親似乎老了些，頂上又添了幾根白髮，他開始覺得心裏有點愧疚。整夜就是這樣翻騰，他幾乎完全沒有睡著，早上起來時，瞇眼望著門縫射進來的陽光，又望著一直亮著的日光燈，他覺得室內有一股令他難以忍受的氣息，尤其是屋樑上發烏的木條，更令他有壓迫感。而整個靈堂上的白布，像一塊白灰色的陰影，罩得他心緒不寧。父親翻了一個身，還喃喃地唸著些什麼。他輕輕帶上大門，一個人在街上閒盪，直到街上的商店都開門了，他才緩步回家，未到門前，他已遠遠聽到有人在談論他們家的事。

『高家的人，總是很古怪，很少看到他們，倒只有高老太太和她那個大媳婦較隨和。』

『是呀！尤其那個高步雲，天天看他從我家門前走過，而且和我們家啓明是中學同學，但是從來就不會跟我們打招呼或點頭。』那位開服裝店的老闆娘竟不知他已走近，還大聲地談著。直

到發覺時，才不好意思地別過頭去，和她的伙計搭訕著。

高步雲只是搖搖頭，他眞不懂這些人的話題眞會延伸，從祖母談到他，他也懶得理她們。每次母親出去和這些太太們閒聊時，他就覺得很煩，一次一次地告訴母親不要和她們打交道，她總是馬上回嘴說：

『人那能自己活著，總是要跟別人來往來往啊！』說得彷彿挺有道理。

父親又開口說話了。

『早上你二叔打電報來說，他預定星期五下午三點半到達台北。』

『哦。』他對二叔沒有很深的印象，在他七歲時二叔就出國了，後來二嬸和安妮堂妹也跟著出去了。他對二嬸的印象較深，二嬸是個害羞的女人，在台灣時她就在他唸的那所小學教書，學生們都很喜歡她。

『這次你二叔回來，你一定要跟他多接近接近，這對你將來留學很有幫助。』

『留學?!我大學都還沒畢業，還談留學，再說留學也不一定去美國，即使去美國，我唸的大學也不一定在二叔那一州，說不定他在中部，我在南部，你不知美國有多大，一州與一州之間有時比台灣到日本還更遠呢。』他嘩啦啦地說了一大堆。

『總是有幫助的，他在美國那麼久，一切比你熟，做起事來較方便，而且他也可以幫你打聽



打聽那裏的情形，在國外不比家裏，有個親人總是好的。』父親說得好像他眞的要去美國了。

『算了吧！什麼親人，到時各走各的路，誰也不管你是死是活，你是找他，人家還以爲你要去依賴他……』

想到留學，高步雲眞是有點懊惱，他何嘗不想去美國，打從小學起，二叔出國時，他就好羨慕二叔他們一家，甚至六歲的小堂妹都可以搭飛機去美國玩。未上大學前，也曾爲此掙扎一下，他自己較喜歡文學，對數理却很有天才，因此在成績上數理的分數却往往比文科高，在決定選文科、理科之前，他還曾小心地向父親問道：

『爸，我對文學很有興趣，如果將來聯考時選文科唸好不好？』

『不可以。男孩子唸文科最沒出息，充其量也不過是個中學教員罷了，難道還可以當得成文學家嗎?再說男人當教員最窩囊了。還是唸理科好，不管電機、化工或物理、化學，隨便哪一科在社會上都容易找到事做，而且將來還可以出國深造，你看你二叔就知道了。』

『爸，爺爺以前不是當律師嗎?如果我改學法律，那又如何?』

『那也不同，時代不同，你爺爺那時代，唸書的人少，學法律的更少，因此很受人重視，要當律師自然容易多了，而現在情形不同，大學法律系畢業的學生，有多少能在法庭上佔一席之位呢?』

以前他什麼事都問父親，他覺得他各方面的知識比一般人豐富多了，祖母曾說過父親所受的教育是日本式教育，當時唸到他那個程度的人，現在多半已是社會名流了，但父親却個性執拗，高不成低不就，再加上祖父早逝，沒有好的社會背景，因此到現在仍在鎮公所任科員，但這却阻不了他幼時對父親的崇拜。

『你對文學有興趣，可以在課餘之暇自己研究，這不是很好嗎？你數理方面，母親和我還有你祖母對你寄望很高，尤其是你祖母，一直希望有一天你能夠和二叔一樣，而爸媽也希望你爲我們大房爭氣，』父親繼續地說，高步雲很仔細地聆聽，當父親說到『爲我們大房爭氣』時，他已下定決心要考理工科，而且一定要唸全國最好的大學，將來出洋留學，把父母接過去。

考上了大學之後，他覺得眞是光耀門楣，不錯，以前祖母跟別人閒聊時，總是說二叔怎麼樣又怎麼樣，他在美國的薪水、新的別墅、以及他最近又加入美國籍等等；但他考上大學後，祖母總是說：『我們阿雲好聰明，好用功，一考就上了……』說得他都不好意思起來，平常他很討厭那些鄰居太太們，但當他看到她們眼中羨豔的表情時，他覺得她們很可親。而現在他又覺得她們很討厭了。

他望著祖母的遺像，想詢問她是否聽到二叔要回來了，他想如果她聽到了一定會很高興，他知道在所有兒子裏祖母最心疼二叔，或許是因爲他成就最大而且又多年離家未歸以故，只是照片



中祖母的神情依舊，兩眼往前瞪著，嘴角抿得緊緊的。

父親又問他：『阿雲，你留學考準備得怎樣了？我看報紙，十月份的G．R．E考試開始報名了。』

『知道啦！這些事情我自己會準備，什麼都不懂却什麼都要管，以後我的事情你少管！』他生氣地說。

『我也沒罵你，你何必……』父親受傷地止住了未說完的話。不知何時起高步雲開始討厭起父親那種在家裏擺威風，在外面却是一副忠厚長者的風貌，小時候父親是他心目中的權威，每次跟同學辯論時總是說『我爸說……』『我爸說……』漸漸地他知道他懂得比父親多，最明顯的例子是寫一封信去美國給二叔，也要由他代筆，很多事問他，他都不知道，却又要苦思一番，彷彿很內行的樣子。他很生氣親戚們對他們大房的瞧不起，所以他極力想讀好書，藉此博取親戚們對他們家的看重。這一點他是做到了，但情形仍然如此。歸根究底，問題是出在父親只是一個小公務員，要維持一個家都很困難，幸虧平日母親養雞、養豬貼補家用，才勉强維持。他也開始瞧不起父親，而父親仍洋洋自得於其博學，每逢三五親朋好友相聚時，父親總會大談個人的政治觀，而且說得口沫橫飛，自以爲有先見之明，所以在場的人都靜靜地聽他演說。每碰到此時，他就覺得很無顏面。他還記得有一次他從學校回來，父親跟辦公室的幾位同事正高談闊論，看到他，父

親暫停演說，問道：『吃飯沒？』他連回答都懶得回答，就逕直走進去了。到了中廳他還聽到父親那千篇一律的炫耀介紹詞：

『我兒子唸的是電機，是第一志願呢？好難考，將來還要……』

他眞是生氣到了極點，衝到了前廳，幾乎要衝口駡出時，祖母從門外進來，他憤憤地踅了回去，每次祖母聽到他和父親頂嘴時，總會及時出來勸架，駡了父親又駡了他，每次他都想回嘴，但是他想到如果他一回嘴，不到明天，祖母就會把這件事情告知全街的人知道了，那時可夠他受的，因此看到祖母出現，他及時住了口，不過那一夜他還是著著實實地跟父親吵一架，母親還幾乎掉淚地跟他說：

『好啦！駡完了沒？一個父親已給兒子駡成這個樣子，你也該滿意了吧！』

就在他出房門後，就聽到父親大發雷霆地說：

『生這種兒子有什麼用，根本沒把我這個父親看在眼裏，下次他如果再這樣，我就……，眞是不孝子。』

『你就怎麼樣，眞沒有用，人都已經走了，你才駡。』

『他那麼兇，我那有他的辦法啊！』父親抱屈地說。

從那次以後，父親對他似乎有些畏懼，加上祖母雖然會駡他，但總是偏袒自己的小孫子，因



此他也就更加瞧不起父親了。

但是，這幾天家裏出了事情，父母親爲了處理祖母的喪事，已忙得夠累了，他覺得很不忍，因此也就不自覺對他那些叔叔嬸嬸們有了敵意，他看到父親整天忙著，晚上又要守靈（因爲他那些叔叔們不肯），他覺得心裏很難過，因爲對於祖母他還是有一番敬愛的，雖然他討厭祖母過高音量，更討厭她動不動就到左鄰右舍訴寃，却又時時自以爲是鎭上最有名望的老人之一。但他仍然愛祖母的，就像他對父母的愛一樣，在親情之愛間雖然少了敬，他仍知要好好奉養父母，爲父母增光，而對於祖母則是愛之外，又加了一份無可奈何的畏。

其實，整個高家的人對高老太太的感情，也是和高步雲一樣，只是『愛』的程度有多少，那就很難講。高老太太健在時，全家上下大小的事情都是由她在管。高老先生早年是有名的律師，留下了這幢大宅院和一筆可觀的財產，包括好幾畝田地，高老太太就靠著這個獨力撐起這個家。不久，政府實行『三七五』減租，高家沒有自己耕種，因此所有的田地幾乎被徵收光了，那時境況對高家來說是很不好的，高老太太又是一個目不識丁的鄉下大閨女，無法外出做事謀生，僅靠自己做女紅、餵豬等來維持一家。當時就有人勸她把房子賣了，但她就是執意不肯。那段時期她也夠受委屈了，從一個人人仰慕的律師太太驟然成爲一個做粗活的寡婦，那一份原有優越感，就早已不存了。但她還是獨力支撐，撫養四個孩子，而且三個兒子均受了相當的教育，雖然她不識

字，但全家上下人却沒人敢輕蔑她，高老太太是鎭上出了名的慈母兼嚴父。平日她最引以自豪的是她二兒子，不管學業、事業方面均一帆風順，那時鎭上才只有幾個大學生，而她的二兒子却輕易地考上了台大土木工程系，現在在美國已是有名的工程師了。近幾年來高老太太的身體一直不好，醫生的論斷是早年過於操勞又缺乏滋養，因此她的二兒子，就不時從美國寄些藥品過來或一、二百美金給她零用，而且每半年就寄一大卷錄音帶來，有他們全家在美國對她說話。每遇到這種時候，高老太太就聚集全家在中廳上一起聆聽，而且是一次再重複一次。她媳婦去美國後又多生了兩個小男孩，取的是洋名字，因此每次說到這兩個從未謀面的小孫子時，她總是費力了半天才發出古怪的音調。

這幾年來，高老太太應可享享清福了，兒子們各有自己的家庭、事業，幾次人家勸她不要再管家裏的事，該好好享受兒孫們的侍奉，她就是執意不肯，仍舊樣樣事都管。自從她病了以後，家裏的情形似乎也亂了，大媳婦和三媳婦之間，時常爲了某些問題而爭執不休。看到這種情形，高老太太心裏也就更不舒坦了，而最近她那個長孫——阿雲也時常和他父母爭吵，對於這些事情她總想好好管一下，雖然每次她出面時，會暫時制止他們爭吵，但却造成整個家庭的氣氛很不好，這一點，她覺得自己委實太老了，老到令人生厭的地步。

高步雲又抬頭看看照片中的高老太太，『咿呀』一聲門開了，高步雲的小姑姑回來了，看她



的樣子好像已連哭了好幾個夜晚而沒睡覺。

『么姑。』他很有禮貌地打了招呼。

『阿雲，你爸、媽呢?』

『爸出去了，媽在後面忙著。』

『我進去看看她。』

他跟著進去了，母親在廚房裏忙著，看到小姑姑她忙放下手邊的東西，問道：

『麗敏，妳怎麼沒叫他來給他岳母上香啊!』

『他，他說沒空。』小姑姑支吾地答道。

『再忙，也要來啊，我知道他生氣他岳母，但人都死了，再計較這些作甚麼，給她上香，也是做晚輩該做的。』

『好啦!我下次一定叫他來。』

高步雲心裏很清楚，他們是在說姑丈，但他實在搞不清楚，姑丈爲何對祖母生氣，只知道自從有一次爲了把店面出租的事，祖母跟姑丈吵了一次之後，姑丈就很少陪姑姑回娘家了。

姑嫂二人已進中廳去談論了。

『妳不知道呀，妳三嫂昨天還去美容院做頭髮。』

『三嫂也眞是的，守喪期間還那麼刻意打扮自己。』

『就是說嘛！說到她，我就生氣，這次媽去世，她可是一滴淚也沒掉，親戚朋友們來點香，也不去靈堂邊拜謝，這些事情全部是我跟妳大哥在忙，這幾天妳大哥還天天守靈，昨天阿雲還陪他父親守靈呢！』

『哦。』小姑姑點了點頭，又說道：『這些事情妳比較懂，就多費心點了，也許三嫂比較不懂，所以比較少幫忙。』

『算了，算了。凡是粗活的事，都是我們這種鄉下人比較懂。』母親大刺刺地說。

『大嫂……』

『以前媽在世時，還不是這樣，有什麼事都是我做，她就做她的三少奶奶，每天打扮得漂漂亮亮上班去，孩子有老太婆照顧，三餐還有我幫她煮得好好的，她每個月只要隨便拿個千兒八百的，就舒舒服服地享受了，那像我們這麼窮，只好認命了。』母親一股腦兒地在訴怨，高步雲聽得很刺耳，他不懂自己今天爲何有這種心情聽她們閒聊。

『對了，大嫂，二哥有沒有說什麼回來？』

『好像是星期五。』

『我想向他打聽我大女兒在那邊的情形，她最近很少寫信回來，也不知情形怎麼樣了。』



『阿雲不是也要到美國留學嗎？這次二哥回來你們可以好好請教他。』小姑姑繼續說道。

『是呀！阿雲他爸爸也這樣說，但這孩子脾氣很古怪，也不知道他自己的意思如何。』

『沒關係啦！這種事情他自己會決定的。』

高步雲就一直在廚房裏，中廳裏的談話，他聽得一清二楚，母親又在講留學的事，他眞有點不高興，因爲幾次G．R．E考試的失利，實在令他覺得很窩囊。

他走回屬於自己的那間房間，其實那根本不是房間，只是在祖母那間幽暗的大房間裏分出的一小間，以前祖母病重時，每夜總是在床上病懨懨地呻吟著，或大聲斥罵著，每次他都極力忍著，看是否有人到她房裏看看，或者乾脆蒙頭大睡，如果睡不著而祖母仍在呻吟著，他就生氣地走到父親的房裏，把父親叫醒，起先幾次母親還會到祖母房裏看看，到後來就乾脆不去了，說道：

『你別管他，儘管睡你的，她晚上都會這樣，自己睡不著也要吵得別人不睡覺，你不知道啊！爲了侍奉她呀！我自己都快累出病了。』

漸漸地母親侍奉祖母時不耐地神情代替了以前敬畏的表情，母親開始會跟祖母頂嘴，他記得有一次母親要帶祖母給醫生看病，祖母一直是慢吞吞的，東摸西搞，母親就不斷地催她。

『快什麼！你沒看我還沒準備好。』祖母惱怒地道。

『還準備什麼，給醫生看病又不是去玩。妳也不想想看自己的身體，還要亂發脾氣。』

母親是如此，而三嬸呢？有一次祖母偷吃了極甜的蔴薯，結果病情又復發，那時三嬸還很生氣地說：

『你們看，這種老人家多難伺候，醫生好幾次特別交代過，不準吃甜的，她就是不聽，你看，現在病成這個樣子，還要再去台北看醫生。去一次台北，就要花掉上千塊，像她這樣病著，我們這些做小公務員的怎麼吃得消。』而事實上高步雲淸楚地知道，祖母自從生病以來，所存的私房錢已所剩無幾了。

有時，他實在很生氣他們這一家族，每天有吵不完的架，說不完的話，而家裏的大門又時時緊掩著，使他出門時總覺得有些不適應。但他每天大半的時間還是待在外面，他不喜歡家裏的幽暗，全家只有天井那邊可以受到陽光，其餘像中廳、前廳都是陰陰暗暗的，粉白地牆漆得再白也給人一種模糊的感覺，而屋頂上的天窗又小。幾次建議祖母改建房子，她就是不肯。他知道三叔他們早就想搬出去了，只是祖母一直不答應，所以也就暫時不搬出去了。

幾天以來，他一直待在家裏，學校的假他已叫二弟幫他請了，這幾天家裏不斷有親戚來弔唁，他只是痲木地應付著。從祖母去世以來，他一直就是這樣，不是傷心，而是非常地疲憊，像現在母親還在跟祖母娘家的人談論，他只是在一旁懶慵地聽著。

『在她去世的前幾天，本來是住在我家的，後來就一直吵著要回去，我就說不必急著回去，



再住幾天嘛！她就是不肯，說她一定要回去看看，難道她眞有預感嗎？』

這使他想起祖母去世那一天晚上，他突然想到房裏看她，那時好像是九點多的樣子，祖母睡得很安詳，他小心地帶上門回到了自己房裏，十一點多時父親匆忙地進來，用低沈的聲音抑抑地說：『祖母——去了。』到後來父親已忍不住哭了起來，他不禁驚心起來，難道他去看她時，『祖母已經……』

今天是星期五，昨天晚上，高家的人都在談步雲二叔的事，今天中午，他父親和三叔已去機場，準備接他回來，而步雲的母親昨天也已打掃好了一間房間，預備他二叔回來時住。

四點多時，高家三兄弟已到家，他們未入門時，高步雲已遠遠看到他父親、三叔，以及父親旁邊一位身著深灰色西裝的中年人，個子不算很高，高步雲知道那一定是他二叔，進了門來，他先望望靈堂中央的照片，隨卽跪在前面痛哭起來，『媽，……』高步雲的父親、三叔手拎着行李，也隨著進來，這時他開始注意二叔，二叔跪在地上抽噎地痛哭，好一會才抬頭起來，步雲的母親點上了三支淸香給他，他恭敬地接了，拜了三拜之後，又磕了磕頭。二叔在那裏拜著，高家的人一旁站著，誰也沒出聲。他發覺二叔跟他想像中不太一樣，他曾經試圖以幼時的記憶來揣摩他的形像，只是在他面前的二叔，顯得如此滄桑，卽使現在他穿的是西裝，高步雲還是在想，如果穿工作服，帶上紅帽子，那一定更適合他了。

妹妹偷偷問他：『你有沒覺得二叔看起來很蒼老。』

『本來就老了嘛！』

『我的意思是他看起來好像歷盡風霜似地。』

『當然歷盡風霜，妳以爲每一個去美國的人都是去享福啊！』

『對哦，我同學的哥哥或親戚拿博士都好像很容易，而二叔却是去美國十五年之後才拿到博士學位，』妹妹繼續說著，『哥啊！你將來去美國就不必吃苦了，有二叔在那邊可以幫助你。』

他看了妹妹一眼，沒有和她談下去。

晚上，大家聚在中廳裏談論著，二叔不斷地詢問祖母去世的情形。

『二哥，你不知道啊！媽病了以後，都是我和大嫂照顧她，有一次病得最重時，我連班都沒上，就在家裏服侍她，餵她吃飯、吃藥，幫她換洗。』三嬸大聲地說。

『妳們辛苦了。』

『大哥，媽這幾年的身體是不是一直很壞？』

『也不一定，有時候比較好，早上還能一早起來散步，可是要嚴重起來，整個月都不能下床。』

『每次我從國外寄回來的藥，媽有沒有吃？』



『偶爾有吃，不過她每天有定量的藥吃，醫生關照過叫她不要亂吃藥，所以最近比較少吃。』

『那藥應該是很有效的。』二叔點點頭說。

他們一直在談論步雲祖母的事情，最後他二叔忍不住嘆了口氣說：

『唉，早知道我就應該把媽接到美國住個一年半載的，她這輩子恐怕連台灣南部都沒去過！』

『是啊！媽爲了我們這個家也夠辛苦了，年輕時吃苦不說，到了老年還要爲病所纏，就是想出去玩，也不可能。』父親傷感地說。

高步雲心裏却在想：『祖母去美國幹什麼，字又不認識，話又不會講，二叔他們又有自己的事業，祖母去美國還不是成天在家裏，那還不如在家鄉快樂一點。』

『媽如果去美國，也不會這麼早去世，美國醫學較發達，一定能好好醫治她，而且我現在住的地方也較適合病人調養。』高步雲的二叔沈思地說，而且聲音有些泣咽。

『不過，媽可眞難伺候，自從病了以後，脾氣可比從前壞多了。』三叔望了三嬸一眼，三嬸隨卽止口不說。

那一夜，因爲步雲的二叔剛下飛機不久，他們恐怕他太累，所以很早就結束了談話，臨走時他指著高步雲對他父親說：『這就是阿雲？』

父親呵呵地笑道：『是啦！是啦！』

『已經長這麼大了，該唸大學了吧？』

『是呀！他還跟你同校呢，學的是電機，今年夏天畢業。』

『哦，哦。』二叔滿意地笑著，又說：『安妮也已上了大學，她唸西北大學醫科二年。』『哇！眞行。』父親忍不住地說。

二叔頷頷首笑了笑又說：『安妮很好强，要跟其他美國孩子一樣，暑假自己打工賺學費。』

『現在美國都是這樣子，聽說我們留學生在那邊也是這樣。』

『當然。』二叔似乎有些傷感的點了點頭却不再說下去，步雲的父親有意繼續談論下去，他也知道父親下面要說什麼，而二叔已進房去了。

父親笑笑地責備他：『你這孩子眞是，也不會跟你二叔多聊聊。』

他望了父親一眼，隨卽回到自己那間小房間。

這一天，步雲的父親、二叔、三叔，還有小姑姑他們在商議祖母出殯的事情，因爲祖母的靈柩已在家裏停放兩星期了。對於他們的談論，他一句也加不進去，而他二叔只是簡短地說：

『一切事由你們決定好了，一切開銷你們列出清單，我們三兄弟共同分担，平均分配。』

於是二叔就不再揷嘴進去，只是時而望望靈堂上高老太太的遺像，又望望下面正在討論的那



些人。高步雲第一次覺得二叔長得很像祖母。從二叔回來到現在，他一直被他面部滄桑的神情所吸引，而忽略了最明顯的地方。

晚上大家又聚在中廳閒談，這次談論的主題，不外是美國。小姑姑急切想知道她女兒的情形，而步雲的父親更急切地想詢問留學的事情，有人問二叔辦入美國籍的情形。

『我加入美國籍，是爲了我工作上的方便，成爲美國公民後，在美國也就沒那麼多的拘束，工作待遇也較高。我和惠娟曾商議過，趁我們年輕多賺點錢，將來年紀大了好回國定居，老年人在美國是很苦的，再怎麼說，我們中國人是講求落葉歸根的。』

突然門外傳來：『電報，美國來的。』

二叔一下衝到了門外，顫顫地打開，隨卽整個人僵在原地，步雲的父親搶過來看，但上面是潦草的英文字，所以就叫步雲翻譯。

『母車禍喪生，速回，女留。』他幾乎唸不出來，父親還在旁催促著。

二叔踉踉蹌蹌地跌到房裏去，大家跟著想進去，但房門已被大力地關上。『二弟！』『二哥……』……

裏面仍然是寂然無聲，大家紛紛走開了，等大家都走開時，高步雲輕輕地敲門說：

『二叔，有什麼事要我幫忙嗎？』

『你幫我辦回美國的機票，越快越好。』

『好。』

他的確辦到了，機票是訂在祖母出殯的前一天，大家都勸他多留一天，但他仍然堅持當天要走。

『我恨不得現在馬上飛回美國。』

『可是才差一天啊?!』父親說道。

『機票是不可以改期的，所以媽的出殯典禮我就不參加了。』

『你母親臨終前你沒能見她一面，入土那天你又不去送她，這樣豈不是太過份了嗎？』舅公說道。

『我又有什麼辦法，自己的太太在美國出車禍死了，我沒能馬上回去，拖到現在，實在很過份了，更何況我那些孩子還那麼小，母親一下子離他們而去，父親又不在身邊，你叫他們怎麼辦？』

『可是……』大家都答不出話來。

於是高步雲的二叔就在他祖母出殯的前一天回美國去了。

再過幾天就是高老太太的週年忌日，這一年來，高家已漸漸在轉變中，高家的人比從前更感



覺到與鄰居的商店不調和，而且最近鎮公所也有不少人來勸說，為了鎮容整齊，請他們考慮把住家改為店面，其實以前也有這種情形，但每次都被高老太太拒絕了。她總是憤憤地說：

『只要我一口氣在，我絕不讓人拆我的房子，也絕不開店，房子是我們高家的，我們要怎麼樣就怎麼樣。』

最近地價不斷上漲，高家的房子又正處於商業新起的地區，行情自然更看好，因此勸說的人比從前更多，更何況一直堅持的高老太太已經去世了。

『你這房子不開店面實在太可惜了。』

『可是我母親生前就一直堅持我們這個房子不開店面，更何況我們三兄弟都不會做生意。』

『不做生意也可以，把房子賣給別人，就不知要賺多少！』

『這是祖先產業，怎麼可以賣呢?』高步雲的父親堅持地說。

『那就把店面租給別人，單單房租的收入就可觀了。』

『這……』

『大哥，我看這樣好了，把房子租出去，收入的房租我們兩家平分，反正二哥在美國生活好得很，也不會把這點錢看在眼裏。』

父親沒有再堅持，對於這事的處理，高步雲倒是挺贊同父親的。最近他很少跟父親吵架，因

爲父親是儘量避免跟他正面說話，但是對他的事情還是忍不住處處關心，所以只能透過步雲的母親向他打聽，看到這種情形，高步雲有時會忍不住對父親生氣，却又不知從何發怒起，很多事也就這樣不了了之；而且母親也學會了如何小心地向他試探，如此一來，他們家也就很少有爭執的事情發生了。家裏一直很平靜，母親和三嬸也處得很好，只是小姑姑最近很少到他們家來。

經過他父親和三叔多次商談的結果，他們已決定把房子托給建築商了，他們出地皮，建築商出錢，把它建成商店公寓式，上面是住家，下面是店舖，他們跟他三叔可各分到一層住家，而且他母親已決定，蓋好之後，他們的部份要出租一半給房客，這樣就可以增加收入。現在這房子已近完工階段，外面已封好木架，只是不知拆下來後，是個什麼樣子，至少他們家以前的那個樣子，是完全見不到了。

畢業後，高步雲已找到一份待遇很高的工作，他決定再在國內待五年，一方面安頓家庭，一方面使自己有更充分的準備，然後再去美國深造，期能馬到成功，而現在他最大的希望，就是看到新房子落成。

刋於新唐宋八大家作品選集



# 晨夕

溫瑞安

## 早晨・游雨亭、江文秀、衛登平在長長的路上

是初春草長的四月，四周灰黯的天色，就像一團團浸了水的舊棉花，在近處貼上去似的。天空的逼近，使附近光秃的樹椏，更有一點落索的古意。這一大排的枯樹，彷彿尚未度過春天，可是地上綠葱葱的草，已像曠野上的兵丁，密密麻麻，蔓延向四面八方遍佈過去了。

江文秀和游雨亭走過這個地方，正是初春草長的四月的一個早上。他們兩人是負責去買一些麪包、果子醬回來。他們從草坪的中央穿過去，走向那道柏油路，約莫一里路，便有售賣食品的

商店了。這是一種很清爽的早晨，濕的天空、濕的樹幹、濕的綠草，都透露著涼到透了心的氣息。

他們的鞋子是濕了，在初春草長的四月，早晨而沒有陽光的明亮裏，露水在草尖上浸濕了他們的鞋底。江文秀哼著快樂的歌，隨卽又發現自己的快樂可能會讓對方曉得了，於是一面行著，一面用雙手環著身側搖動，前後相觸時俱拍了一下，表示自己的開心是很自然的，並不因爲自己有什麼心事。有什麼心事？才沒有哩！她仰首看見燕子剪翅入雲霄，啁啾不已，她便停止了拍動的手。再望過去，她便看見游雨亭深深而關愛地望著她，笑道：

『很開心，啊？』

她聳聳肩。當然沒有回答的必要。看他的人這麼老練成熟，問出來的話和笑的時候，却仍是那麼稚氣。眞正成熟的男人都是在老練中保留幾分稚拙的。她忽然覺得有點尷尬，不知該說話還是該做什麼是好，於是她卽刻想恢復她的自然，所以又前後拍起手來。游雨亭拽拽眼鏡，飛了飛眉，頷了一頷首，表示肯定：

『你開心起來，眞的很好看，很好看，像燕子。』

她自己覺得她的防衛已夠森嚴了，很少人敢當面讚她，而且讚了她之後讚的人也得臉紅。而這一陣飄過來的語音却像空氣一般清爽，眞的像要翺翔到雲裏去了。她自己也知道自己美麗，就



不知他讚賞過的有多少個女孩子，自己先別高興。她自信自己外表一點也沒有表露出高興的樣子，很禮貌的微微笑道：

『待會多買個麵包請你吃。』

游雨亭笑起來，忽然動若脫兔，左側踢、再踢、轉右拳、側擊、防衛、正拳出擊、再擊、收勢，一氣呵成，回到靜若處子。嘴裏還冒著幾口白煙霧，帶著一點點喘息說：

『眞好，這早晨眞好，待在屋裏睡，不如出來蹓躂；所以我要社長派我買麵包！』

她眼睛笑著看他，漸漸發覺不只是自己在笑，連眼睛、連頭髮、連衣袂都在笑，卽而收斂了一點，說：

『我以爲裏面的男孩子都睡到日上三竿還不起床　，沒想到還有你這夜遊神的居然還起得早。』

他爽爽朗朗地笑起來：『我說呀，女孩子都以爲男孩子是懶蟲！』她舒了舒腰，在附近的石頭坐下來，慵笑著徵求道：『累死了，坐坐好不好？』游雨亭遊目四顧，三手二脚爬上一處樹幹去，笑著說：『猴子休息時總回到牠的老窩的。』一個在樹上，一個在樹下，對望了一會，江文秀順目轉過去，看著山下的海正一波起一波落，永不止歇洶湧的浪。海浪就像爲大地刺繡一張浩瀚的被衾一般，一朵一朵藍裏滾著白球，反覆不停。來露營的人常到天亮還不睡，一旦睡著就不

易醒了，所以山上草地、山下海灘，皆寂寂無人。一隻海鷗，正斜飛向海天的中央去。

江文秀俯身去拾一片黃朽的葉子，彎身時看見兩隻斑鳩靜靜的在草地上走過，用牠們細長的爪子拭抹著黃利的喙。江文秀不敢作任何驚擾，她輕輕縮回身去，兩隻眼睛瞇起來看這一雙鳥兒。她的眼皮兒浮得像兩片菊花，浮在清茶上。游雨亭忽然說話了——他一說話就驚走了兩隻斑鳩，斑鳩噗噗地掠出林子去，除了金黃的喙外身子上還有一點白芒——江文秀才知道太陽終於透進一點兒來了。

『嘿，休息夠了就得走了，大夥兒可等得心急了。妳知道衞登平是最容易嚷肚子餓的。』

江文秀站起來爽了爽衣服，游雨亭從樹上一個翻身躍下來。江文秀笑道：『哈！衞登平昨天摔進水塘裏，那模樣兒最好笑。』又道：『你看你，把鳥兒都嚇走了！』

『鳥兒？』游雨亭摸著後腦東張西望，道：『嚇走了？——』忽聽江文秀細細聲的說了一句話，游雨亭乍聽以為林外竹葉輕播的聲音，所以沒聽清楚，定過神來才恍惚覺得是江文秀在講話。細風穿過葉隙的聲音，游雨亭是一向聽不清楚的，雖然他一向都很喜歡聽。於是他問道：『妳說什麼？』

江文秀略抬半個頭，陽光照在小額上，白得像守寡婦人用白布來遮住的悲哀。『沒說什麼。』於是兩人又往前走，離開柏油路不遠了，江文秀突然問道：



『我們認識多久了——是剛才說的。』

游雨亭怔了怔，隨即笑道：『怕沒有十年了罷！』

江文秀很不欣賞這個玩笑，瞪了瞪他，說：『是三個月，三個月罷了。』彷彿加重『三個月』的友情，還不可以開『十年』的玩笑。游雨亭也發現她的不悅，改口笑道：

『是，是三個月，就在政大那場研討會上，唔，是討論鄭愁予的詩——』

虧他還記得。她心裏暖烘烘地想。就是那一次，他站起來代表他那個學校的寫作文學研究會發言。『不要再爭論鄭愁予的詩句那一句是通，那一句欠妥了。與其這樣，不如我們改用欣賞的態度，去探索，去研究，而不是嚴厲的批評，無情的分析！』這一番話講了之後，把辯論的中心移轉到一個較為平心靜氣的討論中。就這樣穿藍色的恤衫，亮黑色的夾克，像黑夜的海，莫測的溫暖，這高傲、自信而同情的說話，却使三個學校的代表們都贊同。重要的似乎還不是儀表，而是那番話說出了她心裏所未暇整理出來的。一下子那麼熟悉，這番話本來就是她的，是他替她講了出來。

『我一眼就見到妳了，妳就坐在，坐在靠窗那邊，滿臉反對的樣子哩。』江文秀想：的確是這樣的。後來她就參加了這校際的文藝營，因為她的幾個夥伴也參加了。僅僅兩個月而已，而對面的這個人是這文藝隊裏除社長以外，便是最活躍的人。這樣一個活蹦蹦的人，在一個清晨面對

著她，使江文秀有一種不眞實的美麗的錯覺。她順著撥髮的姿勢略一瞟望，晨霧中，幾絡的陽光打從樹葉縫隙掛下來，眞有點看不細切。

『所以是三個月，三個月了。』江文秀不明白自己爲何要重複。游雨亭仔細觀察看她的失神，眞誠地道：『兩個月來，大家不是生活得很好嗎？』江文秀略略受驚道：『什麼——』游雨亭忽然用食指放在唇上，『噓——』只聽遠處傳來晨集昇起的喇叭聲。國旗在晨霧中昇起，像守哨的兵士，以及清醒的欲望。因爲很遠，所以聲音有點淒涼，成了銅板銅琶，告訴著千里外更無人煙。

樂聲終止了。江文秀有點怔怔然：『嗯？』游雨亭笑道：『三個月來，我們大夥兒不是相處得很好嗎？』江文秀鎭定地答道：『嗯，很好，大夥兒都好。』在初春草長的四月天的一個早晨裏，他們並肩走著。

他實在猜不透這秀麗而奇怪的女孩子，在想些什麼？他覺得一切都自自然然的，他喜歡與有氣質有容色的女孩子在一起，他自己認爲是純眞的，所以有些得意。他沒有想到他不在意的關懷，也會換來別人更在意的牽絆，他覺得他和自然融合在一起，江文秀的靈性當然是自然的一部分，所以他接近得更自然。他關心她的病、她的箏、她家的小貓，而忘了他該關心的是自己的年紀、自己的言行。



可是在這初春草長的四月裏，他們仍一起走著，誰也不完全知道彼此的心事，可是都以爲有同一樣的心情。四周是翠樹黃岡，在柏油路上，彷彿兩個寂寞的人，碰在一起，沒有說話，只有默契地走著。

他們回來的時候，就遇見一個高大個子，可是說話時很少敢望別人眼睛的孩子。衛登平在數十丈外就望見他們倆，他想找別的路，可是這道上沒有岔口。游雨亭在十丈外便又見衛登平，跳起來，跳起來至少五尺高，笑起來五十丈也聽得到：

『老衛，你果然出來狩獵了呀？我早料到你沒有早餐喫就挺不住啦，大夥兒起身了沒？』

衛登平吃力地穩定聲調，道：『我不是要出來找你們的，是社長，社長他說要早些集合，去海濱。……大夥兒起身了，江小姐好！』

江文秀微笑著走過去，沒料到衛登平沒頭沒腦的來一句這種招呼，一下子愣住了，不知該找那一句話回應。游雨亭跟衛登平是『幾十年』生死兄弟，衛登平素來言拙，爲人老實，其實感情很衝動，有過幾次莫名其妙的愛情，後來都吹了，像小孩子吹的泡沫，一心想把它吹得最大最燦爛，却增加它的早夭。記得有一次他愛上了一個女孩子，天天黃昏時都避著父母，遠遠跑去那山岡上看她的家，看那幾所人家在昏靄裏淡淡掛上去的炊煙，遠遠還有住宅裏傳來原子粒收音機播放崔萍唱的『兩相依』。那寂寞寂莫的等待，就這樣一次一次的，等待那梳兩道小辮子的小女孩

出來，瞪他一眼，他就心甘情願的回家，走過黃昏的墳園小道，穿過幽森的橡樹林，閉著眼睛告訴自己，總有一天，神仙會知道他的誠心誠意，而使他成功的。成功是什麼？是把那小辮子女孩許配給他？他不懂怎麼辦，尤其不懂如果神仙要那女孩子過來吻他時該怎麼辦？他只知道回去時看到父親不高興的臉色：『阿平啊，像你這樣懶精，要畢業到城裏唸多多書，唔使想咯。』

他還是天天想念，天天去山岡。直到有一天，那些屋前除了他最不喜歡的瘌臉小孩子外，還有一癩皮的黑狗。那黑狗懶棘棘的在沙地上翻翻滾滾之後，正在用後腿踢頸上作祟的蝨子，不知怎麼看見了他，就汪汪吼汪汪胡胡的追起他來，他勇敢的用一條枯枝抵抗，終於枯枝斷了，他褲子被咬了一個大洞，黑狗還扯住不放，那時小女孩剛好走出來。他聽見了那小女孩的笑聲。從那時起，他的自尊就烙下了不公平的待遇，成爲被嘲笑的對象。第二天他收集了幾顆大石頭，趁那小女孩烏靈烏靈著眼捧粥給老太婆喝時，他呼嘯一聲引那大狗出來，嗶嗶剝剝地飛中牠幾顆石子，有一顆擊中了牠的腦袋，黑毛狗嗚汪嗚汪著跛著足退向屋內，立即的，一個短胯的，臂上腿上——他清清楚楚地記得，因爲他清清楚楚地看見——都有毛，毛聳聳的出來了，他根本不懂逃跑，那女孩指著他尖叫，那大個子揪住他衣服，劈劈拍拍的打得他烏天暗地，丟他在沙地上，他一頭一臉都是沙。天色黯下來，他聽到那粗暴的聲音：

『阿英，這個痞仔是不是妳同學？』



那嬌小的聲音說：『鬼才是哩，我從未見過他。』

他開口想分辯：至少我天天來找妳已經半年了呵。可是他馬上想到這是怎麼樣的『我』呢？他覺得連嘴裏也滿是沙。天色完全黑了，他膝上流著血晚歸，已不默念著觀音救他、保佑他，但還是平安的回到家，聽他父親最後一次因晚歸而大罵。他到今天還牢牢地記得，那些炊煙，那些眞的『穿過畫樓西』的雁子，那首很遠很遠的『兩相依』，那些特別鮮明錯落的拍子。那時他才唸三年級，這是他戀愛曲子的第一下沈重的拍子。

現在已離開那段日子整整十八年了，衞登平所嘗到的還是受傷。叫他欣喜一陣，迷惑一陣，然後是失望，很快的，不給予他任何機會的，便是絕望。等到他的同伴們都長大了，知道什麼是戀愛時，戲稱他爲『行動主任』。每次他愛上某個女性，他與對方接觸時，同寢室的室友、同班的同學，都喜歡取笑他，把他和那無辜而且無意的對象說成一起。唯獨他自己知道，每與對方接觸一次，對方就會冷淡一些；每次他做某種程度的表明，對方就作某種程度的退縮。退縮到他不能再進，冷淡到他的自尊不能再挺。於是他放棄。他唯一在愛情上的欣慰，便是那些嘲笑，嘲笑有時也像一個夢境，如果他是徘徊在對方的門外一個晚上不敢進去而回來。室友却笑說：『哈，你們看，老衞足足去了一個晚上呢！你看他滿臉春風，收穫匪淺也！』這至少是一種補償，就是在傷口上貼一張嫩綠的樹葉，有被遮的安慰與涼快。他於是滿足於這類嘲笑，而他不知道對方迴

避他也往往因爲這一種嘲笑對女孩子造成的傷害。他其實是內心裏鼓勵這類訕笑的。他知道若是在別人笑聲中故意裝得羞澀、難爲情，衆人一定變本加厲、鍥而不舍，他就喜歡聽這些，彷彿他的世界最高境界是立在這謊言上，連自己都不相信。愛，沒有辦法佔有的人，佔有屍體也是好的。衞登平想。

他見到江文秀和游雨亭走在一起時，一時不知如何是好。他知道游雨亭的能力，在他四周都能帶起一種旋風，許多人都敬之畏之，他自知不能和游雨亭力爭任何事物，他只有迴避，可是他又確實知道游雨亭不可能會愛上江文秀的，他確實知道那個原因。有人開始把他和江文秀作嘲笑的一對，他忽然覺得很害怕，很害怕江文秀和游雨亭已經聽到訊息了。那頭迎面兩個人向他來，他立定，擠上笑容，因爲他深切地感覺得到，這一頭上只有他一個人。

游雨亭拍拍他肩膀：

『衞先生，你也好——』江文秀聽得『嘻』地一笑，衞登平脹紅了臉，搶著說：『怎麼這麼久還沒回來，怎麼這麼久，大夥兒都餓了——』他沒說下去，因爲感覺到自己彷彿在怨游雨亭與江文秀出去得太久引起他的不滿。幸而游雨亭像完全沒有發覺似的，大笑道：『哈哈，是你自己餓了吧？對了，社長有沒告訴說幾點鐘離開？』衞登平下意識的看看錶，說：

『吃飯過後，社長不是在昨天說過了嗎？晚飯過後。』



江文秀道：『這五天五夜我們都在一起，節目很是緊湊，剩下今天，該多一點自由活動的時間才是。』

『遵命。』游雨亭用手平舉眉際，作一個軍階式的敬禮，揚著大眉毛笑道：『我這就去要求社長。』說完拔腿就跑，一面嚷叫：『老衞，你陪文秀走——不要打架哇——』

江文秀沒料到游雨亭說走就走，她後悔她問的話，但倔强地抿著嘴唇。衞登平也沒料著游雨亭忽然走開了，忽然拋下他和江文秀兩個人在路上——他於是說：『嘿，嘿，老游這個人眞是。』江文秀似沒聽見，所以沒有答腔。衞登平只好自己把那番話多乾笑兩聲，作爲一個自我滿意的結束。然後漸漸爲自己雙手該放在那裏的位置，以及要與她並行的距離有多近多遠，灌入了全部的心思。晨光中他們走著，各自想各自的心思，直走回營地去，在初春草長的四月裏。

## 上午・游雨亭與江文秀在寂寞的沙灘上

午間的海浪一排一排的湧過來，像普天同慶時一列一列的煙花，是金色也是白色的。海風吹著浪花，浪花追著柳影。遠山黛藍，遠山外是風湧雲動，雲追著風起。風追著海灘。海灘上，一羣時正江南的年少。長髮飄揚，短髮者也開朗。在這海邊，可以望見有草地的高高的山岡。海的

藍、草的綠，於是成了對望，都展示著各自的沙灘。

江文秀遇見了游雨亭。

這邂逅乍看很緣分，也很偶然，但江文秀內心深處知道它並不是。社長喚了游雨亭一齊走沙灘，遠遠的走開去。社長短小精悍，愛深鎖雙眉，寡言但常微笑。可是他有時會滔滔不絕的雄辯，誰也不及他說話的一半之多。有時他背負雙手走過去，社中幾個得力的、風頭最健的人自然也不見了，等到他們再出現時，每個人都是奔忙的，各有重任，而另一種行動或蛻變，又會在社中進行。所以江文秀有意無意的跟著那四行脚印走，然後她聽見急促的步聲，抬頭就看見了他。

『又有事要急著辦啦？』

『沒有，』他聳聳肩，『待會兒在未喫晚飯前，社長要大家還聚一聚。不過不是現在。』

『一齊走走？』她問：『你不忙吧？』

游雨亭笑了，側首看看江文秀。江文秀的髮絲在風裏飛揚，海邊灰色的浪潮無盡無息的沖刷著，遠處有更灰遠的天空。太陽曾在清晨露出過一陣子臉容，現在已全部隱沒在千萬里雲後，游雨亭這一望當中，就如焦點落在遠處，近處反而看不清晰，朦朧得美麗。游雨亭心中一疼，他也不知他疼些什麼。他拍拍江文秀的肩膀，兩人漫步行開去，首先是筆直的向海走去，然後才平靠著海潮走。



海水嘩啦地唱著千年萬載的歌，同一首歌這般不厭地唱著，誰也沒有煩厭，誰也沒有去理會。游雨亭把雙手揷在夾克裏，哼著一首寂寞的歌，偶然講幾句話。他在想江文秀。這個女孩子他不禁微微笑。他初初看見她的時候，覺得她很有氣質，於是想邀她加入。老實說，他是個從不拘束的人，但從台大搭車到政大時，心中確實有些害怕。在兩排落著細微圓形小葉子的女生宿舍門口，她出來了，總算沒那麼冷若冰霜，他嚥了口沫液，正式用生花妙舌勸她加入。她聽得很仔細，不過反應好像很冷淡：

『許多人都勸我加入這個社那個社的，不過我覺得都沒必要加入，勸我是很浪費時間的。』

他的心向下沈，可是勇氣向上升：

『這個社不同，因爲它不是社，而是家。』

她冷冷淡淡地笑，但却很仔細的觀察他的眼睛。

『每個社都說它的不同；』游雨亭終於火氣向上升：

『它的確是不同，我保證它是一個驚天動地而情同手足的家！』她揚著眉毛說：『你保證?!』游雨亭冷笑道：『哈！不過我們的社員已經夠了，不必再找人了。』說著掉頭就走，然後他聽見她笑，他猛回過頭，看見她吃吃而笑道：『我想加入，不知道還可以不可以挪一個位子給我擠擠？』游雨亭揚著眉毛，推了推眼鏡，澀聲道：『我以爲妳……妳不想參加。』江文秀雙手作了一

個很漂亮的弧形，道：『我幾時說過的？』游雨亭望望她，聳聳肩，於是兩人都在細微落下的細碎葉子中結了絲。

那一次過後，游雨亭開始懷疑江文秀的不可親近是否只是防禦的堡壘，而裏面有一顆溫熱而騰躍的心。常常漂亮的女孩子都是這樣，掙脫不出自己編織的美麗的網。所以美麗而品德好的少女，幾乎是不可求得的……而這一點游雨亭因其所擁有的而十分滿足，十分驕傲。他喜歡研究江文秀，有一次『研究』使他唬了一大跳。那是一次校際性的文學辯論會，臺大政大聯盟，對抗師大成大。成大有位代表揚著笑臉說：『你們的作品雖然好，但却是沒有理論根據的，因爲這數屆的文學理論獎，都是我們拿的……。』江文秀就跳起來說：『你這是什麼理論……一定要有相當的文學理論基礎才能寫出好作品來嗎？』江文秀越講越生氣，最後說：『像你這種人我不屑再跟你辯下去。』女孩子傷起人來是比較惡毒的，尤其越漂亮的女孩子。那成大的學友臉色紅得發紫，社長的臉也拉長了，他立時站起來圓場，可是整個會議都在虛僞的笑聲中不歡而散。各自回家時江文秀看來彷彿是泰然自得，游雨亭一面覺得有趣，一面覺得心寒。眞是一個難以馴服的妹妹啊。因爲這種未經修飾的人性反而有點像游雨亭的內心之野性，他反而覺得親切。有次他坐在柳蔭下，聽到有個男孩子纏江文秀：

『明天是禮拜天嘛，妳一定得空的，就是音樂會啦，票我已經買了，很值得一聽。』



『禮拜一我有期中考。』冷冷的回答。

『可是音樂會不聽可惜……』對方是急灼的。

『我可能與你的欣賞觀點不同。』

『今天眞的很忙嗎？』簡直是爲難了。

『對了。』

『一點空也沒有？』完全是哀求了。

『沒有。』

『下禮拜六呢？總可以吧？』絕望中的希望。

『下禮拜六我要洗鞋子。』

『洗鞋子——？』對方簡直要跳起來了，一個字一個字的吞下去：『洗——鞋——子——？』好不容易才接受過來，隨著唾液一齊吞下去，掙扎道：

『那要很多時間嗎？』

『嗯。』

『一定要在那天洗嗎？』

『怎麼樣？』江文秀滾了滾眼珠，『難道勞你替我洗嗎？』

『……』這是絕望中的絕望。

游雨亭在樹後聽到這裏，幾乎抱著肚子大笑起來。他慶幸地想，幸虧不是追她，要是，可悽慘了。他心中也不無好勝，但好勝些什麼，彷彿還是一根沒繫上風箏的線，放不上天空去招搖。也許他本來就不想做風箏，品嚐那空空蕩蕩的滋味。

他現在跟她走在一起，心中有好幾分滿意的欣賞……如果她知道他曉得她的馴服的話，不知會不會跳起來，把細細的沙和鹹鹹的海水撒在他身上呢？他不知道，有些記憶，只是在閒適時想想，倍覺痛快，如果是費絕大的時間去思索，可能成了哀傷。不想有時也是好的，所以人有記憶裏的忘記。她忽然輕輕的說：

『沙灘太長，本不應該走出足印的。』

他一呆，總算是聽見了。不像在早上，她那句模糊的話，在遠處的竹葉簌簌間朦朧了，像一陣風帶來了一陣音樂，抓不分明是什麼曲子，什麼人吹的，那兒傳來的，便斷而不續了。他笑著說：『這還是鄭愁予的句子嘛。』他立刻想到，他曾經立志要寫一部，有詩句有海風有沙灘的愛情小說，這部小說在他心胸裏成了祕密的寶礦。風的聲音很大，激烈地追著浪花。

江文秀望見他笑，她打從心裏喊出來，他不懂得，他一定不懂得！雖然她覺得自己也不一定懂得。是他先主動的，她深深的覺得，一開始是他找她，在暗黃洋瓷燈的女生宿舍門口，在兩排



榆樹的小道上，在風吹著樹葉落，落葉迎風奮起反追著風的晚上，他要她入社。她知道她自己的脾性得罪了很多人，實在說，她不知道該從何改起，她不喜歡人家指導她一條改正的路。要改，也是要她自己反省的、發現的、決定的，而不需要任何人來指正她一條道路。而他在別人面前常常為她辯說，喜歡跟她拍照，雖然是假裝每個人他都替他們拍一幀，可是她知道他是為她而拍的，因為他選的是自己最得意的一抹。他知道她疲倦的時候，他知道她心不在焉的時候，如果不是……他怎麼如此細心？難道他對每個女孩子都一樣嗎？她不知道自己在搞什麼鬼，她知道自己越是守勢，對方便越迫切想得到——可是在相識的第一個月裏，游雨亭確然如此，第二個月，甚至第三個月却也如此，喜歡欣賞的深視她，喜歡誇讚她，甚至拍拍她肩膀、摸摸她頭髮，仍然停留在第一個月裏，彷彿他不必因為他的行為，甚至外邊的傳言，該負起任何責任一般！她幽幽地說：

『你懂嗎？』

『懂嗎？』他又是一呆。整個世界的風雲，像正要變幻出一場大戰，又瞬息而幻滅似的；整座海都沸騰，把大海翻成泡沫似的。遠處的風急了在吹，近處的沙灘被浪潮冲洗而滋滋地吸取，天那麼廣而低，海那麼闊而深，她究竟問些什麼？『懂什麼？』隨即他又想到，於是又問：『是那首詩？』風在天地間相互追逐著。

那首詩？她笑了笑，自己都吃驚自己鎮定的笑聲。她覺得自己表露得夠多了，已不再有必要表露下去。小北平領著幾個孩子在遠處，踮著脚走入退潮的深域去，等浪潮再度擁來時，紛紛發出一聲尖叫，狠命往後拔腿就跑，然而還是給浪潮浸濕了褲脚。她輕輕哼：

How many years can a mountain exist
Before it is washed to the sea?
How many years can some people exist
Before they are allowed to be free?
How many times can a man burn his head
And pretend that he just doesn't see?

哼了幾句，她才淡淡地道：

『沒什麼。』然後繼續把那首歌哼下去：

The answer,my friend,is flowing in the wind
The answer is flowing in the wind.

可是游雨亭實在是不明白，於是他說：『妳說出來好不好？也許我懂。』

也許我懂！一隻海鷗自海的中心，劃一道美麗的弧度，掠了回來，是早上那一隻吧？誰知道



呢？也許誰都不必看見牠，牠自己的飛翔便是寂寞的快樂。她覺得她像一隻海鷗，揚首看着他，有些輕蔑的笑，清脆地道：

『你不必知道，你一點也無需知道。』她隨首望過去，指了指海邊那岩石，道：

『我想獨自一個人清靜一下。』

他迷茫了一下：這女孩子的脾氣又來了，而且是好大好大的，像風的突現，爲了追擊一頂帽子。遠處有漁人撒網，幾個人拉著網，形成三面包圍，一場魚的殺戮，在無聲的移動中靜靜進行。不知道這女孩子又在發什麼脾氣哩。他容忍地點點頭，返身走了開去，他一動身，江文秀也掉頭往岩石走去。就在這一刹那，她的長髮飄起，在蒼天與海風中，有說不盡的輕柔的感覺。而在這一刻他望清了她的臉，兩片薄而拗執的唇，有菱有角但清秀的臉。海在遠方淡出，清晰的是這一張忽然驚麗起來的臉。他心口一疼，再想看看，她已經掉頭走了。他望望天色，陽光恰巧從一片烏雲裏出來又躲入另一片烏雲去，他就在陽光初出的刹那間看見了她。他試圖捕捉一些什麼……那眼神？還是那笑容？他快快地回過身走。兩人背對著背，脚印越拖越長遠，直至彼此剩下一個點子。游雨亭回到衆人的熱鬧處，江文秀坐在岩石上看海。然而風是同一個吹向的，而且一直沒有止息過。

# 中午．大家圍在沙灘上玩遊戲

大家要離開這座沙灘間是驚天動地的熱鬧的，彷彿要吵回一些本錢回來。大家唱、跳、歡狂，詛咒這不是月黑風高的晚上，未能盡情，埋怨沒有助興的酒和烟。後來大家都倦了，圍成一個圈圈，大家就唱『圓圈圈』，唱了之後，彼此都有些愁傷。小洪就興致勃勃的提議玩各種遊戲，擺下各種字條，寫下一些奇奇怪怪的事物，輪流抽取，誰抽到紙條，就要就紙上所寫的事物即興地發表一篇演講，講不好就要罰。譬如抽到的紙條是寫：『漁夫』，就必須講有關『漁夫』的事情三分鐘，不夠時間或文不對題的，都要被罰，懲罰的是向大家報告自己心中的一項祕密，必須是眞的，不能僞造的，僞造的還得再說一個。大家都說好，於是這成了緊張的壓軸戲。大家以傳帽子爲媒介，推出『演講者』，音樂一停，帽子在誰手上，便是誰去抽籤。游雨亭緊張地打著吉他，帽子由傳來傳去變成丟來丟去，眞的成了燙手的山芋。第一個被抓的人是小北平，弦聲在風中一停，弦聲變成了笑聲，小北平苦口苦臉看著自己手上的帽子，擺著『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的神情，閉著眼睛抽籤，打開紙條一看，社長故意用平靜的聲調唸：

『癩蛤蟆。』

大家笑彎了腰。社長憋住笑道：



『請你就癩蛤蟆這個題目發表三分鐘的偉論，也可以試述你對於北平癩蛤蟆的感觸。』

小北平苦著臉悶了一陣子，小洪破鑼般叫道：

『怎麼了？講不出來就得爆祕密囉！』

小北平慢著，想說又止，終於掙扎說：

『給我出這個題目的，不知是那個缺德鬼幹的事（衆笑），現在騎虎難下，不說也得說啦。諸位知道我的長相跟「癩蛤蟆」絕無相似（衆笑），故對「癩蛤蟆」無所研究，我只對兩種「癩蛤蟆」有點心得，一種是生的，一種是死的。……生的便是「癩蛤蟆想吃天鵝肉」的那種癩蛤蟆，總算頗有心得……』大家笑得前俯後仰，小鳳梨笑問道：『還有一種呢？』小北平已說上了癮，不慌不忙地道：

『妳先別急，且聽在下從頭道來：另一種是死的，死的癩蛤蟆可以做菜餚，可以蒸，可以燜，可以煎，可以炒，甚至可以風乾，可以配菜，呑、嚼、咬、舐都可以，尤其加辣油，味道更佳……』說到這裏連呑口水：『風味奇佳、提神醒腦，』一些聽著的女孩子『咦』聲四起，都說：『這種東西怎麼可以吃的呀？』小北平道：『尤其癩蛤蟆的內臟，香馥無比，你知道癩蛤蟆的腸連起來有多長嗎？你一口呑下它的腸頭去，它直達你的十二指腸的頂端，而只不過呑了四分之一——』衆人尤其是女性，哇哇叫起來，不忍卒聞，小洪叫了起來說：

『那有這種事?!癩蛤蟆那有這麼長的腸子?!你別吹了，你又沒喫過?!』小北平眨著眼睛說：『難道你吃過嗎?你有量度過它有多長?不信你就去抓一隻來看看!……』這時『B』的一聲，社長吹起哨子，三分鐘的時限已經過了，小北平得意洋洋向四邊鞠個躬道：『謝謝大家對在下的講古熱烈捧場。其實癩蛤蟆腸子有多長，我也沒見過，嘿嘿，這個小弟慚愧得很，希望諸位就當小弟是講了個「滑稽列傳」，不在乎其眞實性，而在其微言大義，……』大家喧嘩起來，游雨亭跳起來笑罵道：『見鬼了，你這種也算是微言大義!』小北平的話雖是胡謅，可是時間拖足，又沒有離題，只好讓他『過關』了。

接著由小北平打吉他，弦聲一聲比一聲急，像那遙遠的浪聲，以及更遙遠的風聲。江文秀和備登平也沈默的在玩這個遊戲。這次弦聲一停，衆目所的，都在小洪這個提議者的身上，只見他玩弄著手上的帽子，終於一甩，毅然去抽籤，一面苦笑：『這叫作法自斃!』

社長把他所抽到的字條，拉長聲音讀出來：

『米——田——共——!』目瞪口呆了一陣子，彷彿才恢復鎮定，繼續道：『請小洪發表三分鐘有關「米田共」的演說。』

在衆人的笑聲裏，小洪張大了嘴巴，瞪著眼睛，足足好一會才說得出話來：『是那個老弟出的題目，吓?』小北平非常復仇性地道：『嗨，你就講吧，這反正是你自己提議的玩意兒，又沒說明是限制題目的。』衆人笑不可抑，一面催小洪說。小洪摸摸頭，又揩揩鼻子，最後雙手一甩，袖子綳實實的『嚓嚓』兩聲，大有清朝小吏見了要官恭應聲『喳』一般，在衆人笑聲中演講：

『唔……米嚒?米就是我們家中常喫的米，米煑了幾分鐘後就變成了飯，至於煑幾分幾秒呢?不要問我，問你家的太座大人去。（衆笑）有句俗語說：「生米煑成熟飯。」這有點「先下手爲强」的意思，其實改爲「生飯煑成爛粥」也不妨。嘻嘻。還有「巧婦難爲無米之炊」，其實沒有瓦斯和水電，一樣也無法下廚……至於田嘛，米是由田種來的，彼此關係大得很。不過中間又有很大的差別，諸位都是吃田中長的米稻，當然不是吃田。田地除了可以種稻外，當然還可以種別的，如種香瓜、種蕃薯、種西瓜、種冬瓜、種南瓜，就差沒有北瓜，可是有地瓜，還有頂呱呱……』有人忍不住叫罵道：『喂，小洪，你在胡扯些什麼?』小洪美妙地宛若接受掌聲讚譽地，一手平置腹部，躬了躬身，繼續道：『米沒有田就產不出來，所以兩者共同的關係、共同的利益、共同的福利、共同的奮鬥目標，故此，米和田有公共關係，我們提倡的這種公共關係，就叫做「米田共」……』這時哨子一吹，算是小洪講完了。大部份人笑到趴在地上起不來，小北平氣洶洶地問小洪：

『你這是什麼意思?我們要你講「米田共」啊，你怎麼能拆開來講，不行不行!要罰要罰!』

許多人都附和著叫：『該罰該罰！』小洪大喊冤枉：『我是針對主題而發的理論啊！紙上寫的明明是「米」、「田」和「共」字，又沒有寫明是「糞」字，我怎能顧左右而言他呢！』衆人想想也有道理，終於拗不過他，也讓他『過了關』。

社長接過吉他，强烈地打了起來。遠處的海灘仍然無人，因爲時在初春，寒沁的氣流依然企圖侵入每個人布質的隙縫裏。這一羣人是在一個不適合在海濱度假時分裏來到海濱的。他們的歌聲笑聲在陰涼的空氣裏金屬擲地散落在每一處，一直傳到遠遠的那守著大海的燈塔上面去。現在緊張的弦聲隨著衆人喧嘩聲靜止，然後是一聲年輕的但無意義的歡呼，所有的視線都落在游雨亭的身上。游雨亭攤攤手，丟開帽子，隨手抽了一張紙條，社長打開來，一時也唸不出來。衆人俯過去看那字條，原來是『奶罩』兩個字，不禁倒抽了一口氣。社長皺眉：『這太過分了，誰寫的呢？』衆人當然都沒有承認。社長笑道：『不如再抽一張好了。』小北平道：『不行不行，既然抽了，老游也講不出，還是要罰。』小洪也連聲附和。游雨亭用手一拍小洪的肩膀道：『怎麼？你們這兩個要我出醜呀！』小洪搭住他的手，充滿挑戰性的笑道：『怎麼樣？我們不要你演講，要訪問你私生活，一問一答，一共五分鐘。』小北平蹲在沙地上，忽然尖笑一聲，雙脚亂蹬，野蠻而粗率地道：『對呀對呀，我們來訪問老游的風流韻事。』游雨亭自信還應付得了這兩個唯恐天下不亂的小鬼，向社長淡淡一笑道：『我無所謂，你們審問吧。記住了哦，五分鐘，要是問多



一個字，』游雨亭揚揚拳頭道：『就打崩你的牙！』

於是大家都靜下來，是充滿了好奇的眼，紛紛投注向游雨亭，游雨亭是見過場面的人，他倒無所謂。只要能令大家歡笑，他自覺不妨滑稽一點。小洪拿著鞋子，表示這就是麥克風，放在游雨亭面前，十分記者的氣派。游雨亭等他開口，便道：

『要問我對這鞋子的感想是嗎？這是不是你的？好臭啊。』大家大笑起來，小洪被搶白了一下，一時恢復不過來。小北平趨向前去，笑道：

『沒那麼簡單。老游，我們是同一出身，光棍眼裏揉不進沙子，我們都知道，你來自臺南，而你的另一半，還在臺南——』這時衞登平忽然很倉促的說：『老游不該被罰的，過分的是那字條……』說到這裏也沒再說下去，一來是因爲他聲音太小，沒有足夠的分量，二來這『審訊』已經開始了，而且是游雨亭佔了上風，誰也不認爲衞登平的圓場有什麼意義，連游雨亭自己也不覺得。於是小北平繼續問下去：

『你對這種「天涯共此時」的兩地刻骨鏤心之相思，有何意見要發表？』

游雨亭微微地笑，每個注視他的人都發現他臉上因這祕密而發了光。『天涯共此時』，是了，要來臺北的那天晚上，他就對那小小的女孩子說過這句話：『明晚我就在台北了，那必定是個十分寂寞的晚上；可是我一定會在那個新的環境中深深懷念妳……明晚十一時，我們勾勾手指，

對對錶好不好？十一時到半夜十二時，我們「天涯共此時」，好不好？』那小小的女孩子那晚穿小黃鷄一般的衣服，像春水滋潤的綠草地，生出淡綠得帶絨黃的綠草。那晚她紮小小的馬尾，露出白得像玉琢的頸，從秀領望過去，像一片柔靜的水波，幾絲黑天鵝一般的髮絲掛在上面，像永不完成的落幕。小北平、小洪有次假期裏跟他一道囘去，老半天沒說過一句話，然後在晚飯時感歎道：我們還是在鄉村裏留點神罷。

『這還用問嗎？你們算算看一個月裏我花在郵費上是多少？』他隨口道，因爲隨口，所以愈見眞誠。也許他眼睛裏有神，別人都因尊重而笑得不太過分了。小洪接問道：

『如果我那位未來的嫂夫人聽到你這麼答，一定很感激的啦。她感動時，有——嘖嘖——有什麼表達方法？』

衆人都會心而笑。游雨亭自己却先笑了，有什麼表達方式？那小小的女孩，連親吻她自己也不敢呢。而她自己，居然還穿着紅紅的小木屐，連抹粉也不會，不過她天生就是不必搽粉，也像明鏡一般給人淨潔之感。而她却會泡一手好茶，茶沖好後，幾瓣菊花浮在上面，就像小小的花魂，最後在水裏流盼自己的音容。如果她在這裏，因爲無邪，所以不會尷尬，但必然的必然的，她會整個白樸樸的粉頸都通紅……

小北平叫道：『嘿！你別自我陶醉哇，我們是在訪問你呀！你別借個藉口兒就「天涯共此時



」去了！』

衆人一陣哄笑。游雨亭長吁了一口氣，不知爲什麼，忽然衝動說出這麼平靜的一句話：

『眞的，我很懷念她；差不多一個學年了，我還沒囘去過……』他講的時候因爲眞誠，好像說給小菊聽一般，彷彿見到她感動，而自己也被感動得眼角有些濕潤。在別人看來，他講的時候像海的呼吸，使聽的人成爲一艘艘的船，隨着潮流而航行，不過航行的舟子有幸有不幸就是了。大家在這深摯的懷念中自拔出來的時候，或多或少都爲這深情而感動，社長笑道：

『好了，時間夠了，下一個了。』

於是衆人又把精神集中在帽子與弦樂上。

游雨亭想集中精神於傳遞帽子上，忽然聽見衞登平低低的咳嗽聲，他隨而擧目，想向衞登平那兒看過去，但不知怎麼的，他的眼光忽然經過江文秀的身上。江文秀的眸子黑白都像有一層水霧，但猶是黑白分明，恆定可是楚致地望着他——也像是什麼也不望。他的眼光已掃了過去。他急急忙再掃囘來時，那眼神已不在了。江文秀已低下頭用小手指撥弄一小株在沙地上生長的小草，好像很專神。她的短短的劉海像怎樣也不肯掀開來的鳳冠，維持着流蘇後面的神祕與悲涼。游雨亭心神一震。他忽然間發覺江文秀一直就坐在他對面，而今她身子微微的抖着，而且不知怎麼的，他感覺到她的消瘦。她垂下長長的睫毛，猶如對剪着許多記憶的牽絆。風自海上吹來，游雨

亭覺得一陣透涼，由身外冷到心裏，然後一股暖氣蔓延到四肢每一個角落去。這一刹那，他領悟，他了解，他明白，他甚至懂得什麼才是叫做傷害。

旁邊的阿關推了推他，說：『嗨，該你傳啦。』小北平在老遠笑了笑說：『還在想啊！』游雨亭呆了一呆，把手中的帽子無意識地傳給旁邊的社長。社長接過來，音樂就停了。游雨亭抬頭再望去，江文秀側過臉和小鳳梨談着，平靜像午夜裏，晨霧中淌淚的石膏像，立在無聲的噴泉旁。他們正要社長演說，不過以社長的老練誰也難不倒他。游雨亭有一種悲傷的滿足。而這悲傷是驚愕，滿足是可恥，因爲他感覺得出，所以越是惆悵。弦聲又響起，在海風追着海浪的季節裏，在初春四月草長的時分裏。游雨亭和江文秀沒有再說話，江文秀始終沒有再望他一眼。

接下去被『抓』的人是衞登平，衞登平，衞登平不要演說，他被罰演奏一首音樂。衞登平抓起口琴，在吹奏一首很老舊的歌曲，浪聲很大，琴聲很微弱，在這世界裏，許多的內心的聲音，都微弱得不被聽見。衞登平也不管別人有沒有聽見，他已經吹完了，於是放下口琴，讓衆人開始另一次急不及待的遊戲。

有時候明白是很奇怪的，像想起和忘記一樣，有許多事，你要想起，却偏想不起；有許多事，你要忘記，却忘記不了。可是它會忽然被想起和忘記的。游雨亭在女生宿舍前的兩排落葉的樹下還沒有明白，在辯論會那遠處風景如畫的窗前仍沒有明白，在晨陽中走過嫩綠的草地也一樣沒



有明白，却在最多人的喧嘩中，忽然驚悟。因爲根本沒有察覺過，所以忽然有一種出奇的惋惜。而偏偏對方也知道了他的明白，所以就越模糊了，像一首淡下去的古箏，再奏起時已經是換了調的大鑼大鼓了。

弦聲高揚復低沉，低沉復高揚。游雨亭在想：難道小菊的事，江文秀一直不知道嗎？他沒有告訴過江文秀嗎？他怎麼會沒有告訴江文秀呢？可是他有什麼必要告訴江文秀？或者是他有意忘了告訴江文秀？他竟沒有告訴過江文秀！……琴聲停了，帽子在江文秀手上。江文秀說：『我彈琴好不好？』也沒徵得大家同意，便拿起深紅底黑色噴漆的弦琴，一弦一弦的彈起來，望着海等於什麼也不望，而唱：

若我說我愛你
這就是欺騙了你
若我說我不愛你
這又違背我心意
昨夜我想了一整夜
今宵又難把你忘記
總是不能忘呀不能忘記你

不能忘記你

這就是愛情——

難道這就是愛情

唱罷她用手指往六道弦一撥，『錚』地一聲，很是斷絕，雖然餘音嬝嬝，她說：『這首歌叫「愛情」。』她彈的時候，指法用得很重，常常打在最後兩道粗弦上，洪洪有聲，每一下是一根錘子，打在布鼓上，像彈詞的花鼓，一鉢碰一聲心亂。和着海浪的沉厚，彷彿天生就在一起，一起嘆息一齊呼息。她唱的時候，因爲吉他壓在胸口，領口的衣服拉了一點下來，露出長而白，像緞子一般的頸項，可以看見她白得有一顆顆小小的沒有纖毛的毛孔，因爲冷，都浮起來。她彈完了就站起來，說：『我有點不舒服，想吹吹風就回來。』小洪說：『不行不行。』小北平說：『怎麼這麼掃興。』游雨亭忍不住說：『她必須要去走走。』阿關奇道：『必須?』江文秀已經別過了臉，但清晰地感覺到風從海上吹來。她必須要去走走，本來是她的話，而他替她說了出來，這刹那間她的淚像一點熱的蠟，從心頭溢到喉頭，模糊了眼前的一切。要是她不要讓它流下來，唯有讓它凝結。可是她知道那縱然是她的話，在這時分裏也是不可信的。所以她反而重新坐了下來，搖搖頭，好像又倦又平靜地道：

『沒有必須。不去也沒關係。』



## 下午・游雨亭和江文秀在小山丘上

最寂寞的時候是一段日子熱鬧而融洽的在一起，而終於到了分手的時候，所有的人如潮水般散去，留下你如空貝殼一般的寂寥。而最難熬的是分手前的一刻，像一首歌，將完未完，而努力把它唱好時，深深地知道它已末了。原先同樣圍在這裏的人，只剩下一些殘屑碎紙，以及一些彷彿還逗留在沙的隙縫中的歡樂氣味。他們都到帳篷裏收拾行囊，許多人開始那麼想，是好是壞，這一段旅行，總算是過去了，今晚要回到溫暖的家，去堅守那空虛的回憶了。收拾是沉重的，除了小洪等一二個風頭健將還能爆出一二笑聲外，再也沒有特殊的熱鬧。連小洪他們也知道他們的笑聲是將折的營地，撐不起來的帳篷。其時下午，氣流遽變，氣壓很低，風湧雲動，潮吟千里，浪摧萬聲，江文秀穿着風衣走了出去，一個人走過飛絲的草坪，剛好被倚在樹旁石上的游雨亭看見。

游雨亭看着她穿着黑色的風衣，踽踽走過草坪，草坪是暗綠色的，可能因爲天色的轉變，那些光禿的枯椏更顯得一種潮濕的孤絕。游雨亭心中一震，但沒有立即跟上去。江文秀轉過一所紅磚白階的小屋旁，便消失了。像一幕黑色和綠色的鏡頭，一個人慢慢走過，消失了，不見了，又只留下銀幕和觀衆自己。游雨亭一按樹幹跳了起來，他決定要找江文秀。他穿過小紅屋，已經沒

有人了，白色的走廊彷彿很長，通向在白天也亮着黃燈的洗手間，屋邊是小樺木林，只有樹幹沒有樹葉，地上都是亂草，再過去是沙灘，再過去是海潮，再再過去是黯淡的天色，後頭遠處，傳來了他們離別的歌聲，細小而嫋繞。游雨亭錯覺了一陣，正想回頭，忽然瞥見左側遠處，有一個小小的亂草山丘，丘上有一臺石階，石階上有一個人，黑風衣和黑頭髮一齊飄飛，在慘澹的天色裏，彷彿一面沒有士兵的哀旗。游雨亭又是一陣冷，才知道已經開始下雨了，細雨霏霏，游雨亭拉拉衣領，終於走過去。

游雨亭走到江文秀身後約十尺，江文秀始終沒有回頭。游雨亭忽然升起一種感覺：江文秀已經知道他來了，可是沒有回頭。游雨亭沒有再往前走，因爲他在高處，他看清楚她粉白的頸子，像鍍銀的湯匙柄的弧度一般柔和，從背側望去，像一隻白天鵝的頸。一大團的烏髮因風而在她頸上打了幾圈，飛了幾個轉，結了幾個不成形的環。游雨亭看着，雨好像濕了的外衣撫在他臉上，他想：她一定很寒着的了。後頭的離別的歌聲更響，清晰又模糊的傳來。像淡入又淡出的鏡頭，令人分不清在世上還是世外。游雨亭只覺喉頭有一陣難受，他趨前兩步，想說話，但沒說出，他聽見她細微的歌聲，不懂是唱些什麼，像風一樣輕微，像風一般迴纏。後頭的歌聲像背景一般濃，而這細脆的歌聲，唯獨他一人聽見！唯獨是他一人聽見！他心中有一種感動，使他躊躇不前。江文秀的小小而怯弱的雙肩，在風中像柔軟的黑緞子，沒有分量的沉重！他想以溫厚的手搭上去



，可是天色已開始晚了，海上從淡藍成了暗藍，暮色來時，海上的漁火首先知道，兩三盞的亮起來了。他想到家鄉那兩盞燈籠，雖然是對面家人的喪事，可是他和小菊都很喜歡看。在春風裏它像高堂明鏡的照耀，在夏日裏像那用大葵扇引動舞獅的笑臉和尙的頭，在秋日像諸葛亮亮起的秋月，在冬日裏——它還原爲喪事的燈籠，披蔴戴孝的寡婦天天爲它哭着哭紅了眼，腫得像水核桃。小菊永遠會做各樣各式的燈籠，也記得各種各式的花名——雖然花名不是依照植物名詞裏的名字，而是她自己取的。他搖了搖頭，像是把黑的映像搖成黃，但終於都成白。白得像一個寂寞的少年，在午間房裏不斷地唱着脫節的歌。他無來由地想起小時候，他第一次戀愛。雖然在班上他是最被老師溺愛的，絕頂聰明的孩子，他也敢愛也敢表露，不過都無濟於必須受傷的愛情。當他有天晚上在酬神大戲的棚子裏偶遇那穿藍裙子的愛人，而且對他一笑，他一個晚上無法入眠，第二天起來就等天黑，等到鑼鼓喧天，戲子們上了場，他從廟裏找到廟外，廟內廟外都是煙，神像們在煙霧中偶現猙獰的臉目，燻得他一目都是淚水。她並沒有出現，他可以爲她不惜一切而來，而她不。他從廟裏出來，非常疲倦，可是略有一股清爽，在人潮錯落間，他踮着腳尖，望見有人在戲臺上翻跟斗，鑼鼓喧天，而他的初初的愛情，便在鑼鼓喧天中收了場，被嗑了瓜子的瓜子殼一般，遺留在地上。因爲在這世界裏的所有感情都很難把握的，所以他對小菊，是一種滿足，一種依從，一間不願再流浪的茅房。因爲愛之難得，所以他牢握不放。

後面別離的歌聲彷彿越唱越激昂。彷彿還有人哭泣。江文秀的歌聲也斷了。但沒有回頭。所有的衣袂都因風而往後飄飛，雨一定都打在她臉上。游雨亭想，她一定知道他來了，可是她一直沒有回頭，誰也不知道這一回頭會怎樣。他控制不住自己的脚步了，這當兒有人從沙灘上走過，因爲看見他倆，所以不想走近，在遠處高叫道：

『社長要我叫你們收拾行李，要出發了哦！』

江文秀彷彿點了點頭，但沒有回頭，筆直向衞登平走去。游雨亭雙手插在皮夾克裏，雨絲很密，他一直等到江文秀走遠了好一段距離，他才轉過身，回頭慢慢的走。江文秀始終沒有回頭。

## 晚上・江文秀和衞登平回到市區

薄暮時分他們走上了校車，吃力地搬動着行李。校車是深綠色，深得就像黑色一樣。車前毛玻璃昏暗得什麼也看不清，只知道裏面有一點煙蒂火紅，伴着它映照出來的幾縷煙，敢情是寂寞的老司機在裏面抽着煙。薄暮的寒意像無孔不入的水銀，鑽到皮大衣、領口裏、雙腋下、褲管裏，就伏貼在那兒，凍得像一根根不會溶解的冰。他們沒有笑語，只有歡悅過後最巨大的最無可底止的倦意。他們在車上都沒有說話。游雨亭打醒精神，上下車點清人數，大家在車內都安靜地坐着，同暮色一般，都是留戀而沉默的，甚至看不清面目。游雨亭却看到江文秀上了車，逕自走去



車前厢，在衞登平身邊坐下來。從後面可以看見衞登平的皮夾克領空震了震，慌忙讓出一大片足夠的空位來給江文秀坐。游雨亭不再說些什麼，而且他也不準備再想些什麼，社長這時就上了車。車的引擎噗噗發動了好一會，身子就像一座老龍地向前一衝，然後在暮色裏，打亮了面前的燈，往台北市的萬家燈火駛去。

回到台北，眞的是萬家燈火的時候了。大家在車內唱着像海的呼吸一般低沉的別離歌曲，然後背着包袱，在黝暗的車下向亮着燈光的車內揮手說再見。衞登平從側邊望了望安靜得接近冷靜的江文秀，鼓起極大的勇氣說：

『我送妳回去？』

車子又繼續發動，外面很多人，很多車，很多霓虹燈，很多叫賣的小攤子，隔着玻璃從車內望過去，都是無聲的。好像另一個熱鬧而毫不相干的世界。車穿過羅斯福路，已經有雨了，游雨亭跟七八個人下了車，把黑洋傘讓給一位女同學，自己用夾克蓋着半個頭，揮手喊：『再見！』車子向前走了七八丈，大家還聽見游雨亭忽又一聲高喊：『再見！』衞登平望望江文秀，江文秀雙眼看着前面，好像很入神。前面的玻璃都漬了厚重的雨，雨刷子正左右分開把雨水抹開去，可是雨水才分開，新的雨滴又沾了上去。從玻璃望出去，前面私家車的尾燈模糊而紅，像兩盞紅燈籠。一切都是一圈圈的，像彩色在水中漾了開來。雨刷子的聲音居然沒有被車子的引擎聲完全淹

蓋，聽來單調而寂寞。這時車上的人只剩下小半。

車子穿過中華北路，雨勢又小了，可以看見路上不少行人，用衣服遮住頭頂而走。江文秀用手拉拉電鈴，俯身拈了拈行李，然後說：

『我不想這麼早回宿舍，想看場電影。』

衞登平看看腕上的錶，已八時好幾分了，他舐了舐舌頭，說：

『我也想看場電影：A Cat on The Hot Tin Roof 重映了，我一直想看：』江文秀側過頭來，冷靜地望着他，衞登平裝出個笑容：

『我們一道看電影，妳不介意嗎？』

這時車子已慢下來，快要到站了，江文秀道：『我想看One's Flew Over the Curkoo's Neck 。』衞登平決定性的說：『這部片子也想看。』車子停下，衞登平除了拿自己的 Cathey Pacific的旅行袋外，還替江文秀拿下一個China Airline 的手提包。兩人從車上下來，一下子置身人潮裏，肩貼着肩，人擠着人，而他們還覺得是海浪的聲音，還有車上的顛簸，一時不知已置身街市中。雨霏霏而下，一個胖子脚步蹣跚，剛好撞到江文秀一下，把他們碰在一起。衞登平揚揚手上的兩個袋子，笑道：

『像從國外回來吧？』



江文秀也笑笑說：

『像坐了兩架不同的飛機。』

兩人辨定了一下方向，衞登平決定要過馬路。這時兩人才發覺市中車聲人聲的吵囂。由於過馬路時遲疑了一下，紅燈已變爲綠燈，車輛繼續輾過白色線條的人行道而前駛，江文秀和衞登平迫得在交通島上停下。衞登平看見一輛黑灰色的汽車，忽然在十字路前停下，沒有再前進，車上玻璃全拴上了。車中有一個胖子，隔着冷淡的毛玻璃，還可以看見他臉無表情地坐在駕駛座上，嘴裏像是無意識地嚼着東西，而雙目直勾勾的看着前面。因爲是綠燈，後面的車又無法越過這輛車，於是都按響喇叭。第二輛接響，第三、四、五輛也接響了，喇叭聲使這鬧市更熱鬧。這時紅燈亮了，這灰黑色的汽車才慢吞吞拐了彎，往左側的馬路駛去。衞登平這才明白這汽車是因爲駛錯了路道，到了這裏，爲了要拐彎，於是不顧一切要在綠燈中等待紅燈，以俾讓他拐一個及時的彎。這兒附近沒有交通警察。其他的汽車繼續前駛，唯有在人行道前停下來，因爲已經紅燈了，這樣揮霍時間，如果一座城市的人都浪費這一點時間，只怕人類的文明要倒過去一千年了吧。衞登平想。忽聽江文秀道：

『怎麼還不過去呢？』

從電影院出來，雨已經全部停了，地上濕漉漉的，靜夜留下的一二盞霓虹燈還在亮着，但是夜晚最熱鬧的時光已過去，不是任何事物能挽救得來的。霓虹映在黑暗的水中，像一道道鮮紅的血金黃的血到處流竄，顯得更不像這個世界的事物。江文秀好像沒有意思要馬上回去，然而衞登平恐怕女生宿舍過了時間關閉了，江文秀流連在那兩家彼此等着對方先關門的鞋店外。鞋店裏銀亮的燈，還有一面銀亮的長鏡，江文秀照了一下，覺得自己也是銀亮的白，於是不敢再照。這時左邊的一間終於『咔嗒』一聲熄了電燈，旁邊的一家門口坐着個胖婦人，彷彿也鬆了口氣，一面嘀咕着一面拿長鈎子上了鐵門。於是兩間銀亮的店子同時關門，燈光忽然如長鯨吸水地沒有了，江文秀和衞登平同時感受到那黑暗，原來是那般的黑，像被一口吞進肚子。這條長街中竟再也沒有一家有亮着燈光的。遠處有一個穿白衣的中年男子咿呀咿呀踩着腳踏車而過。長街的盡頭彷彿有人戴着竹笠，蓋着半邊臉，推着一輛三輪小木車，木車上一盞幽異的黃火，在暗處高聲叫賣：『啊——啞——啊——啞——』像窮困得逼出來的聲音，在子夜的街頭裏垃圾一般空空蕩蕩。

衞登平幾次想說，可是看見江文秀沉思，他說不出來。他顯然地知道他的陶醉該醒了，因爲如果是有愛，他不會有被冷落的感覺。他幾次想做割捨。離開，然後張臂呼吸一次新的空氣，以使他有新生的感覺，可是他總存有一絲希望，直到這希望死了，還是一線希望。江文秀忽然說：

『你先回去吧。我在衡陽路有位朋友，拐個彎就到，我今晚在那兒睡。』



衞登平沒有答話，他想：總該送她到達吧。希望是好來好去，而不是突然終結。他肯定今晚這一送，已送出個分曉，江文秀的冷淡，不是分明要讓他知道嗎？他必須要以同種熱誠，讓江文秀知道這暗示是徒勞無功，因爲他只是把她當作朋友，所以並不曉得她的暗示。這樣會能反擊江文秀的拒絕，或者還會使她感動哩。對，他不能就這樣離開的。他不是找藉口留下，而是有必要那麼做。於是他說：

『那我就送妳到她家去。』

江文秀沒有作聲。她覺得她的煩惱已經夠多了。衞登平是個好人，她不忍傷他。而現在她心亂得連自己也不曉得下一步應幹些什麼。下一步，下一步——游雨亭下車的時候，她就知道，車內車外，宛若一道天涯。她一下車，便是與這團體告別了。她不是希望以個人的情感來遷怒於這個團體，而是實際上，她已經疲倦得無法再在這團體裏立足了。正如在下午的海灘山丘上，游雨亭站在她身後，他一直沒有走上前來，而她幾乎要站不穩了，風聲中，雨聲中，她甚至不敢肯定自己的雙腳是不是正在穩穩地立着！街邊有一隻無家可歸的小猫『咪嗚咪嗚』地叫着，顯得這熱鬧過後的城市，特別荒涼。

她着實不希望這種糾葛會繼續下去，她自己知道，她是個很容易被情緒所毀滅的人。她右手倒掛着小手提袋在肩上，左手挿入風衣裏，迅快地走着。衞登平在後面跟着，感覺到落寞。這刹

那間他們宛若彼此不相熟的人，在路上相遇而走着。江文秀知道不應該在那個時候，她在山丘上筆直走到沙灘上跟衞登平在一起的，可是那時她實在沒有勇氣回頭面對游雨亭，她唯有傷了不止一個人的心。她和游雨亭在未下車前，幾乎已成了不相識的人，愛情就那麼奇怪，不是讓人最親近，就是最陌生；不是最愛，就是最恨。衞登平這時問：

『明天——明天妳有空嗎？』

『沒有了；』她回過半邊臉，認眞地道：『眞的沒有了。』

『那麼——』

『別的一天嗎？』她繼續走，繼續道：『也沒有了。你明白嗎？』她想起她同樣問過游雨亭『你懂嗎』，可是他根本沒聽淸楚，他根本不懂，他根本什麼都不懂……

衞登平吸了一口氣，他發覺他和那長街的叫賣者一般乾澀，一般沙啞：

『我不懂——』

『你會懂的。』她斬釘截鐵的說。『我已經到了。』這是一棟五層高樓，五層的燈火都已經熄了，只有最下面的一層，彷彿是個大廳堂，有點黃火透過厚厚的窗玻璃明滅不定。江文秀遂按下第四層的門鈴。

衞登平沒有再說話。彷彿聽到童年的那一首歌，節拍很是分明，尤其是接近曲終人散的幾下，聽來特別難受。他就在江文秀身後，而江文秀一面按門鈴，一面說：

『你可以回去了，謝謝你送我。』

他知道這又是一次最後了。而他與她站得那麼近，是從未有過的，因爲是一切都知道了後，大家才會那麼絕望地靠近了。他其實也知道，在沙灘上，江文秀從山丘上筆直向他走來，是因爲游雨亭在她身後。游雨亭是岸，而江文秀要渡，所以他只好是船。他是在自己塑造一個迷夢來催眠自己，而又醒得那麼快，快得來不及幸福快樂。他在江文秀的背後貼得很近，江文秀的頭髮或頸際，有一種很夜晚的淡香，襲入他鼻裏，而他看見，江文秀的右耳，像白玉墜子一般地鑲在黑髮裏。他知道這是最後的了，他戀戀不捨地看着。天下美的事物都好像沒有爲他而存在過，不過能讓他深深看一眼，那也是滿足的了。江文秀已按下第三次門鈴，沒有回頭。他離那髮絲那麼近，有幾絲甚至觸及他臉頰了，他眞有俯下頭嗅嗅的衝動。四顧無人，靜夜裏的電鈴聽來像一個瀕死的人求救的電話，鈴聲響個不停。他忽然看見一個人注視自己，很是渴切，貼得有鼻尖那麼近，他唬了一大跳，眼鏡往鼻梁一掛，才知道那雙眼睛是眼鏡裏反映的眼睛。他驚魂甫定，江文秀已按下第四次門鈴，那第四層樓靠窗的一間房子忽然亮了燈。黃色的燈光柔和地披下來，使衞登平急速的喘息、急速的心跳逐漸平息。他們看見有人影在窗前一晃，顯然是走出了房門，很快便會爲江文秀開門了。這時江文秀回頭來，接過衞登平一直替她拿着的小手提袋，柔聲道：『謝謝

……』衞登平勉強笑笑，想說話而沒說，樓下牆上的通話機已傳來『那一位？』的問訊，衞登平點點頭，退了兩步，然後返身，往深夜的街頭走去……。

完稿於一九七六年五月五日・刊於明道文藝

# 散文

一

# 擊打着自己的旗

## ——溫瑞安詩集「將軍令」序一

溫任平

你還記得七〇年八月的某一個傍晚嗎？我從樓上走下來，迎面碰着從振眉閣拿着一大疊書匆匆步出的你，一大綹頭髮披在你的前額，夕暉下你的臉分不出來是蒼茫抑是蒼黃，步履確是踉蹌不定的，我眞的不相信這個看來歷盡滄桑無限憔悴的年輕人竟然是我的弟弟！我是被點了穴道似的完全楞住了。

那時你是雲遊到魏晉的駢儷裏去了。記得當我問你是不是感到身體不適時，你沒頭沒腦地回答：

『我剛剛從古代回來。』

其實你是不可能見容於魏晉的，綺靡的六朝最終必然不是你將來要去的地方。我比你癡長了

十年，遠在你的少年時代，我已觀察出你是命定屬於那個不安定的江湖傳統的。五六歲那兩年，你幾乎每天都捧着一罐水，用一根羽毛沾了在洋灰地上建築你自己想像中的世界，從中廳一直畫到廚房，再從廚房畫出來畫回去中廳，這樣來來回回，你可以那麼蹲着蝸行一個漫長的下午，忘了時間也忘了疲倦，地面畫的是濕了又乾，乾了又濕的水跡，那些看來毫不起眼的水印中有人有動作，有刀也有劍，有我和父母親都聽不見的聲音與憤怒。而那時我還沒有向你講述後來才向你講的半部『仙鶴神針』。進入小學之後，你在練習薄上畫你的武俠連環圖，裏頭的角色多是你周圍同學底抽樣，你用你未經琢磨的幼嫩文筆註上人物的對白與情節大意，那二十多本用線縫在一道的連環圖册子，在當時你當然不敢拿給我看，在當時我自然也不屑去看，相信你也意想不到，我是在書成後的十多年，自己去你的書齋偷翻出來看完的。上了中學，上課的時間內自然沒什麼，下課鐘一響，你就被一羣同學簇擁着走去足球場，圍坐成一個圓圈講武俠長篇，每有老師缺課，你就走上講台續講昨天未完的故事，你講故事素重懸疑技巧與氣氛烘托，書上所載的情節，你引據的不過十分之一二，其他的情節完全用你的想像去把它畫成一傘枝枝葉葉。最少有四位老師——我也認識的——從隔壁班走過來，逡巡在課室門旁，裝着毫不在意其實是全神貫注地聽你敍說：那個苦難但却永不寂寞的江湖。高中的最後兩年，你寫成三部武俠中篇，並且發表在香港的武俠春秋上。現在說來，這些都是幾年前的事了。



今年來，為了使詩社中寫作多年的社友們在創作上能更上層樓，在理論上能有新的突破，我規定大家每月作一專題演講，題材內容可以從狹義的文學到廣義的藝術境域。除此之外還得交來一篇各人在那個月份中最滿意的代表作，由大家開會共同評審，我負責總結，最後才甄選出該月的最佳作品。因為被推選出來參加這團體的恰好是八個人，便順理成章地把這個文學研討會稱為『唐宋八大家』。而在『唐宋八大家』成立的早一個月，你已為詩社召開了『十聯會』，有步驟地去培植來自十個分社的寫作新秀，將來馬華文壇的接棒人了。『十聯會』每次都有討論和辯論，針對的文學課題從較為淺易的寫作態度、創作的方法論到比較複雜的文學甚至精神分析學的問題。你與十聯的中堅張筆傲、殷乘風、方娥眞、陳俊鎭不斷北上南下，輾轉奔行五六個州府，為聯絡的事忙着，為租借學校或會館作為會議場所等問題困擾着。那一次你們到冷甲，用完了身上所有的錢，既無法在旅店投宿又找不到路過的車子，你就那樣和你的兄弟們在黑夜的冷雨霏霏中步行十七英里，來到我住的地方。凌晨三時許，我在一陣急遽的敲門聲中驚醒，打開大門，看到你們滿臉風塵地的笑着，笑着走進屋裏，我是不會去問你們疲乏不疲乏的，在你們揚起的眉端，我看到了刀鋒一樣亮閃的年輕。

你和我知道，詩社的其他負責人也知道，詩社的生活不是吃喝玩樂的生活，雖然大家不乏笑鬧甚至大吵大嚷的時刻，為一個文學上的見解互相爭持，辯得臉紅耳赤，然後互拍肩膊前嫌盡釋

是常有的事。詩社的生活是一種犧牲，不，是一種奉獻，有時候它甚至是『非人』的，一朝在詩社裏，就不得不去面對一座危城的風風雨雨。我們並無任何政治企圖，但是我們不能阻止別人不那麼去想；別人要調查我們盤問我們，我們只能原原本本據實回答，別人相信不相信也不是我們能力可及的事，詩社中不少是在籍學生，他們的家長爲了兒女將來的錢途，（搞文學是沒有錢途不待言，但並不等於說，沒有前途。）決不允許他們的孩子如此『鬼混』；工作中的社友不少是從早上八時熬到晚上八時。付出的精力是驚人的，換取的薪金僅足兩餐溫飽，要來參加十聯，他們可以吃一角錢一個的麵包充飢，却不能豁免那筆爲數不少的旅費。這是人事上與經濟上的問題。更多時候，問題是出在社員們的身上，十聯是『强迫』參與討論辯論的，部份社員要他們創作還可，如果要他們發言，往往就膽怯不前，推三諉四，最後的遁詞是『不得空不能前來參加』。十聯有鑑於此，明文規定，兩次不出席者警告，三次不出席者開除，本來苛求嚴乃愛之切，何況一個組織要能有效地執行工作，不僅要靠感情，而且更需要理智，如果不然，日久必定塌倒成一盤散沙，毫無效率可言，可是這種逼不得已的嚴厲，却惹來不少『不夠朋友』『太不講交情』的噓聲。做爲十聯的召集人，你的工作不只是發出一紙開會通知書，而是走進別人的困難中去担負進一步去解決那些難題，那些難題包括人事上的、經濟上的，除了這些，你還得東奔西跑去說服，去勉勵，去鼓舞，像孔子那樣轆轆周遊於列國君主之間。而這麼做有什麼好處呢？於父母，你是一個



常常不回家的兒子，於兄嫂，你是一面風中飄泊飄泊的擊打着自己的旗。你的頭髮愈來愈長，身體却愈來愈瘦。你在做着什麼？你的奮鬥是值得嗎？

七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四屆『唐宋八大家』於午夜十一時圓滿結束。黃昏星以『山水』一詩獲得最佳作品獎。十二時，我們在廳上閒談中偶然提起金寶山的水源，你忽發奇想，建議馬上就入山尋覓。我想阻止你們，話都到了嘴唇邊了，我却看到了那一雙熟悉的堅定而熱切的眼神，我知道你和你的兄弟們是要去的，沒有什麼東西可阻止你們的了。我只留下了腰圍空手道褐帶的藍啓元，他傷風咳嗽，正在發着高燒。我與啓元從三樓的百葉窗向下望，看到你們向那座黑黝黝的山走去，你們的身影消失在獸似的黑暗中，開始還聽到遠遠的犬吠聲，後來便甚麼也聽不見了。我與啓元在昏暗的大廳上枯坐着，想像着一些可能發生的可怕的事，屏着呼吸留意着外邊的動靜。你們終於在長久的守候中回來，那是四個小時之後的事。每個人的身上都帶着傷——碰傷、扭傷、跌傷、荆棘割傷——每一道傷痕都記載着掙扎，都有它們自己的歷史，只有你們傷痛的骨骼才明瞭的歷史。你坐在地上，斜靠着牆，向我與啓元述說你們怎樣翻過一座座的土崗，在瀑布下的漩流中閔清嘯與廖雁平怎樣抓緊了大石，用滿掌的鮮血搶回自己的性命，怎麼在幽暗的樹叢裏受到山裏土著的襲擊……而那個水源呢？那傳說中神祕的水源呢？你說：

『那輕微而遙遠的水聲始終誘惑住我們，所以我們沒有放棄。』

那水源究竟有沒有找到？我禁不住追問，這是興趣的中心啊！你說：『我們沒有找到，但我們並不是完全沒有收穫的。在一條山徑旁茅花遍佈的山嶺上，我們首次接觸到眞正的「荒涼」，也看到了張愛玲小說中的那箇清澈而靜定的月亮。』

不久，你把那晚夢魘般的遭遇寫成了一篇三萬字左右的心理小說：『盤痕』。你也告訴我你預備再度去尋找那水源，『無論會發生什麼』。但爲了那個只能聽得見而尋不着位置的水源，又去披一身的傷，又去冒那種風險，是値得的嗎？

其實，這些疑問都是多餘的。夸父爲何要去逐日？愚公爲何要去移山？你應該慶幸愚行不是自你開始，它是經歷過許多朝代，許多蒼涼最後仍留下的烜赫，像楹匾上猶未脫盡的敷金，映照着這一角黯淡，這一角行路難的武林。

■**編者按**：本文摘自一九七四年九月號蕉風月刊。任平先生爲大馬天狼星詩社社長，現下神州社之元老幹部，當出自他昔年之悉心培植。



# 生命要轉入小說

方娥眞

我忽然不想寫了，這可能是一時的情緒吧。我在等我的散文集出版。我心裏很急。我的書快要面世了，我多麼喜歡令世人傾慕啊。才氣豔得令人驚羡最脫俗的一種風頭。我但願我的散文集一夜就暢銷了。我只要這一刻的燦爛，讓世人替我回味一生。我私下決定：我的書出版後，一本給也不送人，連朋友也沒有任何情面，我照樣要他們買。

本來我打算二十歲以前就能寫一本詩集、一本散文和一本小說的。三本書同時出版，就是這一刻，驚才羡豔，這一刻過後我忽然死掉了，每次我想到這兒就高興到不願再想以後的日子。但一回首，眼中只有孤零零的一本散文集。而歲月不等我，世間事幾年就把我十多歲的時日輾碎。我的書出來了，我十五歲的日子却遠去了。我眞的不能抓停這種變遷嗎？打算了那麼多次，三本

書還是不能同時出版，封面也不能像我想的一模一樣。眞是，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

青春時的驚才羨豔啊，怎麼落得這樣冷清。十多年來，只有一本散文集記載那些情懷，把握那片時光，這是我不能滿足的。我以爲我會出奇一點，想不到我也和別的年少一樣，不知不覺就過了最女孩的年齡。我最迷戀的就是這段日子啊，它怎能這樣輕易過去呢。它一過去我就感到萬事成空了。

我又不喜歡重讀舊作的。我寫文章，最欣悅是想像作品完成的那一刻，心思飛飛，一面寫一面夢想它是世界上的佳作。尤其在完成後，它眞的如我想時的面貌一樣，我更妄想非非了。我一遍遍地看，從自得的歡樂降到煩厭的寂寞時，我再也不想看它。上一刻新奇的意象，一旦熟悉時，就感覺它的陳舊。那時一切都空了。只想再創另一篇新的世界，讓我有另一次依憑。不過，舊稿若是隔一段長時間沒翻閱，有一天偶然瞥見，那已腐朽的章句又會突轉爲神奇，那才眞是柳暗花明的生命呢，我但願我能耐心等待這一刻。

我就是不耐心等。在第一段人生裏，我的文章不能如期地成書，我心愛的死亡不如願讓我死去，我忽然感到一無所有，心境淒落得像剛剛天亮的早晨，沒有一點人影，自己實在不想獨自走在道上。二十歲以後的日子我眞不喜歡，更想像不出它的世界。生命像時鐘裏的秒針一點一滴的停頓下來。早上白日爬到十點以後的窗外，我朦朧地感覺到一天裏的三分之一片陽光已消失在睡



夢裏。外面的時空不知顛倒在那裏。不知學校的課上到第幾節呢！想着想着，心緒更是茫然，此刻的生命彷彿是上天多餘給了我，我該怎麼打發它呢？

日子像日曆一樣一張張地撕下來，然後浪費成垃圾。這些殘剩的日子裏，我決定不要常鬧他的脾氣了。每當和他在一起時，我想，這是最後一次了。最後一次一定要完美無缺的散。我爲這個想法而心情好了起來。我想，過了這次，我們就能超脫一些，過了這次，愛情中的牽掛、糾纏、眼淚和妒忌等情緒，會隨着死亡的過濾慢慢出塵：

知音永遠是最完美的深交
不結合的戀愛更知音得超脫
仍然是徹夜深談而不倦
仍然是相對時少而別後更歡

但，恬美的一刻往往被我們鬧彆扭的脾性弄壞了。又是愛情的泥濘，使我們的超脫下了凡塵。連最後一次也要留一些遺憾給他呀，我到底是什麼居心？

每天，陽光把夏天染深一層綠時，我找不到要做什麼。清晨一覺醒，生命又少了一天，每個人和我一樣離死亡又近一點，只有那些剛出生的嬰孩能代替我們的日子。想到這些我就希望抹去自己的足印。生命本來就在這一天停頓的，爲什麼上天要給我一些消遣的時光呢。這些多餘出來

的日子，要上課前我總是想：反正以後也沒有命唸下去了，索性更乾脆一點，討厭的課我全都不上，以便臨死時能瞑目地想：幸好當時沒有勉強自己上壞的課，不然白白上了，多麼浪費。

有時我又念起來，楞楞地看着一片片夜涼，一段段陽光隨處飛掉。我走在路上急得後悔自己是在路上，而不是在房中寫稿。我急得像下課後要趕回家的心情。我想着要趕快把零散的詩稿整理好。這樣一想我又開始安排日子。我想我寫書不成不如去練舞吧。一想到舞蹈我又有來不及的感覺。我彎垂着腰，但願把十五歲轉回來。如果我是十五歲，我還能有五年的時刻。五年的時間，我將書寫一本未成形的書，從詩經中的民間舞者到今之舞者沒落的手勢。看到『江南』一詩，我又不能安靜下來。一定要舞，要舞回東方的風。一定要舞回那水綠的心情。

每次看他寫的『江南』，我又不想死了。活着眞好。在這個時與淡漠的年代裏，也許有很多人輕視感情。但我總是迷信，有人會花費一生的感情護送我上路，而我也陪伴他到盡頭。我眞傾心『龍門客棧』裏的英雄。那個蕭少鎡出現時，落足在稗官野史的客棧外。江山遼闊，石子路旁的水聲濺濺。他上路了，遊俠的行徑，一把傘中劍扛在肩上。他上路了，背後吹起久遠的笛聲，令人想起夜半鐘聲到客船的『姑蘇行』。炎夏的草長了，縩縩綷綷。九月鷹飛。他上路了，從山水到亭台，不知多少旅途，四季交替，但終會有拔劍不平的時候呀。他就用一生的性命，半生的光陰，護送一個與他無親無故的忠良後裔，開始他們逃亡的生涯。就是這一種悲壯啊，我夢想的，這



一點沒有名目的悲壯，除了司馬遷，正史裏很少為它記載的。我但願有這樣為我生死的人，那時我一定用性命回報他。

當妳為笑而笑，笑彎了腰，可憐而愛嬌
就像我右邊的月亮
風流人自知
落花更風情
妳是愛笑，當知清風
當妳嬌怯怯的一回眸
怕一個凝注驚動了所有的
五陵年少。可見江南那個書生
捲衣、磨墨、衣袖
划過了多少荷池來找妳？
多少次攔路的江湖
一言不發的格鬥
需要多少美麗來彌補

唯美的『江南』，爲一個嬌怯怯的回眸，可以傾倒半壁江山，可以惹起一言不發的格鬥，完成突兀的靑史。爲一個回眸而執着，就是這種小小的偉大，我最愛的。

活着眞好，幸好我還活着，不然怎能第一個讀他寫的『江南』呢。如果我死了，說不定有很多人替我做第一個看稿的女孩呢。那時我在流螢夜幕中可妒忌慘了，又不能像平時那樣，別過頭去不睬他。我不睬他，他也看不見，所以也不急，眞是，一定還顧着看他的書，想到這兒我就恨他。

我決定要活下去了。我還是要看稿的呀。我告訴自己不是活一集就沒有下回的。這個念頭一起，我又開始爲我的下一集雀躍着。在路上，我開始構想下一回的篇章。寫了這麼多詩和散文，下次應該寫小說才好。我還沒有開始寫過小說呢。爲了寫小說，我要自己更觀察入微，不單只是敏銳就夠。但每次經過我都忘了要看淸四周的地圖。附近的路是怎樣的方向，路旁的店舖掛什麼招牌。那可能是小說中的地點呢。爲了刻劃筆下的人物，我更注意身邊的瑣碎事，那可能是小說中的細節。身邊人的個性，也可能是小說中的角色。

我要寫一篇小說，有一個暗戀的女孩，每次她去那個男孩子的家，她常會在無意中穿了對方穿過的拖鞋。男孩子喝過的杯子，她也會有意無意中拿來喝。她喜歡坐在她所暗戀的人的對面，



在那一刻，她感到她最光明正大，而不是私戀。因爲她也和別人一樣，只是專心聽對方講話而已。所以她瞪着眼睛，出力瞪得深深的望着他，恨不得把他看進腸胃裏。

第二篇小說：有一個男孩，他長得一副憨樣子，人又沒有一點成熟。每當他追求一個女孩就失一次戀。失戀使他的自信心開始崩潰。他開始愛上自己，修飾自己，看到好看的衣服他就把吃飯的錢也拿去買。另一方面他又很自卑，看到他的朋友留鬍子好看，他也模仿對方，蓄起不毛的鬍子，逢人他就說：『看我的鬍子，長了沒有？』

活着畢竟可以天南地北的寫。不順眼時可以揶揄人。順眼的時候很愛人生，那時怕自己會死掉。我一向容易滿足，常常一面寫稿一面想念着傍晚台大校門口那碗蓮子湯。爲了晚上可以喝蓮子湯我想過了美麗的一天，覺得活着眞有意義，這一天眞無憾。吃蓮藕時喜歡看那淸淡的藕色浮在碗中，聽他說蓮藕的花紋是天然的設計。每一圈紋路像一雙精緻的藝術眼睛，各自觀看不同的欣賞。

我就算活得不耐煩，也要開始整理詩稿，以便死了以後會有人替我完成遺著，而不是一朝歸去了無痕的。我現在還想不出怎樣寫筆下的小說。我觀察是用感覺來注意的。每次的觀察都令我一次比一次心亂。『看着對方，從冷眼旁觀到拉近距離到和對方融合在一起，看着看着，忽然間連自己和對方的都分不淸了。這發現令我迷失了。我怎麼連善惡都分不出呢？小時候我對善惡

分成兩種：不是最好就是最壞——那時不是更界線分明嗎？只是，小說中的人生可能這樣單純嗎？

現在我成長了，在這青黃不接的年齡裏，我與周遭的人格格不入。不喜歡起一個人的時候眞懶得睬他，尤其碰巧情緒壞時，連打一個照面我都會轉彎去迴避。有時喜歡起一個人來，很感動的，常會想念他說過的話。有一天發現對方並沒有那麼神迷——受傷的眼中我再也容不下他。見面時不知要講些什麼話。要扯一個笑容出來也很吃力，只好心驚意亂的躱着對方，又怕他會發現我的不自然，怕他也不喜歡了我——我還這樣在乎他的看法呀，我眞看不起自己。這種心情眞是尷尬，這種相處多麼委屈。

他常說人生有三個境界：『見山是山』，『見山不是山』，『見山仍是山』，他說他一早就走到第三個境界裏，但又能穿過這第三層，回到原來的地方。他說我卻逗留在第一層的『見山是山』和第二層『見山不是山』的中間橋樑上，感到人生像谷底的面目，迷迷濛濛，連人性的好壞也分不清。我但願這種生死不定的感覺只是在橋中央的過渡時期才發生的。

唉，我要怎麼活下去呢？除了幾個身邊人之外，其他人我都不怎麼關心的。以前我寫過一篇過年的文章，我寫那些老年人過年時，看到子孫的熱鬧，一定會傷感自己的寂寞。那是我替他們想像的心境。後來文章刊登時，我發覺那位主編替我改掉了。他把傷感改爲『暢懷』。而且，寂



寞、孤獨等字眼都删除了。當時我一直想不通，我覺得『暢懷』是很不可思議的心境。直到今天，我還是不懂爲什麼年老看到年少的子孫熱鬧時，怎能夠有『暢懷』的感覺。我眞恐懼老，那位主編他的心腸好，他老的時候一定很滿足，我沒有那種好心腸，我不快樂。

我告訴自己，我已經很滿足。二十年來，我所要的，我全都能得到。我立在願望的台階上，一級一級，沒有任何阻礙的踏上去。我覺得我已經得到一切了。這世界我別無所求。我什麼都不羨慕，我空無地滿足。

我的散文到這一天便斷了。我的詩到這一天便絕了。我的小說呢？那一叠叠空白的稿子，擺在另一個渡頭上，一陣風翻閱它，裏面可會有我的字跡。或許再讀一篇他的詩，爲了要做第一個看他的稿的女孩，我決定活下去的意義更美。或許和他吵了一次架後，淚水紛飛的心底下寫：

人生，有多少
寫不完的
詩，要寫

或許第二天和他見面時，發現他也在吵架後寫了詩。啊，我還是要活下去的——怎能讓他一個人獨佔了一枝筆，寫完所有的感情呢。況且，除了我和他，世界還有別的人。我還要寫我和他以外

的人。除了愛情，我還要寫其他。生命，生命要轉入小說。



# 由一株花的遮掩望出去

秋天黃昏特別早來。黃昏來時暮色也跟着來。這時山莊一個人影也沒有。

偶爾，在這段時候，我情緒壞的話就會怨恨他們，覺得他們冷漠，走的走，出外的出外，上課的就去上課，留下一個凋零的詩社讓我一個人獨守。

有天傍晚清嘯燜了一鍋飯，想放學回來享受一餐的。誰知那天他哥哥從新加坡來台灣，氣沖沖要跑來山莊刺探他的底細。當晚只有我一個人在家，一聽到門鈴，總是一陣莫名的期待和緊張。我趕忙握起聽筒問是誰。樓下傳來的聲音說新加坡來的朋友，要找溫瑞安談。我一下子想到『蕉風』的作者，可能是寫文章的人吧，會不會是……聽到有人談到不在這兒的你，心裏又是一陣莫名的親切，很想和他談，而且是在落寞的暮色裏，更想和他談那常和我一起談話的你。我立刻

叫他上來。開門一看，原來他說他是清嘯的哥哥。我匆匆瞥了他一眼，很想關門但已經不能夠了。要是清嘯剛好在這時候下課回來，一旦和他哥哥碰上了該怎麼辦呢。他哥哥以爲他是住宿舍的，我跟他說是住宿舍的。我又對他哥哥說我什麼都不清楚，就打發他走，叫他晚一點再來問阿廖。我預備好在他走的這段期間，等清嘯回來，叫他快藏起來。

我覺得很不安，我對他哥哥說了一些騙話，也不知他跟清嘯一對質起來會不會漏出破洞呢。最糟的是他問起你時我漏口說你已經回去馬來西亞，他就一口說他要去找你談（你那有時間聽），但我又攔不住他。原來我是這麼蠢的，你一走，我原來就變得這麼左支右絀。

他哥哥一下樓，我便去欄杆探看。一眼望見清嘯搖搖晃晃的提着背包走過，像在輕聲唱着歌，迎面忽見他哥哥，我急得要叫又不能叫他。我看到他退了一步，隱約中他臉上是戒備的神情——然後，他們便走了。他是最常陪我去吃飯的，也是暮色中最早回來的人。然而我隔在四層樓的欄杆上，看着他遇難，竟見死不救……



# 秋水成劍

晚上忽然有人提議去夜遊，就一齊在山路上逛。月亮在山頂上的雲中穿出穿進，不知它照過了多少年代，多少看月人。這時已是午夜，因爲不夠睡的緣故，走起路來總是不着力的，沒有喝酒，却在月下因眼睡而步入酒中，周圍的山樹也輕了，有點不穩。

忽然有人唱起『滿江紅』，唱得山都昂起來。我心胸裏又有欲衝決的嗚咽，像平時被偉大的情操感動一樣，使眼淚明亮，山河明媚。這一刻，我眞想偉大，我想追求壯烈，崇拜英雄。像此刻，我想要切身感受岳飛的佇立，他吟嘆的瀟瀟雨歇。我仰慕他的大時代，他的功名和寂寞。

我不知今夜怎會有這種又上層樓的感覺。這一層登樓使世界更遼闊了，這是我喜歡的。也許和他在一起的生活有很多無名的節目。但喜英雄的虎淚，爲我兒女情長。而他眞的情長時，我却

要英雄地報答他的氣短了。



# 轉一個彎

我的散文集終於出版了。每天吃飯前，我總是建議要去有書店的地方進餐。如果去台大，飯後就從『博士』、『香草山』、『雙葉』、『校園』等地方，一間一間看過去。再看一次它的封面、看自己的名字印成鉛字時的面貌，都像是第一次看到似的一點也不厭煩。最主要是要看它又賣出幾本。出書之後，日子充滿了大街小巷，都是通往書局的路。

今天山莊的人都有事，家裏只有我一個人，我又禁不住要出去看『重樓飛雪』的前途，預感它再版的日期。一想到要出去，心血來潮，硬是找不到車票。回頭一眼瞥見桌上有乘風的欣欣車票，抓了就走。

上了車，手中一直按緊車卡，它壓在另一張用完但存有我的名字和照片的車卡下面，殷乘風

的名字和照片恰好給遮着。我望了車掌小姐一眼，她看着車窗外，依舊在適當的時候吹哨子。我放下了心，告訴自己不用害怕，只捱兩站就能下車。到了台大，我遞車卡給那小姐，誰知——她竟把下面那張票子拉出來，一剎那，我感到全身的力量都消失，全身的血液被抽離，像千髮中只被鈎着一根髮絲就要墜樓……而下面沒人救我。這一刻的天長地久，不知在什麼時候，轉瞬卽逝。我看她一聲不響，就把車票沒收了。

下了車，車站擦肩的人羣，夏天的陽光，全都是眞的，眞的，全都是眞的切身之痛啊，沒有一滴可能是夢境。我告訴自己：沒什麼的，眞的沒什麼嘛。快點想辛棄疾，想想辛棄疾。『將軍百戰身名裂』——他一生的抱負只換來這種感嘆。如果痛苦，我只痛苦一天，他卻痛苦一生呢。他能面對一生的失敗，我難道不能面對一天的挫折嗎？這算得了什麼呀，比起他，不是小巫見大巫嗎？而且，日子也沒有爲這件事而停滯，車子也照常馳，人也照常上車下車，並沒有爲這件事而改變的。台北那麼多公共汽車，說不定三重市此刻也有像我這樣的人被抓到，他可沒有我這麼幸運，他遇到的車掌小姐會破口大罵他一頓呢。但，他也照樣可以活下去啊。

我漸漸緩和下來，一路還是往書店走去，好像每一個路人都知道我剛才被抓的一幕，眞想哭。生命也彷彿在這時遇到重大的考驗——竟連哭的地方也沒有。我告訴自己：一定要忍住，忍住熬過這一陣辛痛吧，辛棄疾熬了一生呢。而我已經出書了，回去快點寫文章出第二本吧。我的思緒漸漸離開傷口的要害。只覺柳暗花明，我已渡過一個村子。

生命遇着逆境，只要折一折，轉個彎就過去了。就會過去的，這不就過去了嗎？

# 東昇

楊翠袖

狂風驟起梨山上，漫天雪雨就要蓋下來啦！却被一羣白衣人的氣勢擋住了，當大哥喊日閉時，我偷偷的望向前去，那皓白的峯頭，到底還嫌氣魄不夠，憑我們這一羣，一踢脚當可躍馬天山，打一個拳套，氣震山河，只要三聲獅子吼，整個山谷必是我們連綿的傳送者，到崐崙，到陰山，最高的聖母峯，整個中國就要復甦了。

四周的蘆草，都退到了一旁，靜靜的等著，或許千年萬年，總算一羣白衣人，飛喝而至，剎那間風雪交加，谷音迴盪，沒有人的曠野上，只見白衣人來回的穿梭著，抵擋這場風暴，風吹得更緊了，雨織的網，不停灑下，一枝枝的梅花，却在紛飛的雪花中，更顯挺拔，白衣人仍在銀色的世界裏忙碌著。



一陣狂風呼嘯而過，那來的雨？那來的雪？那來的白衣人？却見舒伯伯家的廚房裏，一羣人正忙著煑飯，每人各司其事。終於，水，洗盡了油膩。水，緩緩的流，在蒼茫的夜幕裏，和梨山靜靜的臥守著。旁邊的合歡山，大雪山，你們都睡了嗎？我要睜大眼睛看，我要用耳仔細的聽，這沉寂的世界應該聽不到什麼的，可是，你聽！你聽！有人語聲，在一年之始，他們挑燈夜談些什麼？是回顧？是前瞻？爲什麼語調那麼低，是感染了夜的沉重嗎？還是跋涉了一年，你踏下的足跡已太多了，而今有的却要一一回踏，景物雖在，人事已非。

夜，踱著步子和山霧一同徘徊著，採訪了枯椏的蘋果枝條，送了許多晶瑩的露水，可是水珠兒愈見晶亮，閃得夜急忙退走南半球，山頭的白雪，高興得要披金衣，已等不及的送去了許多金棉絮，他們湧動著，呵護著，終於朝曦躍上了山頭，它的十二道光芒，宛如十二個人的手，正準備驅除滿山的濃霧，喚醒沉睡中的大地。

# 鐵弓

李玄霜

神州文集要出版了！練完武後，大家在天台上圍坐而談。年關近了，『經濟大飛躍』的計劃也該實行，讓詩社有點錢，才能多做點不止是詩社的事。大家從打蠟、裝潢等工作開始，討論到賣春聯飾品，大哥突然參入意見；『為何不賣神州文集!?』提起從前的推廣詩刊（不是賣書），十天內再版，有的興奮，有的負担，有的心有餘悸。可是我心中一片光明，一點沒有畏懼，我聽着他們長長短短說着推廣詩刊的趣事、苦事、辛酸、收穫，我只覺得那是一種歷練，一種在磨難中的成長，最重要最糟糕的是，那年推廣詩刊我從頭到尾都沒有參加。那時候我已知道詩社，但重重俗世一直在困擾着我，使我未參與詩社。我沒有面對一個開口便說『現代詩不好，古詩才好』者留下我們的詩刊的經驗，也沒有站在地下道、教室裏高聲談這個時代靑年人抱負志向的氣派



，我沒有，我什麼都沒有，有的只是躲在家裏，聽母親說現代的靑年人要如何有志氣有出息。一直等到有一天我問自己：為什麼我們要自己限制自己在別人給我們的約束裏？為什麼我們一定要聽從長輩指示我們的路子去走？那最安全、功課最好、品性最乖、精神最貧乏的路子？這是什麼時代了，國家在這處變的時候，年輕人還在談怎麼去找個金銀飯碗來安穩自己的生活？我才不願做個文明的瞎子，時代的冷感患者。

神州——我志向的家，却不只是反問而是行動：譬如在文學上投注最大的赤誠，立志使得文壇上更眞更善更美；我們充實自己，結識天下有志豪傑。記得今年一月一日我們在梨山上福壽山農場度過的社慶，有一次文學考試，五題限時一百分鐘。我一拿到題目，面對層層疊疊羣山起伏朗誦：『第一題，在文學上什麼是使你撞擊最深的？』那綿綿密密很溫柔很溫柔的山脈，躺在那裏以母親的沉靜看我，彷彿是故國的山在喚我，投奔那靑葱的無盡無涯裏去。到了最後一個晚上，一月四號，考試成績公布，而我們決定通宵不眠，掌握這天寒地凍裏圍爐的最後一夜，凌晨兩點鐘被叫起來，眼皮還混沌未開，就開始接受主考官嚴格的批評：你知道為什麼要出這一題嗎？『如果你是「帝力於我何有哉」的文學理論支持者，你說什麼？』這不是要你們解釋什麼叫做『帝力於我何有哉』，只要讀過擊壤歌，誰人不會？而是中國幾千年來生命情態的表現，就是這一句話罷了！愚公日以繼夜去移山，根本沒有考慮山可不可以移得開，天地又是怎麼去造山的；女

媧補天，精衞塡海又何嘗是對這造物主懼怕了呢？這是中華民族自古以來最代表民族精神的神話，現在去了那裏？每個人以爲解釋了這句話便交差了事，又是什麼精神？以這種答題態度、答案內容根本稱不上是神州精神的實踐，又怎能代表中華民國去文壇上站一席之地？本以爲可以用神州去搖醒中國，現在神州的成員都這麼夢魘，用什麼去搖醒神州？

是的，中國將來要靠我們，至少我們如此自詡，我們要那長江黃河的氣勢，有崐崙峨嵋的雄渾，成就歷史家不得不記上一筆少林般恢宏的事業。

我的歌是一道靜靜的水流穿過幽谷
本是悠閒，而後激越。越是荒漠，
越是悲壯。轉轉折折，許許多多滙
合後，化成一條萬古雲霄萬古愁的
身姿，浩浩蕩蕩地唱：

我是黃河我是黃河我的悲
傷是千萬人的悲傷我的歌是千
萬人的歌我是黃河我是黃河我
是黃河我是黃河我是黃河我是



——摘自溫瑞安山河錄第四部份『黃河』——

黃昳……

國難當前，大我有急，小我焉能顧及？只爲了一己小我利益着想，泯滅了壯志抱負，不値得我們再去挽留。讓要走的人走吧！想進來的人才進來，神州歡迎有心死守的人，寶島也不留那些偷偷摸摸換國籍申請綠卡的人。

至於過了橋把橋索再次、再三轉身砍斷的人，沒有來時的路就沒有回頭的路，再提他們眞會把他們高估爲英雄罷了！而本地有的是這種盲目崇拜叛逆英雄！而我們的信心來自對自己的肯定，對國家的肯定，還有社會對我們的肯定。我們接受無數的關懷，有相知者亦衆。蒼天有眼，讓有志之士都捐棄小門戶的成見滙合起來罷！來一次知識熱血的大結合，爲中華民國開創一個輝煌的局面。

那天是大哥的生日，水紅帶四位師姊妹們合送了一把高三尺，張起來有兩人寬的黑色帶有雕刻花紋的弓，和三根尖頭銳利精粹的箭，另題『射鵰彎鐵弓』以誌賀意。我匆匆忙忙去搜尋了一頂東北絨帽來。我是沒有哥哥的，在買帽子的時候，我正在決定不下那一頂顏色最好，賣帽子的山東小販操着口音問我：埋給啥個人哦？大哥的樣子在我腦海裏轉了一轉，我說：買給我哥哥的。我不想說，當時我心裏有如何的感情，只原來恍然大悟了一下，重溫最初我叫他大哥的心情。

日子在徬徨中過去，掙扎中過去，參與中過去，努力中過去，現在還在這裏的就是圍坐着的這一些人了。暮色在每個人臉上投下昔日的影子，可是我們的心是憧憬未來的，我們計劃着『經濟大飛躍』，希望改善目前的環境，更希望能有一天擴充詩社成爲我們的職業和事業，到那一天，中國啊！看我們來一肩挑起方向的担子。

刊於神州外史



# 短文一闋

殷乘風

她說她來自一個烽火戰亂的國家。你眼前一紅，濃煙迅速遮斷了數萬畝的地面；這，是你第一個印象。

她的身影長長的淡淡不清的，在冬季寒瑟的風中垂到石階下。就是那一個國家，你曾經在每一個清晨的報章封面，看到那觸目驚心的戰火不斷吞噬一個又一個的村莊；你曾經在銀幕上看見那種悲慘，從開始至幕落，每一寸菲林皆足以構成無數爲之黯然的淚。

『妳家人呢？他們如何了？』

風掠過，帶來了一切的冷。髮絲垂落她的眼，背景是一片密雲的天空，塗着灰沉沉的顏色，她把書本自左手交至右手，輕輕地說：

『還是在那兒。沒有消息。』

這是你第二個印象。一個孤身女子遠涉重洋以滿懷的勇氣及信心告別了家離開了家人，回到了自由中國親切溫暖的土地上。却想不到這是最後一次別離，臨別前夕是最後一次的相聚。那件停頓，交通停頓，她看着她與那在苦難國度家人的聯繫一根根斷絕，一根根、斷絕！

她轉過身去，你跟着轉過頭去。在寒風中有數列的杜鵑花開着紅開着紫開着白，沿着寬廣的行人道向前延伸，大學生來往其中，他們之間不少來自別的國度，身上背負的故事又是怎樣的呢？

『杜鵑泣血、滴花成碎』(註)。你若不問她這幾個問題，就不會引起這般多傷感。你若儘是不着邊際的與她聊聊，這一個黃昏就不會如此哀涼。你眞是……黃昏夕陽在冬季裏還是燒得那麼輝煌。

最後目光回到她的臉上。一個很偶然的接觸，一個以為是很隨和的問題，因為問得眞誠，想不到觸動她深埋心底的哀傷。你看見她藍色冷衣白色襯衫在風中抖動；你看着她瘦削的臉、蔽頸的髮。你把她自黃昏、杜鵑花、行人那寥寂的景象喚了回來：

『這本詩刊本來是向妳兜售的，現在送給妳，以我的誠意。我們也來自另外一個國度，也有我們的掙扎也有我們的背景與故事。妳讀它時，或者能感受到這些。』

你對她溫和地一笑，拿着其他等待銷售的詩刊，一步一步自石階行下。

註：引自溫瑞安『天問』中的詩句



# 夜，在蓮湖畔

周清嘯

你終於哭倒在我底肩上，哭倒在我底肩上……。

夜涼如水，風輕輕掀動小湖的漣漪，湖中央的八角小亭，湖畔的新生大樓，還有四處開着的燈朵，都顧影在水上，交映成各自的水彩畫。繞湖的柳樹拂曳青綠的葉條，透進三兩眼星芒，風靜靜撫着你底秀髮，像給你柔柔的慰安，我輕拍你的背，把你擁在懷中。許久，猶可感覺到你斷續的抽泣……。

本來，哭泣是不會有的，如果在入夜不久我們就在車站分手。那時，我們似兩隻慌忙的蝴蝶，從迎新晚會中數十雙陌生的眼瞳逃逸出來。留下大批笑聲給他們，留給自己一些寂寞。在街道紛迷的燈下，你說要回家了，啊！若我們那刻分了手，你的淚也許就留待夢中成流水。我說我送

你，在佈滿葉子碎影的紅磚人行道上，踱着稀稀的離情，而送你到車站的途中，我忽然想要帶你去逛校園了。

黃昏雨過，椰林大道未及把所有溼意收拾起，半乾半溼地供行人瀏覽。椰影在脚下，風捎在影間，我們平靜而安詳的脚步，響過可看出歲月滄桑的那列普通教室，一半磚頭一半木板搭起來供我們上課的長形房子。穿越一片草地，來到最高的新生大樓。坐在樓下的石廊上，整座五層樓高的建築物便把我們庇護着了。我是喜歡這裏的，因爲它曾給我無數甯靜的讀書晨昏。坐在此刻無人的靜寂裏，望過去，淡黃的燈光洒在闊而長的石廊，自這一頭到那一端，映着幾隻粗大的石柱底影，坐在這端，彷彿觸目便是深邃的歲月，歲月的深邃啊，在那邊靜靜等待我們走去，空曠無人的長廊啊，我們正一步、一步，走向它的。

而坐在這廊上你有某些害怕，爲不見人烟的荒蕪而微慄。是的，在這龐大的樓宇下，我們渺小得如細砂，又如兩隻不爲人所見的足印，實實在在的生存着，在這被人摒棄的時刻裏。而你不喜歡這種孤寂及渺小的感覺，只好越穿長廊，留一些足印伴它。行下石階，隨着風流過落葉的石徑，穿過一些展覽青綠蒼鬱的花樹，跨經小拱橋，落息在栽滿楊柳樹的蓮湖畔了。而今夜小湖無蓮，只留一湖粼粼碧水。不見蓮，却意外地有幾點星光，和一湖渾厚的蛙鳴。星光閃爍，蛙鳴聒噪，風把鋪在水上的亭影、樓影及燈影混攪成一湖朦朧，化成粼粼波光。帶你來此，本爲共度這醇



意的夜晚，我怎知——怎知你因觸景因蛙鳴而哭倒在我肩上？

本以爲在這溫婉而平靜的夜裏，我們可共譜一曲歌，愉快地唱；本以爲在我們的併肩裏，憂傷是不駐足於你心上的，然而我忘了，忘了蛙鳴是一艘艘的舴艋舟，載了許多鄉愁給你，使你的心靈牽繫在那遙遠的故土，因而想起闊別的雙親，因雙親慈祥的滄桑的臉，而憶起你成長的歲月，其中多少的喜怒哀樂。故鄉，在故鄉的記憶中也有蓮湖，也有小亭和柳岸，春晚的月亮，夏夜的星光，故鄉本是一本讓你一輩子讀下去的書，如今却合上了，因爲戰爭，因爲烽火燎原啊，故鄉連同家人在短短三個月裏忽然成了隔絕，以後在惦記中成了永訣。那時，你在此岸遙望天空，仍一樣藍着亞熱帶典型的天。唉，你願能變成一片雲，飄到故鄉的上空，化作小雨，降在你家的屋頂上，自天窗看看日夜牽念着的父母，然後沿着屋簷落在小院，永遠伴着家前的泥土，刻刻守着父母親出門的脚步……。這是你在絕望後僅有的夢，曾把它告訴我，一次比一次懇切，眸中孕育着希望，彷彿這樣想着就眞能有一天如願了。每次傾聽着，心似針扎，從你低低的音調，我發覺在你二十歲的年輕中，負荷太多的悲戚，每次，不知如何替你分担過多的憂戚，不知如何使你快樂一些。

唉，你又哭倒在我底肩上了，我該說些什麼使你收起小小的哭泣呢？本以爲帶你逛校園，在蓮湖畔幽靜的夜色中，會使你多增一些笑意和溫馨，誰知道却引起鄉情襲擊你多愁的心靈……。

把你擁在懷裏，輕拍你底背，今晚，你如何安睡呢，明天見面時，我們又如何快樂呢？

風仍然盪動湖中的倒影，拂過青柳輕撲在你的髮上，天空仍然閃爍着幾點星光，仍然是聒耳的蛙鳴，此起彼落地對唱着。夜涼如水，你靠在我底肩上，彷彿因哭得眼倦而睡着了，遠處浩浩的鐘聲隱約傳來，聽着你均勻的呼吸聲，我的心絞痛着想起你時常喜愛唸的那首『歸航曲』：

飄泊得很久，我想歸去了

彷彿，我不再屬於這裏的一切

我要摘下久懸的桅燈

摘下航程裏最後的信號

我要歸去了……。

刊於中華日報



# 風仍然狂烈

上『演說』課時，老師沒來，同學相繼離開，偌大的教室，只剩下五個人，疏落在一排排僵冷的桌椅坐着，看書、寫字。沒有一點人聲。教室三面敞開的大格窗，兩邊都樹葉盈綠，貼到窗前，另一邊的窗映出較遠的綠叢和半隱半現的建築物。

剩下五人，其中一個終於合起書本，捻着傘躡足地走出去，仍不免叩出輕輕的，足音，漸去，漸遠，終消失在長廊外。我忽然感覺到，不單是這教室，整幢文學院都靜靜悄悄的，有點深邃得觸不着盡頭的樣子。是沒有一絲聲音，我聆聽，入耳仍是這一季節的風，緋擺着葉叢，發出比浪潮還輕盈的，也是一陣子急烈一陣子緩柔地拍進窗來，風最烈時會頑皮地撼響玻璃窗，咯咯咯，清脆地敲門，不等人去開，它已逕自進來了。還是寂靜呀，風聲和校園那邊偶過的車聲更顯出

這裏的深邃。遊目四顧，葉影紛飛亂舞，篩出一隙隙迷濛的天，再看時像有一襲清淡的霧紗，罩着外面的景物。

又是冽凄的季節了，極目的葉影靑綠如故，風仍是吹過後又吹過地不停，吹來這穿上風衣仍觸手冰涼的季節。這時，霧彷彿又濃了些。秋天，我記得曾和你談過的，一同編織過的少年的夢想。故土，故鄉，曾經給了我們多少的愁緒和遐想？多少日子在挾着書本的不經意中已溜掉了，眞正感覺自己已經回來的仍是在第一次乍變的冽寒中，仍是在不落葉而落雨的傘下。

第一次回來，掙扎的受傷已不能輕言。有時夜半醒來，聽見同伴均勻的鼾聲，感覺自己仍活着，却不敢相信自己已回來了。那時，基隆路邊還是一畦畦稻田，稻禾在金黃的季節裏沉甸地微垂，像承荷不了稻穗上的種子。走在那兒風狂烈是不用說的，尤其是夜半裏，我們總愛在那兒流連，看一波波的秋稻翻來，覆去。一街空空的燈光和寬闊筆直的路被我們踢去了老遠，又從遠遠那處隨風回來。有時兩人不上課，躲在無人的宿舍裏看書，寫稿，聽歌。那房間也有一面大窗，風吹過也會咯咯發出輕響，却沒有盈眼的葉影，可以一瞥望出老遠，老遠的那古舊灰黯的屋頂和一抹迷漫的橫山，那裏也有狂狂的風，沙沙踢響圍牆外的竹葉。

第二次回來，思念已割斷在另一岸，那時我如戰敗的逃兵失去家園，愴惶地回到曾經愛情過的故居。小徑依舊，只是裂痕更深更盛，竹葉依然飄飄，任風揮掃，自半空而至水上。我輕輕穿



過木廊，拾步上樓，虔誠地敲起那熟悉的門扉，相迎的是困惑而陌生的眼，僵了一陣，下樓，乍然記取昔日竹濤的騰翻，却是此時附在耳邊輕輕的唏嘆。拾回剛才的脚步，踏上那道泥路，兩旁仍是矮小的木板屋，簡陋的冷飲店，刺耳的流行曲，陽光下，自籬旁怒放的菜花中，才醒覺這已然是春天了。而你們已另築一個家，在羅斯福路。昔日夜裏走過稻田，現在走過陰深的樓影；昔日盈耳的竹濤現已蛻成喧嘩的市聲，只是風仍然狂烈，在夜半深處吹來巷子的犬吠和小販啞澀漸稀的賣叫。

坐在牆角的一位同學突然站起來，椅子發出撕地的啞喔聲響。第二次，第二次回來正逢春天展覽着花意，滿眼的紅綠相襯，蝶影飛飛，眞不敢相信又已回來了。多年的思念，一旦實現成相見，竟是不能輕易相信的。置身於明朗而清爽的春裏，却想着冽寒的季節，是要來一場雨或一股寒流，才能使自己重拾傘下或被中的，那第一次。第二次回來，仍是久久不敢相信呀，遂一夜不眠守池畔，靜候蛙鳴來告訴這是故土，這是多年不曾回的家鄉。

而今，秋已深深白了蘆葦頭，又逢冽寒的季節。在靜寂的課室裏我悄悄回首身後路，曲折若自山中來，多少日子在瀏覽中已成了夕陽，不經意的暮已慢慢滋臨。這挾書的日子，聽書的日子，在教授的講課中紛落似黑板上的粉灰，蒼白而無依。昨天乘車經過久未涉足的基隆路，車窗外竟尋不到金黃的稻田在滾騰波浪了，也看不到道邊踱步的少年。路在前頭無盡無限地展開，白身

後飛逝，我們眞是像流水嗎？不由自主地一瀉而去！

傳鐘又敲起空空的迴響，樓梯外驚喧熙攘的足音，一下子使空寂的文學院活了起來。門外湧入大羣大羣的學生，在我挾起書本收起心思走出去時，正慌忙地佔奪座位……。

窗外，依然是風狂舞着緊貼窗的葉影，紛亂的搖晃中，篩下破碎而灰濛的天空。

稿於六十五年十月八日
刊於明道文藝



# 步行的早晨

每個早晨，不管是下雨或吹風，我總是步行着去上班的。而這一段路，每天都讓我獲得很多，雖然那只是沿途看見的情景，但它也是人生的呈現，一種眞情的表露呵。每個清晨，我是多麼的樂意去接受這些，令人欣喜或嘆息的。往往，在步行的清晨裏，我也油然想起過去和未來。

步出短短的小巷，一街的景物便坦然展現。在這裏車來車往，交織着趕路的匆忙，匆忙地開始一夜安靜後又重歸於忙碌的生活。機車噴出茫茫油煙向前奔馳，汽車軋軋地向前奔馳，他們都不會在你的身旁停下來，只有一輛輛計程車，間或按響喇叭，緩慢地經過，期待着乘客的招手。路旁一站站車牌旁，立着不少人，一輛輛公車停下來，他們便惶惶恐恐地擠上車，深怕擠不上去又要枯等下一班，所以，每輛在街上的公共汽車都是擠滿了人。看看這些，我覺得自己何等幸福

，我不因趕路而被匆忙絆亂了悠閒的腳步，我也不用和大家擠公車弄得喘不過氣來。我是何等幸福呵！在這清晨沐着晨曦或披着微風，慢慢地觀賞着這眼前的一切。從熱鬧的街道轉進一條窄小的街，這裏沒有太多的機車，偶爾有一兩輛計程車經過。兩邊是矮小的店舖，大多是賣飲食的；一家家在路旁擺了他們的招牌，白底紅字，有豆漿大王、炒麵大王、台南担子麵等煥發小小的引誘。而三兩個微微冒汗的笑臉在迎接你，只期待你喝一碗豆漿，啃一副燒餅油條，或叫一碗熱麵，熱騰騰的煙冒着油香的。另一邊擺着五六個攤子，穿着衛生衫的老闆正在拌着佐料，上方掛着『新鮮涼麵』的木牌。再一家是賣稀飯的老頭，他正和兩位顧客閒聊着，且不時發出咯咯的笑聲。再過去幾家是麵食和水餃店，老闆正忙着他們的工作；賣饅頭的山東老闆，此時打着山東腔和買饅頭的兩個小孩逗樂。最後一家是一個婦人，背上馱着個嬰兒，賣牛乳可樂等飲料。每次我走過，彷彿看見了鄉下勤勞的人們，他們都在全心全意地做着自己的工作，勤快，從他們油光光的汗臉上可以看出；知足，從他們佈滿風霜且微笑的臉容可以看出；誰說城市的人都是遲起而懶散的呢？誰說只有在鄉下才可以看見勤快的勞動和知足常樂的人們？我不是看見了嗎？每次走過他們的攤子，我總是以欽佩的眼光和感動的心情去接受他們親切的招呼。

清晨的這段路，我還看見了許多可愛的孩子，一個個矮矮小小的戴着橙色的帽，背上黃色的書包，有些和友伴握着手，有些彼此低聲談着他們的故事向學校走去。啊，他們蹦蹦跳跳的，有些還口中哼着歌，踏着舞步，在練習老師教他們的舞蹈呢！和他們走在一起，孩童的那股天眞活潑也感染着自己，使自己變得年輕起來了。和孩子走在一起，眞不知什麼叫憂鬱和忿恨，他們小小的心靈只有愛，也許當他們頑皮賭氣時會和友伴鬧翻，但不要多久他們又會手牽着手在一起過着快樂的生活了。我曾經在這路上看着一個小孩滿臉的氣憤對身邊的小孩說：『你討厭死了，我再也不跟你好！』說完撇下那小孩獨自快步走了，只留下那小孩嘟着嘴，抓着頭髮，一臉委屈的樣子。而就在第二天，我就看見他們手牽着手；問他們昨天不是鬧翻了嗎？一個說：『媽媽說我們是好朋友，不要只爲了小事就不好。』另一個說：『就是嘛，我們是最好最好的朋友了，爲什麼要吵架呢？』

穿過了小巷，前面是平交道，每次我進入地下道，就看見一個五六十歲的老婆婆，手中拿着一疊疊的愛國獎券正向行人兜售，每次她都是微笑迎人，而別人回她個不理不睬或冷淡的搖頭；這令我想起了鄭愁予的詩：

我不願買那種獎券所謂愛國云云。
除非伸出的是顫抖的手而操着鄉音的。
假如我身上無多餘的五元紙幣，
或已在相同的情形下買過了，

我便誠懇地說：

對不起老太太：我已買過了。

每次經過，我總是怕看見她渴望的眼光和微抖的手，那眼裏閃着一種需求。每次，我把錢送過去，接過一張獎券和一連串的謝謝及笑意。我已得到很多，還能需求什麼？每次從地下道出來，我迎上了天上照下來的陽光，一陣陣的溫暖伴着我，在心頭熾熱着。路兩邊植着的一棵棵大王椰在迎風搖曳，路上一輛輛的汽車、公車、機車，在遵守着紅綠燈的指示，這是大城市的眞正景色，我也要等待下一個綠燈。這裏的車聲令人感到太喧囂，令人茫然，但並不是車聲都不好。住在城市，在子夜時，獨自從街上回家，一盞盞的街燈，照着空濛的夜。寂清的街道空無一人，人生的蒼涼寂寞一下子湧上心頭。此時兩道昏黃的燈光照射過來，一輛車軋軋奔馳過去，車聲慢慢消失。而那車聲，擊破了夜的沉靜，使人感覺到它曾陪過你，曾有人和你一同在深夜趕路，雖然兩人的目標不同，也像擦身而過，使人覺得人間並不太寂寞。就算你最寂寞時，請記着，還有人陪伴着你。

啊，對於早晨，最欣喜莫若於令人油然記取一切了。這段路，在接近報社時，我總自然地看見了衆多屋頂上的一片天，有時濛濛如一幅淡漠的水彩，有時晴朗得如一面湖。有時一架飛機正升空而去，有時是一羣鴿子撲撲飛過去，又飄然飛過來，總有一些小小的欣喜。而在那麼一個清



晨，我看見了那片天空飛着一隊南去的雁，帶來了久未呈現的鄉愁，驀然從深深的記憶中映出千山外的故鄉；呵，故鄉。

清晨的這段路，對我來說是最大的滿足了。雖然記取的僅是沿途的一些情景，令人欣喜或者嘆息的，我都樂意去接受。當有一天我離去後，深深記起這個城市時，這早晨的步行不正是人生旅途中的一小段路程嗎？這沿途的景物不正是最美好的記憶麼？

刊於自立晚報

# 當我們走在沙灘上

黃昏星

應該如何去把那些短短時日給記上一筆呢？福隆海灘四天三夜的聚會回來，第二天恰好是元宵節，滿街掛起大大小小的花燈。我們六個人一早見了面，總是喋喋不休地談着他們，越談越與奮，恨不得再找他們每一位再做長談，小小的別離也有那麼多的憂傷。於是，吃完晚飯從龍泉街回到振眉閣和黃河小軒，一路上看見五彩繽紛的花燈，髣髴自己已進入猜燈謎的境界裏，也許傳說是古遠的。那時，便有人提議每人買一盞花燈，點起蠟燭，坐上公車，提燈到他們家去拜訪，然後邀他們出來，一起聚會……

詩社的聚會便是如此，以前的，現在的，將來的都是一樣；我們除了唱歌，玩在一起，煮飯燒菜，最重要的便是談文學了。在海港小別墅的二樓，她們住在A8，我們住在A7，吃飯座談



會便在一間房子裏，像一家人。從樓上我們依着欄杆，看着外面的海，不知是黑夜裏的白浪，激起我們的心思，還是我們激越的情懷，要擁有天地間一座島和大海。而海總是隔着兩岸，把兩個陸地分離，記得大哥在座談會後的深夜裏，當外面下着雨絲，細細沙沙搖動窗外的草木，山雨滿樓，有十一個人在一間房中，訴說參加這次聚會的感想；於是大哥說：他要談武俠、談中國的俠骨豪情，題目是：浪淘盡千古風流人物。而浪淘盡了，千古留下來的是誰？是那些爲文學執着而在黑夜裏添上一筆的人嗎？我不僅動情，聽了那一句深入我心的話，我不僅情傷，忽然心頭湧起古代英雄豪傑，如今一場大夢，三杯兩盞淡酒，點點滴滴，人去樓空，酒醒化成白雲一朵，成了遙遠的風景，只可瞭望一點模糊的美麗。然而愛山愛海的我們，每憶起這些必有從前的憂傷及甜蜜，在馬來西亞的金馬崙高原上和邦咯島金沙灘的小屋裏，詩社聚會，八方風雨會中州，兄弟結義，生生死死相守下去。如是過着許多像詩一般的日子，也有快樂和悲哀。記得那一次在沙灘上點起一盞小蠟燭，靠在一被海潮沖上灘岸的大木頭上，傾聽大哥談創作經驗，社員們便圍成了一個圓圈圈，燭光閃閃，照着每一張專注的臉，這是兩年前的事了。後來午夜便和幾位兄弟躺在斜斜的海灘上，看月色西下，看星星流轉，直到天曉方才回到小屋裏去。柳葉垂下，對岸兩盞小燈的漁船，就在這時，我忽然想跳到海中，高聲呼喚他們熟悉的名字，回憶起那些日子，卻和現在不同了。在祖國還帶些寒意的春天裏，海港總是愛多下幾場細細細雨；走過長橋，夜裏發現許多無

法用筆刻劃的心思，一一浮現眼前，我聽到他們在雨中交談，高聲歌唱，黑暗中看不清楚他們的笑臉，但我聽到他們輕快的腳步，和我一起走過橋頭，到沙灘上的內陸小湖去。偶爾有人提着幾盞小油燈，在海濱走了過去，好像在守着寂寞的夜。浪花在黑暗中湧來湧去，使我想起他們每一個人的表情，在海灘上時、在煑菜燒飯時、在座談會時，都生活在一起。正如第三個晚上討論鄭愁予詩選集時，每個人都有不同的意見及觀點，討論至高潮階段，大家都爭着講，使得主席爲難，最後被迫說出『誰再這樣下去就是跟小弟過意不去』的話來，而大家還是不甘示弱，在別人還沒講完自己的論見便預先舉手以取得下一個發言的機會和權利，結果有人舉起手來說『我有話要說只要給我一分鐘的時間』，可是却沒有人理她，還是不停地發表長篇大論。

我從房中踱到欄杆處，黑夜除了那些海浪的拍岸聲，還有他們在房中的笑聲和談吐聲，以及外面微小的雨落聲。一時心中湧現出傍晚時刻大夥兒在沙灘上走出長長的脚印，黃振涼一面走一面打拳，李光敏王美媛也練起武來，然後我們走到遠遠的灘岸去，大哥在地上撿起一枝長竹桿，四弟撿起一枝短木棍，開始對打起來，像古代的兩個白衣人。舞劍，在一片原野中飄揚起來。那邊的張秀珍一路走一面看海，好像是忘記自己曾經走在沙灘上。我呢？我便拿起一枝帶些枝葉的竹桿，學大哥騎着木馬，在沙地上畫着幾圈小圓，結果被他們笑成黑馬王子。這海灘我們曾經遊玩過，回去後必將留下一些東西在那裏。我喜歡追隨着岸邊的潮水，一前一後的衝前去又跑回來



。其時天也快黑了，烏雲密佈的天空下，仍見他們那麼留念海灘，晚飯也不想吃了。於是又有許多新歌，唱了再唱，沒唱的又響起。我決定回到別墅裏，把這些寫成一首長詩。我們再來這海港多少次呢？誰也不能知道。好像我看見七弟在沙灘上築起他心中的萬里長城，我說我要建玉門關，他說他要建立山海關，不要讓蠻夷攻打下來，這種想法雖然有點傻，但却有一份自豪和懷念。海闊的天空，偶爾也有三兩海鷗，飛落在南方棲息之處，有了溫暖就好。但是他們呢？他們是否在嚮往一座大海的遼闊！把生命獻給文學，熱愛自己的生活？雖然有時也會不滿現實的地方，最少這是一座自己現在嚮往的海灘；在這春天還有些冷的天氣，怕冷的人都會在自己的家中得到溫暖，度過寒假，而新年已過去了，我們的家在千里外，想念都是那麼遙遠，所以詩社便是我們的家——他們就是這個家的一份子。一班肝胆相照的朋友，適逢在陌生的一次見面後成了瞭解的朋友。海是那麼淵深闊大，長江的聲浪是那麼長遠，有一天我們變成忙人一個時，只好想念滔滔的浪花，一個一個敲打在心靈上。

四天三夜，海潮退去，海潮高漲了，這便是我們生命中一指不可抹煞的深印，當我們走在沙灘上，當我們唱『我要笑』『長江曲』『團歌』時，我們又想起了『只有我和我的心知道』和『別離歌』，因爲明日，將要別離海港，回到現實的生活中，正如一列長長的火車，把我們從福隆載走，揮一揮衣袖，成了窗外的風景，而他們還在火車上抄着大家寫成的詩作，不休息而不覺

勞累。『下一個站是什麼地方呢？』我生怕這旅途的每一美景別離我而去，因爲珍惜的背面往往是短暫的，而我怕的是我已回到了該在月台下車的地方，去面對那些高樓大廈。

刊於中華文藝



# 海誓

我坐在這座小長亭看海，昨天我和他們一起來走沙灘的時候，沙灘除了我們外，只有兩三隻海燕在空中飛翔；而波濤不拍岸，拍的是它們相互撞擊的聲音。於是我忽然想起這次無法同行的光敏與秀珍，她們的笑和自然。如今沙灘上好像少了些什麼，在獨自寂寞。三月最愛風雨，尤其是靠海小島上的西北部，總是細雨連綿或豪雨驚魂，帶給每一個人臉上的一些歡顏和含淚。坐著就是一種等待。等待也是一種有血有肉的生活。聽幾位知音唱歌，唱沙啞了喉還是拚命地唱下去，尤其是在這個回不了家的時候，唯有在這水鄉中找尋一片飄泊的葉子，讓它飄揚到千里外的半島上，帶著燕子歸心似箭我想問你的心情；我的母親，可有消息？

而這是在島上第二次海港的聚會，是一種快樂的征服。不是山盟，而是海誓。台北以北的天

氣，海港和雨幾乎結下了最親密的姻緣，沙灘前面是海，滔滔不盡滾滾來的潮流。沙灘後面便是這小鎭裏幾個小村，小村裏住著我們。四天三夜已經剩下了兩天一夜，彷彿隔絕了世俗塵埃，和大學生活脫了軌跡；快樂的情懷。山上住著幾許人家，人間又煙火。我們說我們嚮往古代，在於她的豪情俠義及文化的精粹，也因此我們那麼愛山和海，打從第一次走過沙灘上的足印開始，在遠遠的半島上，家鄉在那裏。而我們已經和海許了願，要爲文化大國做一點事，悠遠才是傳統的。是以每次走在海灘上，追著潮水湧來湧去，心中就樹立著那看不到的山河。在月色下，感山河之冰冷，刺骨的寒涼。

所以坐著看海或者走長長的沙灘，都成了生活中的一大支流，流過時間的魔掌，湧動不平靜的心。生平最大的憾事就是無法把愛寫成最完美的詩篇，但我企圖嘗試，在迷濛的雨中爲理想的夢中添畫上一筆。也許我該回去了，回到成功村，告訴他們剛才我多麼孤獨；寂寞的海灘是沒有人走過的。而立下誓言，却有那麼重大的使命，期待完成。也許倒影在潮水中的一切我們會看得不清楚，但既然和海立下了盟約，也不悔對海的一份愛了。眞的，我該回去了，回到成功村，再和她到天祥村去，站在大宋愛國英雄文天祥的銅像前，給予一份最敬意的膜拜，然後默默唸著牆上的七個字：『留取丹心照汗靑』，跟她在水池旁發呆了一陣子，也許這樣，海會更激盪些，而至今，我們還未曾離去。



刊於政大『大學文藝』二十二期散文專號
及馬來西亞『蕉風月刊』

# 相去千里的風雲

有一支歌，現在你把歌名給遺忘了，但其中的涵意是這樣的：有一個人曾經對他的朋友說，他要到一個很遙很遠的地方，去尋求自己一生的理想。而一個人到遙遠的另一個地方去，將要離開他的家鄉、他的父母和兄弟姊妹；像一隻孤獨的海燕，四海為家，任他翱翔、流浪……

是的，就是這首歌，深夜裏聽來格外淒涼，可是，當它在電視螢光幕上從一個歌星的口中唱出來，對一個有了安定的家，每天在家裏看電視節目的人來說，是起不了多大震撼力的。這支歌，第一次聽到是在兩年前的一個夜晚，在往事的記憶裏是一記深沉的傷痛。那時，大家為一個多年的兄弟遠離詩城餞行，驪歌在大廳不斷地響起，以前的歡笑，現在笑起來可寂寞了。

滿座的江湖劍客，為一個目標一個理想一個榮譽而默默工作，在一個充滿詩意的山城，在一塊有着多種語言的土地。如今有人要走了，滿座的人，除了在紀念册上寫下說不完的話，把感情完全流露在酒後的歌中外，依依便是不捨，隔著兩地就是要人相思。廿世紀末年這離亂的江湖，多的是一些不平等和荒涼的事，要深刻體會人生，除了自己實際地在這崎嶇的道路上做一種對生命的追求及探討外，便沒有什麼比這來得更有意義了。所謂四海為家家在何處？很多理想是不是能在一走之後尋找得到？天蒼地茫流浪成了唯一的嚮往。胡蘆的身世永遠是悲哀的：當人們把盛滿的酒喝完後，便會無情地把你抛到海裏，任其飄流。

所以空虛永無法填滿歡笑，飄泊的日子，更是不安。你沒有想到兩年後你會在另外一座城裏聽到這支歌；這遠方的城市對你來說是親切的。一個清晨，惺忪的雙眼被旭陽的光線驚開，昨夜無法入眠，所以醒來趕路一般的疲乏。那支歌，從宿舍的隔壁小窗口傳過來，歌聲淒切如冬風等寒，它不知在歌什麼年代唱那一個人底心聲！歲月，人生，都會像季節一般地改換。打開窗的街道，長街不知被風雨吹打過多少個世紀？早上的天色，一樣屬於昨夜的冬天，只是季節的風景在時間流水般瞬間變了，一個朝代一個朝代相承下去。你不知道這座城是你必須安身的住處，但既然來，最少永遠是個理想的目標，而選擇的美麗是在於一切都是未知。等南方的家書，兄弟的長信，詩社的消息；相聚是流離。詩人鄭愁予的詩婉約而語意深遠，淡泊中常帶着悲傷，他在『鄉音』裏如是說：

我凝望流星，想念他乃宇宙的吉普賽，
在一個冰冷的圈場，我們是同槽拴過馬的。
我在溫暖的地球已有了名姓，
而我失去了舊日的旅伴，我很孤獨，
我想告訴他，昔日小棧房炕上的銅火盆，
我們併手烤過也對酒歌過的——
它就是地球的太陽，一切的熱源；
而爲什麼挨近時冷，遠離時反暖，我也深深納悶著。

讀完這首詩你把詩集合起來；你發現自己是在一個時代的洪流裏，讀着一面蒼白的鏡子；然而，自己似在講故事般，一個故事完成了，新的架構便在另一個故事裏編織起來。詩人最後一句詩所表現的矛盾語言，正道出他內心的一種衝突。在這世界上，要納悶的事情太多了，而挨近時冷和遠離時反暖的種種感受豈是那些沒離過家鄉的人所能體驗呢？以前，橫貫風雨便是許多街道在文章中出現，少年愛黃昏。掙扎。超越。一直在陌生中熟悉自己所要走的路。偶爾驚覺廿年來帶着的只是滿身的風沙，眞的快樂不起來。然則痛苦並非等於悲觀。從苦痛中出發總是好的，生命本就



像一條流動的江河，等到千百年後，江不成江，河不像河，日子，隨着流水消失。歲月，是回不了頭的岸。所謂理想，萬里路，雲和月，總該會實現的一天。

縱然將來，一切的一切都成爲過去，但你畢竟曾經熱愛過這世界。每次你和他走在長街，敍述一些往事成了一路上唯一的交談。星光閃得很亮，但愛在路上踢着碎石子已不再是城裏的人生閒情了。走回宿舍的小路，傍晚山上一盞盞燈光連接着亮起，晚風吹拂過竹林拍打着沙沙的調子，像是從一個輝煌的朝代裏走出來。快要降臨的夜，預告著一則淒冷的故事，誰是這說故事的人該有很多往事！誰是最後一個歸人數最先亮起的燈？去昔的故鄉，舊日的江山，最大的輝煌，要人行萬里路也走不完。而錯就錯在人去了樓台空空洞洞，留下一座被守過也被血寫過的詩城，那兒有家，有年老的母親和詩社的領土。在流光裏你們都發現自己是註定守著城門的人，日日夜夜，從一座城到一小島嶼，再從小島守望整個江山。而在這裏就沒有時時刻刻被語言壓迫的感覺。

風雲萬里，千里皎月，誰是，最後的歸人？

其實你是不該如此想的，在走回宿舍的巷子裏，你對自己說：該回去把心安定下來，讀自己的書，應付今年的大學考試。但是，有些事情，是無法遺忘的；想著想著，已回到宿舍了。打開關閉已久的窗，看天上的星和月，都在暗指千里的遙遙遠遠。往事最不堪回首莫過於它最燦爛的輝煌，在這屬於你底語言的城裏，家怎樣了？詩社怎樣了？廿年的光景一去不回頭，同眨眼的時

速等快，而眨眼間，一個愛笑的少年不知怎麼一下子變成了沉默的靑年。

路在風影的遠去之後揚起沙塵，你正在想，有這樣一天，當你回到詩城，人們的生活已經變了樣，路上你找不到一個可識的人，他們都在驚奇地望你，你步入小巷裏，去尋找舊時的家，你忽然記起以前的一首詩：

千百年後，我再來此
用最最陌生的口音喊你最熟悉底名
最後一條街曾經走過的
許多脚步聲響起
許多脚步聲消失

刊於政大『大學文藝』十八期文藝獎專號



# 我喜歡

戚小樓

我喜歡夜裏跟他們一起走長街、看流星，流星和他們總是獨占了夜。他們會數着往事給我聽，這些事似乎多得像天上的星星，我記不淸，有時也聽不太懂。每次講到在馬的兄弟，他們的眼睛發着光，好像在遠方有一顆很亮很亮的星，他們以前每天都見而現在見不到，但卻很懷念，我想，這應該是天狼星。有時他們會大唱起歌來，揮霍似的讓長夜聆聽他們的歌聲，踢踏聲。有時卻是很寂寂的，似乎古代的更聲淸落的從街頭傳來。我不知道他們是不是寂寞，他們過去很艱苦，也很輝煌，十個詩社十指連心，現在呢？上次大哥、娥眞姊、黃昏星汲汲的回馬，險遭不測，而回來時仍是念着，懊喪自己未帶回幾個兄弟來。他們都是視朋友爲生命的人。

我喜歡去詩社，雖然我不常去，因爲詩社像個家，無論屋外有多大的風雨，家裏總是暖暖的

。家門口永遠陳列着幾十來雙的鞋，幾包垃圾，像是炫耀着家裏人丁旺盛。他們總是很自信的。進到屋內，總有一股異味傳來，媛問我喜不喜歡聞，她說這個味道很親切，使她想起在雲和街時的黃河小軒，那裏的房子很小，有時又受到房東的干涉，但是那是最初的詩社。那時正芬常來，我們走在雲和街的路上常常會碰到玄霜從社裏出來，有時她會跟我們炫耀她的散文，又說某某人的散文不夠好，調皮的眼神渲洩出來，像個傻大姊一般，她是我們心愛的人，也是共患難過的朋友。

試劍山莊內是沒有錶、沒有鐘的，錶進了當舖，鐘是不可靠的，也許這是個被現實遺忘的世界，也許他們是要騙我們晚點兒走，正如乘風要我有時回到原始一些。高更追求陽光，他們在追求眞性情、追求美，高更有一枝畫筆，而他們有琴、有劍、有簫。

乘風雄辯，是愛寂寞又愛熱鬧佩劍的少年，當他沈思時，像在走着千古，很令人害怕。黃昏星靜止的微笑，盪在嘴角，含羞又帶怯。清嘯鐵口無情，板着臉孔，向我們要詩稿要散文，一副別人欠了他幾十年的債似的，不過我的確欠了債。雁平則帶着一盞大師的微笑，搖晃過來，向我要那尚欠一百多元的月捐。娥眞姊輕輕悄悄從屋內出來，我總是忍不住要盯着她看個好半天，就像在路上碰到很漂亮的女孩一樣。

每次我去詩社，都跟着媛一起，可是當她跟大哥或娥眞姊有正事要談時，我都不知道要怎麼



辦。黃昏星他們跟我說話，我只會笑，說不出話來。有時他們在談天，我在旁邊一邊聽一邊抄稿，有時我喜歡坐在他們的書架旁邊，看書。他們的書眞多，一架子一架子的，叫人羨慕得要死。以前在馬來西亞，中文書很少，每次有中外文學……寄來時，詩社的人爭着傳閱，一個字一個字的抄下來，我總覺得這很像某某人傳記中的故事。有時我很奇怪，他們沒有錢却買了那麼多書，有時他們去『鳳城』吃飯，那是我連走在外面都不敢往裏看的店子，有時他們却連啃幾天生力麵，這也很像某某人傳記中的故事。

山莊裏的黑板上常記着今天有誰來了詩社，詩社現在欠印刷廠多少錢，有誰捐了多少錢。看到欠錢的數目，總使我嚇了一大跳，七八千元，怎麼還呢？我看他們個個人沒有錢吃飯，手脫了皮，舌頭發白，心裏好難過，但是一忽兒又聽到大哥、娥眞姊幾千塊的稿費就要來了，心裏又高興了。但是過了沒幾天，這些錢又是昨日黃花了，又要縮緊腰帶了，但他們總是笑口常開，就這樣詩社維持了那麼久，我眞希望以後詩社很有錢，可以做更多的事，但是我總很喜歡這沒錢的詩社，沒錢的他們。

他們都不喜歡上課，也不喜歡考試，有時我會不喜歡這種狂放，不過，却時常聽到他們談到某某老師的課有多精彩，某某老師講的課實在很難接受，某某老師實在對他們很好等等，這又是怎麼回事呢？進了詩社的人都忍不住要蹺課，或某些科考得很差，不同的生長環境往往在人與人

之間豎了一道牆，雖然牆有時會很高，但找着了門進去以後，則又是另一片天地，有句話說得好：『東方有聖人出焉，西方有聖人出焉，其心同，其理同。』不過，我們都不是聖人，我們都有過太多的錯誤。

我喜歡去參加聚會，前二次的聚會我沒有去，總覺得那三天的日子好漫長，希望它趕快過去，媛趕快回來，告訴我這三天的情形。這樣一天盼一天，媛回來了拉着我往台大杜鵑花叢裏跑，她似乎有點兒迷迷糊糊的，不知道是覺睡得太少了還是太興奮了，手舞足蹈地把一點一滴都講給我聽，生怕遺漏，她說她如何氣在乘風後發言，要講的話都被講完了，還有乘風的淚眼，清嘯的剪燭，福隆的斷橋……太多了，最重要的是她有了一個哥哥了，我的跟睛禁不住有些濕了，我知道這聚會把大家都融合在一起，但是我有些怕，怕我不能禁得起這融合，有時我是有些怕溶入的。媛常說：『要是正芬能參加聚會多好，只要一次，一次也好。』世界上的錯過太多了，每次的錯過不禁令人扼腕，只要一次不錯過，歷史也許就會改寫。第三次的大聚會我去了，一個晚上的座談會，夜裏走長長黑黑的沙灘，不知濤聲從那兒傳來，不知我們將會行多遠，最後的結局會不會又是一次『鑿痕』呢？手握着手，默默的，我們走了一程風雨長路。一個晚上是考試和爲了『文學的深度與廣度』的問題，辯爭了一夜，不知窗邊的天已白了。白天爲了有朋友來，興奮的奔入嘶嚎的海浪，浪高時幾乎把我們淹沒；吃晚飯時，爲了朋友離去惆悵，禁不住地喝起酒來。這三



天過得有笑，有淚，有寂寞。雖然我很難過考試交了白卷，座談會一直說不出話來，想朗誦詩卻又朗誦不出來，但肯定了一些感情，肯定了朋友，我想我不會有太多的不滿意了，例如，我不滿意他們的關懷，不滿意他們對文學的熱愛，不滿意他們不喜歡上課，不滿意他們嚴厲的批評等等。

有時候他們會顯得很無情，他們很快意恩仇，他們也流浪了很久，他們有時很想家，興奮的告訴我們以前在馬來西亞的生活，眼中有些許落寞，他們在想些什麼呢？是江南三月草長？是馬來西亞的大紅花？還是大漠孤煙直，長河落日圓？我沒有離開過家不知道離家的心情，我沒有在僑居地生活過，不知道眼巴巴想着自己國家的傷痛，正如我每天喝清清淡淡的水，卻不知道水的重要，人到多情情轉薄，這難道是眞的麼？

我最怕寫詩和寫散文。每次要交詩、交散文時，我都不交，那時每個人的臉色都很難看，可是他們都不會駡我。記得我第一首詩被逼出來時，清嘯到學校來找我，告訴我，我的詩有多好，我覺得它實在不好，我自己都不知道怎樣寫出來的，怎麼會好呢？可是他那濛濛的眼睛，在鏡片後仍是跟我說『眞的很好』，要我以後常常寫，最後我只好偷跑掉了，我是很怕他的。後來我覺得詩寫得太『爛』，就跟媛說我再也不要寫詩了，寫詩好累，後來我交了在詩社一年以來的第一篇散文，娥眞姊就告訴我，初寫的時候一定會有些澀，只要放開來寫，不要顧慮太多就會寫好；她說她剛剛開始也是如此的，可是我不知道，我要到什麼時候才能寫得像她那麼好呢？她是一個很

眞的女孩，又小又眞，她的詩和散文很像『織錦』，正是『不是人間富貴花，冷處偏佳』；有時像溪水，終日在山谷人家邊徜徉；又像清晨葉尖上的露珠，我不知道要如何形容它了，她眞的是像冰雪一般清靈，『人間而不人煙』，在她的世界中，是不沾人間浮塵的，她的想法不會被世俗所影響，她最氣別人矯揉造作了。她喜歡笑，很少說話，但是一說話，又是一語驚人。她是詩社的寵兒，而她又很寵詩社，詩社裏的人都很喜歡維護她，有一次她要我唱山谷裏的燈光給她聽，我想她是很想她在馬來西亞的家，『梅花在古畫中想她白雪的家』，一個寫詩的女孩，就這樣隻身來到台灣，她不會怕嗎？我很羨慕她和大哥的感情，他們應該不是屬於這個時代，但他們也應該是屬於每個朝代。他們攜手看盡了代代的興亡，髮鬢衣角微飄，已宛如壁上畫。

這是一個動亂的時代，動亂時代出現的人物，往往是飛揚的，拓落不羈的，也往往是至情的，容易感動、容易受傷的，大哥寫了『長安』『江南』『長江』『黃河』『峨嵋』『崑崙』『武當』『少林』『蒙古』『西藏』，但這醫得好他的鄉愁嗎？中國人都有中國的觀念，中國的傳統，誰會放下它？而誰會拾起它？誰又眞的拾起它？而誰又眞的放下它呢？我們這一代還沒有成爲歷史，沒有人會替我們說什麼，但是只要是做過的皆已成爲歷史，不必證明而自明，聽乘風朗誦黃河，黃河的怒浪滔天，千年萬年的聲音，在此時會寂寞嗎？『我是黃河我是黃河我的悲傷是千萬人的悲傷我的歌是千萬人的歌』，有一次幫大哥抄詩，抄到夜半，連不太懂詩的我，也禁不住激動



起來，彷彿是寂靜的，是默默的，大哥一人獨自在朗誦詩，地正闊而天正長，遙遠的古代正嚮往。

第一次見大哥那天，大家在醉月湖旁，大哥從新生大樓走來，穿着藍棉襖背上背了一個紅色的旅行袋，看看我們又趕去補考，小雨正霏霏下，路上已沒有了人，只見他的身影在碎石道上走着，彷彿那包袱很沈，而他一直在走，一直在走，對一個十四歲就在僑居地辦詩社的人你有什麼話說？對一個國事、家事、天下事，事事操心的人你又能說些什麼呢？可是我一直想不透大哥爲什麼叫娥眞姊『鴨子』！

大哥是這個家的家長，他的眼睛炯炯有光，有時令人不敢正視。黃昏星是二當家，我不知道他和乘風哪個高，他和乘風哪個瘦，他有仁心又有俠情，詩社裏的人都酷愛武俠、愛練武、更愛俠情，所以娥眞姊形容許長仁是錦衣公子，詩社裏的人都愛以江湖人物自況，而走在路上也會突然飛出一腿橫掃旁邊的兄弟，或者踢踢計程車屁股以示恨，有時自己也會禁不住打打教授武藝的老師（黃昏星、清嘯等），所以常常會有另外人非議的事發生，但是我不喜歡別人用世俗的眼光看我們，批評我們，我覺得工業時代的空氣汚染太嚴重了，迷住人們的眼睛，遮住人們的面孔，壞了別人，也壞了自己，爲什麼大家都不正視自己？在春秋戰國三國與唐朝的知識份子皆有豪傑氣，無論是亂世亦或是盛世，皆是叱咤風雲地飛揚，戰國時的布衣一夜之間可爲卿相，是飛騰活

躍的，而唐時的李白愛寫詩也愛佩劍爲遊俠之士，你說他們如何呢？以前總覺得歷史是一則故事，像一齣戲，臺上的人演着這幕啞劇，而我是看戲的人，戲完了，臺上已沒有了人，而我也走了。這些故事都是如此遙遠，彷彿另一個世界，我偶爾看見，但又把握不住，這些畢竟都是古代呀！古代總是如此的轟轟烈烈，可是他們呢？他們不是活在古代呀！他們總是希望我能上去跟他們一起演這齣戲，一幕有聲的劇，就像以前的歷史一樣，只是演下去而已，繼續演下去。臺下有如此多的觀衆，有如此多的眼睛，有那麼大的喧嘩聲，他們會不會怕呢？戲會不會到一半緊急收場呢？總有一天他們是會不在了，可是戲裏面也已有了他們，而這齣戲已可繼續演下去。

我喜歡看他們在陽台練武，因爲那時大家都很嚴肅，平常的嬉笑怒罵一概收回，頭頂着天，靑山環在四周，平時最弱不禁風的人，練武時也是宛若游龍，像山一般堅强，尤其喜歡看他們練少林功夫，有時他們在沙灘上武，在海浪裏武，他們的衣裳被寒風吹得飛揚起來。我不知道他們以前受過多少創傷，爲什麼到現在還是如此堅强？

有時我眞想是一隻老虎大聲咆哮起來，是一隻鶴沖天飛起，是一隻龍以九重天爲家，我想跟他們一起去流浪。

我喜歡聽他們唱歌，因爲那時他們的聲音很好玩，我可以笑他們，淸嘯和乘風一邊罵一邊唱，廖大仙則瘋瘋傻傻，黃昏星剛大笑完又變得憂悒得要死，大哥拿着拖鞋打拍子，唱到『送你到



大伯公山（墳墓）』，在車上時，這些舉動常會令人們側目，有的人會笑，有的人會表示很厭煩，有時看看這些人的表情也蠻好玩的，世事莊周一蝴蝶，玩玩有時也過去了。

樹大招風，詩社的人常遭別人的攻擊，流言總是四處飛的，大哥一向要求我們很嚴厲，他很少責備我們幾個不是儒生的，却常常責備他的弟兄。錯誤是一定會犯的，但是誤會也是經常有的，人和人之間的溝有時竟會如此大，爲什麼不超越外表的事物，而去瞭解別人呢？大哥說過我們不是活在別人的眼裏，我們是自己活着的。我們想趁着我們還年輕，接下傳統的棒子，接力下去，盡自己的力量，爲中國做一些事出來，這又爲什麼不可以呢？

我喜歡跟他們走長街，路旁的小屋，有時透出微弱的燈光，但是在夜裏也是夠暖的，當我很難過時，有人會在身旁，當他們很難過時，我會在旁邊靜靜的聽他們說，我們需要彼此扶持，但是却不是彼此憐憫，大哥曾說：當人跌倒時，不要扶他，讓他自己站起來。自己的恥辱要自己雪，試劍山莊的門上貼着艾靑寫的『這裏的山沒有樹，這裏的河沒有水，這裏的人沒有眼淚』。在大陸上的人，是被壓榨得無淚，而詩社的人呢？是希望自己堅强得不流淚，我曾經見他們憤怒得敲過桌子，氣憤得大吼，『砰』的一聲大力把門關上，也曾看過他們高興得合不攏嘴，他們就是這樣子的人。

他們的感情很容易被人傷到，喜歡玫瑰的人往往會被刺傷，要傷他們也是很簡單的，他們總

是很執着很專注，像虔誠的教徒，他們常常要求自己，也要求詩社裏其他的人，不容許詩社在某些方面有些微的失敗。參加詩社，是責任，也是榮譽，詩社中有些人退縮得走了，有些人如沙漠中的紅柳漸漸地消失了，哀傷是埋在心裏的，看着蠟燭點燃，看着蠟燭燒光，直到最後的一點火焰，時間就是如此過去的，天狼星這樣燒完了自己，神州又重新亮起來，這應該是第二度的江湖，江上有浪，湖上有蓮，散着久遠的芬芳，傳播着自古以來的激動，一是寫詩女兒，一是傲嘯少年。

我不知道我傷了他們心多少次，也不知道我每次不說話不交詩稿，他們仍待我如此。大哥曾比照少林練輕功的方法，加給我和媛每人兩塊鐵片，要我們爲中國做些事，爲這個家做些事。大哥還在最忙時帶我們去看『少林寺』這部電影，大家又在最忙最累時教我們虎鶴雙形，要我們每個星期日下午來練三個小時的武，但每一次總練到天黑時才止。他們兄弟幾人喜歡沒好氣的要人寫稿，黃昏星在飯後總是拿一些小橘子問我們要不要吃；他們常會在最忙的時候加重我們的工作，也加重自己的工作。大哥說這是發電廠；家裏的每個人常常喜歡放浪形骸，但是不會猛喝酒，猛搓麻將；每一次詩刊的出版都很艱辛，幾個苦學生撐着它一期期的辦，剛擊道的快意恩仇也會惹來一身麻煩，太內斂的感情也會引來一些小小的誤會；每一次的大聚會完都有惹人頭疼的詩和散文稿要交，寫完了還遭到淸嘯的駡；夜裏每個人都在開夜車趕稿或看書，但是一睡着又是叫也



叫不醒去夢周公。沒錢的人一天到晚進當舖，結果發明了『活當死當』的一般理論；不會唱歌的人進了山莊也會大唱起歌來，廖大先生的怪詩也層出不窮。山莊裏的事多得很，笑是常事，哭也曾有。

冬天的天空似一長軸水墨徐徐展開，你看他們踴踏地在街上走，路旁的汽車馳過，腳踏車輕輕踩過，像是一道流水，行吟的樂音無聲地流着，這原本是陌路，現在却成了一舉烽火。一些忍不住，一些捨不得，流連了這個世界，你看他們的書一堆堆在屋內、棉被、枕頭、琴，零亂地散在地上，鏡子掛在牆上，放在桌前，屋內人影晃動，笑聲朗朗。『國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也許有一天，這裏成了荒垣廢瓦，無人叩訪，是耶？非耶？化爲蝴蝶，也許我們在來世，仍會遇見，情深一如今日，你笑，我笑；你哭，我哭。也許有一天刀光劍影中，我們喪了身，逃出來的人要怎樣向再一個我們敍述那曾經的故事，他們也會像我們這樣麼？

『如蛾愛火，如螢愛夜，切記愛難愛難』，我愛這個家。

刊於明道文藝

# 急切

曲鳳還

阿戚怪我，走得太倉促了。從福隆回來下車站回山莊看八陣圖，聽林淇瀁朗誦，然後出去吃飯看那個什麼『南拳小子』，匆匆忙忙地趕路，吃飯時阿嘯阿汪和我又想鬥詩又要玩『比笑』，匆匆忙忙鬧著……可是，隱隱地，有些感覺却又不敢承認，一點點的，覺得您好像有話想講，可是您一直沒開口，我們也一直不問，一直錯過。

錯過得太多次了，不敢承認，您每次遇到困難，不敢走上前去問您，以為您要靜一靜，怕會打擾，我們該死的自信，一直粗心，粗心得以為您只是累了，或者，是聚會完，一陣熱鬧過後難忍的淒清吧——我們每次回來不都是如此嗎？也許，等明天後天我們再見面時又恢復了，所以，我粗心得心安了，粗心地嘻嘻哈哈，一直注意却又一直忽略您嘻哈中的神色。



看完電影，我們愉快地笑著剛才的情節……您和娥眞姐走在最後，我心裏盤算著稿紙還沒買，託阿戚吧！我轉身告訴您……一個綠燈，匆遽地過了街，阿燕拉住我，問我搭什麼車，阿戚替我答，告訴我車站就在對面，剛好和她們順路……然後又一個綠燈，我迷迷糊糊跟她們急急轉了身，毫不在意地離去，忙亂中連一聲好好的招呼也沒打，甚至我忘了您眼中的什麼，忘了您的話只講到：『那麼，我們……』

您的話還沒講完，我們已過了三重馬路，過馬路急著趕回去。急著趕回去，我靠在大有三路的招牌柱子上，滿身疲憊地什麼也不想了，什麼也不知道。扭傷的脚，脚上的紗布回家如何掩藏，拿什麼來解釋兩天的延宕遲歸，不知道不知道，一切的對策都懶得想了。累了，眞的累了，前一刻吵吵鬧鬧還好好的，此時一想到回家只覺得眼皮重腰酸腿麻，頭更是昏昏沉沉只想趕快倒下……就這樣提著兩包濕濕重重的行李，無意識地靠著站牌，也不知過了多久，忽然熟悉的聲音，熟悉的臉，從背後竄了出來，阿燕？阿戚？陡然精神一振，那突然掩至的驚喜和親切，好像福隆是我落籍多年的家鄉，而今離鄉背井，身在異地，落魄消沉，百無聊賴之際，忽然他鄉逢到了故知……『你們……』阿戚瞪着我，阿燕張着口，一邊喘着氣：『大哥他，剛才，追上來……』阿燕斷斷續續地，心急地，把您的話重述了一遍。她說您怎麼從後頭跑上來，怎麼說了那句話，然後怎樣地回頭就跑，阿戚說：『我們走得太倉促了！』

她們愈說愈急，我愈來愈冷，屏着氣痛得一直收縮——您說：『我還是理智一點吧！』理智？我忍不住搖頭，搖頭，那兩個字在心裏不停地反覆，理智？理智！我咬住嘴唇，阿戚停住了，我突然熱起來，滿腔血想往外崩，我望阿戚，阿戚望我，我再看阿燕，不知誰先，我們，拔腿就跑：

跑啊跑啊，看我們追不追得上您！那兩個字曾經使我遍體鱗傷，再聽到時，眞是一聲貫耳的雷！不忍接受，我們忍不住要追！還記不記得有一次，看電影，時間來不及了，一下車，阿戚、阿楚和我展開輕功，在人潮洶湧的中華路，穿梭飛奔，上天橋下天橋，在一對情侶的中間穿了過去，留下錯愕而尷尬的他們，我們又好玩又惡作劇，跑啊跑啊，心想這下您一定在老遠老遠的地方追著我們，停下來等您吧，沒料到，一囘頭，您竟然，在一步遠的身後，狡黠地比我們更惡作劇十倍地笑了。我們在西門町就這樣旁若無人，橫行無阻，多像同一師門的人！您記得吧，還有一次，又是我們三個，在溪頭，發了瘋似的狂奔，一邊跑一邊笑，高興到半死，囘頭看不見你們，就放慢了腳步，一看到一滴滴你們的影子，就又跑了起來，後來漸漸眞的看不見你們了，我們終於鬆了口氣。而突然地，猝然地，猛不防你從我們身後殺了過來，阿戚一見興奮地抽腿就跑，你就緊追，我們還以爲你也興致起來，想和我們賽跑呢，便愈跑愈快，最後還是被你追上，天知道，原來是要我們慢點，等大夥兒一塊走！



而這次，是我們追您了，我們怕追不上啊！您以爲我們不在意嗎？我們讓您心痛了嗎？我們知道的，我們瞭解的。可是，我也眞笨哪！早在往電影院的零南車上，就該知道的。到了公館我突然起身，假裝要下車——這事我常辦啊，從朱老師家囘來，我突然跳上另一班車，又突然挨上你們的車；從輔大賣書囘來，我又突然下了車，我最喜歡讓人驚訝和錯愕——『大哥，再見啦！』才忽然從前面囘頭，吃驚地瞪大眼。我沒戴眼鏡，可是，我看到鏡片後您的眼神，是眞眞實實吃了一驚，我是開玩笑的，却沒有料到這玩笑開得讓我沒戴眼鏡，也看出了您一臉信以爲眞的錯愕，這玩笑開得我有一些些舒服，是玩遊戲後的成功，也有一些『原來我的走會讓人驚訝』的愉悅。所以就愈發高興地和雁平講話了，却萬萬沒想到，您錯愕後的一些什麼。是我們讓您覺得會一世寂寞嗎？是我們讓您害怕無傳人？我們不知道您在乎，你會在乎的，原來您是在乎的，理智一點？誰要理智一點呢？

跑啊追啊，我追阿燕，阿燕追阿戚，阿燕阿戚我們要追上大哥啊！就算你們已經搭上了車，我們追到山莊，那怕你們此刻囘馬，那麼我們追上飛機，那怕你們……我們那兒又要追，此刻你們就算在虎穴，我們闖了。這話一定得問個清楚，說個明白，我們雖然粗心，雖然迷糊，雖然整天嘻嘻哈哈滿不在乎。但是，我們知道的，我們瞭解的，我們不會讓您寂寞一生，而無傳人的，這話一定要講，管他什麼理不理智，肯不肯定，含不含蓄，這話是非講不可的了！

# 永不悔的奔月

林雲閣

## 一

是什麼燃起大家慷慨激昂的熱火，竟不顧『原形畢露粉墨登場』？

一曲白鴿，一首燕子，一首郎格里郎，甚至一首王昭君，一首朝思量……，可以牽繫起大家的情感，隨著歌聲奔騰。大哥彈出吉他的鏗鏘，帶著特有的激越，在你屏息中，竟把你全身細胞昂揚起來，拎起你全神的聆賞。不覺中娥眞姊清幽妙趣的輕快調調，也會讓你頓然嗅到好中國的江南民歌的芬芳。一曲歌，一投石，綻開一朵一朵爭著放彩的漣漪，交融、盪漾、疊現，在大家的心湖。



唱到心情騰躍，乘興而來的社歌，就像一股巨浪，聚合眼前所有的小浪，在空中掀起更壯麗的一次翻騰，連阿還千呼萬喚始出來的歌聲，也出奇的嘹亮，連阿威平時低柔得如枕邊的悄悄話，也忘了音量的高亢，節拍在桌上響起，伴奏自然形成，一個奔放的合唱團忘情的演唱了起來，微笑俱樂部人的訝異，遊客的驚奇，早已不覺，歌聲儘自在盡情的響徹大鑫小莊。整個下午，人未衰歇，歌本却已唱衰『竭』。

甚至，黃昏星、雁平晚上的瘋狂二重唱，可以驚醒夢中人，可以令人笑滾捧腹，可以再把幾個人送進夢鄉時，仍繼續他們沙啞的瘋狂。

## 二

最興奮是『蓋棉被』，一次一次手掌重重合蓋的『棉被』，捏汗中，一次一次被驚呼爆笑掀開。最絕妙是『牌打鼻子』，眼瞇瞇，睫眨眨，臉頰還在微顫著驚怕，仍得硬頂鼻尖接受輸幾分的『啪啪』，未打已心驚肉跳，打了後鼻紅臉青，打的人痛『快』，挨打的人痛『痛』，妙絕，妙絕。最難忘是『拉耳朵』，耳垂軟軟，拉起來煞是快感。拉法尤妙，直直往下拉，像阿狗衍著褲管猛拉，有左拉右拉，『一、二』、『三、四』，……像紙扇東揮西揮，有上下四方拉，那是阿還最難忘的記憶。上拉碧落，下拉黃泉，東拉東海，西拉西洋，然後一個旋乾轉坤的旋拉，祇

覺阿還的耳朵像接受過物理治療，端正大方，能耳聽八方，最後，除了最贏的人外，每個人紅嫩嫩的耳朵，似乎長了幾公分。一夜的狂歡，小小的房間，那裝得下這麼多的笑聲，祇見一陣一陣的笑浪，冲出房外，狂吵著已入睡的大蠢。

## 三

嚴肅的開會，竟也會有笑倒羣儒的陶融。不意間的一道回憶閃光，在每人心鐘上，迅然間迭射迴照出萬丈光芒的興奮。恰似朗詩懾人的叠誦，恰似電影精彩的剪接，一幕幕福隆、金山、野柳、溪頭聚會的特寫鏡頭，在津津樂道中湧現，一景景妙趣橫生的鮮事，在表演中重沐。大哥學乘風的斜眼怪臉，眞妙得俯仰大笑；你來我往劈哩啪啦跳接的追溯，把當日所有的笑聲哄然托出，一時所有往日甜蜜的情境，全部融在夜幕包圍的小木屋裏。

## 四

喧騰的熱鬧固有，靜靜的屏息也不乏。九點一到，聲音自然消止，祇留思緒去飛揚，腦子去絞動，枯腸去搜索，上窮碧落下黃泉，把海闊天空、虛無縹渺的靈感，緊急追緝令的歸捕到稿紙上，因爲一個小時以內，所有的詩稿要送庭到案。祇有這時，大蠢的山夜才得甯靜，唧唧輕唱它的夜歌。



## 五

『咕——咕』黃昏星嘴還嚼著飯，昨天的烤肉却使他想到那隻啼鷄的烤肉上去。他興奮地自說自唱的郎談起抓鷄的事。鷄是沒抓成，不過却引發了大家爬山的興致。除了娥眞姊和玄霜，六個人帶著都上山了。杉林裏面，可眞是荊棘叢生，踏著披荊斬棘的豪邁，撥開一重一重的驚險奧祕，顚簸的在幽徑中穿梭。當大家艱難的推移步伐時，阿狗却竄來竄去，奔走自如，那股活躍，看得大家好羨慕噢。阿狗本色是第一次顯現出來。平時在試劍山莊，阿狗過得比窮人還舒適，吃的是魚肉，接觸的是疼他和厭他的七、八個人，牠可能從來也沒想到自己是狗，還是這次把牠帶到大蠢山莊來，牠才沿路看到毛茸茸，也會吠叫的同類。一個滑躍，阿狗跳下前面陷下的山路，大家還爲牠捏一把汗，牠却安然的繼續奔跳，好是開心。『你看！』黃昏星發現什麼似的驚叫，『大蜘蛛！』大家圍過去看，金黃帶黑紋好漂亮的蜘蛛，頭部還有三條橫紋，看似王字，大哥說那就是人面蜘蛛。人面蜘蛛是最毒的，猛一刺，黃昏星把人面蜘蛛打落樹下，再從地上用竹枝提上來讓大家端詳，牠的鮮豔祇是可怖的美麗，而美麗却又帶給自己血肉模糊的命運。大家是要爬山的，但越爬越低，最後竟爬到平地的筍園來抓田鷄，拔竹筍。沒有爬到山，不痛快。於是又

第二度出發。越走越陡，越爬越險，祇見大家滿臉汗水，氣喘吁吁，阿誰由兩隻脚爬成四隻脚，還想折回不爬呢。這次可名副其實的是『爬』山，偶一駐足休息，回望下空，哇，太美了，『一覽衆山小』！台北的煙塵，看起來已不再是厭惡，而是美得朦朧。唉，人一生急急遑遑，忙著往上爬，高處攀，却忘了稍停下來，欣賞他爬過的人生！唉！爬過最陡的泥土階，時時仰望的頂峯，終於踏到了，可是，東張西望處處搜尋，却始終找不到想像中的奇景，我有點茫然，但突然，我想起大哥的一句話：追逐，主要的不是在結果，而是在過程。

## 六

在清晨，在黃昏，大靏山莊展現朝夕的風采時，或者在瞭望台的哄鬧中，在和阿還繞著漆黑的庭路長談時，甚至獨自一人品味著大靏的清新和甯靜凝眸深思時，偶一回首，偶一抬眼，塵烟在遠處朦朧，華燈像遙星閃爍，雲霧縹緲幽隔於中，我竟有『曉夢迷「嫦娥」』的幻覺，不知我是嫦娥，還是嫦娥是我？嫦娥還不堪『碧海靑天夜夜心』，而我却永不悔於奔月，因爲，至少，我的耳畔溢滿了從未有過的甜蜜和笑聲。

刋於長江合集第五號



# 稻田話語

廖雁平

台北市舟山路風景很好，尤其是黃昏的時候，吃過晚飯到那邊去散步，瀏覽着兩旁靑黃交接將快要成熟的稻穗，心裏油然期望好運來臨的感覺。晚風迎面吹來，絲絲聲如私語，在交談彼此的心事。

路旁的燈光已亮起，亮得很不愉快。你和自己的影子在走着。影子有時走在前頭，有時又落在後頭；瞬間於右邊刹那於左邊，偶爾又出現三個分歧的影子，宛若於衝突爭吵着。

清風吹帶着稻穗香氣，你望着一片稻田。田裏千千萬萬隻綠手高舉着一串串天工雕琢的金穗，似興高采烈地在歡歌，歌頌經歷無數滄桑總算有了成果。清風不時地吹着，無數的綠手執着自已黃金時代的金穗在空中得意招搖。

『無——謂——無——謂——』悠長且帶着仇敵的喊聲，你曾一度對着稻禾，向着飛躍而起的麻雀吶叫着。白天喊着，夜晚夢着，自己化成一隻蒼鷹，在空中盤旋守着每一寸的綠田，瞰視那隻敢冒死前來啄食稻穗的鳥兒。那已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現在眼前的是平坦一片的水稻。瀝青路上不時有車輛馳過，周圍一眼看去都是屋宇林立，還有電線上成陣的麻雀。稻田中有一位稻草人在守衞，斷了兩隻手臂衣袖在搖擺着，如一個飽受辛酸忠實的啞僕，日日夜夜守望着。你也曾像他那般守望着稻田，所不同的是你站立的是山巒而不是平地，種植的不是水稻而是旱稻。仍很清晰記得，你曾與兩個親弟弟在一座山；彼山是叔叔的三個兒子守望着。人數多了就生出遊戲，堂弟他們那山號稱是『臥龍山莊』，我們以『黑龍山寨』的旗幟飄揚。每天輪流更換一人屹立於山頭呼叫，兩個人四處搜索；一旦有飛鳥從稻禾裏竄起，便重打鐵罐大喊：『無——謂——無——謂——』，驅鳥聲響溢環山。小鳥很精神，飛不多遠牠們又落回稻田裏，如果仍落在我們的範圍，又要勞動兩位高手，施展輕功，疾馳過去驅逐。萬一鳥兒落入『臥龍山莊』，可就要勞駕他們的劍俠，揮動手中的木劍飛馳去追殺。

夜晚的時候，我們睡在離稻田處不遠的一間茅屋裏，每晚經常都會聽到喊『無謂』的叫聲。

清晨起來，父親和叔叔就會在早餐上談笑：『這班傻仔啦！昨晚發夢囈講個不完；近日來天氣炎熱，大概心肝燥熱，要飲涼茶了。』我們追問誰發夢囈，『每個都有，不用爭。』父親接着又說：『不曉得你們其中那一個喊下山——什麼的模糊不清。』我們大家不約而同指着堂弟雲清大笑起來：『一定是他。』六弟志光說：『昨天雲清說學藝已三年了，可以下山闖蕩江湖，還說此次下山非玩個痛快不依。』



叔叔道：『呵，想要回家，好吧！明天是星期六，讓你們歸家。』語畢，只聽到歡呼聲盈耳。『我可以去看電影了。』堂弟雲和道。

此時六弟志光拉着父親的手說：『爸爸，我們呢？』『當然你們也一起回去。』大家歡悅的雀起。那些事你還記得不記得，你問自己。

驀地，有一隻狡黠的麻雀落在稻草人的頭頂，在那裏得意神氣着，嘴裏不斷的吱吱挑撥着稻草人，稻草人似在强忍着憤怒，抱恨自己爲何沒有生命；有生命多好，若給我生命，我將好好珍惜生命。你看得仔細望得入神，想：虛僞的東西總是不能隱藏多久，一旦揭穿了，帶來的是一雙雙蔑視的眼光。

每次你從鳥店經過，看見各種色的鳥類，在籠裏飛撲着竹籠，以怨恨自己的那張嘴爲何不是一把鋸子呢？是鋸子多好，晚上趁鳥主人睡熟，就可以鋸斷竹籠，解救同類。然後再團結起來。你想：牠們那一天才從籠裏飛出來，得到自由之身。籠裏有得吃，不必勞碌奔波四處覓食，住久了牠們會否仍捨得出來？若能出來，當年的雄風幹勁依然存在否？你茫然。

『無——謂——無——謂——』七弟在山崗喊着，你躺於自搭傾斜不穩的小寮子裏，看着書。天氣很悶熱，看不入神，隨卽蓋上書閤攏着眼，方欲入睡時，蒼蠅嗡嗡舐粘着臉龐好難受又醒過來。好熱，怎麽會這樣熱呢？熱得使人吃不消，你自言自語。

志光從山上走過來，提起水壺便往嘴裏猛飲，飲了數大口才放下水壺道：『哥哥，該輪到你了，讓我來納涼舒服一下。』你綏綏舒伸懶腰，蹈上布鞋，又喊着同樣的老調『無——謂——』上山去了。

你站在山崗喊沒幾下，口便乾渴起來了，因爲懶得下去飲水，就索性不喊蹲坐在樹下的樹幹上，哼着唯有自己才聽得懂的歌，無憂無慮。『吆唷……』你突然呼痛，右手已伸到脚踵揑死一隻螞蟻，把牠揉搊肉醬，定眼往樹幹環顧，『哇！』不得了，都是紅螞蟻，忙躍開接着趨前去觀看，看牠們做什麽。原來有隻黑螞蟻跟一隻紅螞蟻搏殺起來；其他的紅螞蟻立刻參戰圍攻。不一會，黑螞蟻的六肢全部被六隻兇猛的紅螞蟻咬住，腹部也被一隻紅螞蟻咬住，很快地頭部離體。黑螞蟻的嘴仍緊緊地鉗住紅螞蟻的頸項不放，最後那隻紅螞蟻也奄奄待死。當時你看在眼裏很生氣，尋找一根樹枝，往紅螞蟻處亂打，打得牠們倉皇四竄；不一會，遍地屍骸，你撿起黑屍骸，凝視着牠，對牠方才英勇的搏鬥而感動。想：牠同類此刻會否知道牠喪生的噩耗，若尙未知道，你將現場所見的一切激憤的告訴黑螞蟻族知道，牠們會否憤怒鳴鼓進攻。這類的事情於牠們螞蟻



界已司空見慣不足爲奇，牠們會講述許多壯悲激烈的戰蹟史事。

天空歸鴉畫過，天色黑漆一片，你望着稻田，稻禾們看着你，招着手說：台北市舟山路風景很好；黃昏的時候，有車笛、鳥語及稻香，歡迎你常來。

刊於中華文藝


詩

# 波心

黃昏星

是爲了要看你們的笑靨
我開始變成那默默的無言
昨夜的圓湖，小亭是近近的
家。昨夜我在冷風中
迷失了自己，水是我走過的漣漪
如果在黑暗中看得太清楚
其時必有無名的刺客
來向你們傾訴行刺的過程
我正在聽，入耳是多麼長遠的聲浪
以後若有人寫史書

也許只有朝章國典
却沒有你們。我是那湖靜靜的水
緩緩盪開迷樣的黑夜
和天地打了個親切的照面
長久地守着一方小圃
若要寫詩，寫你們的身世

但我到底走了多遠，寂寞的落葉
曾經是從前的靑靑草原
像你們走過杜鵑花，城是
大學的門　行人是
熟悉的過客
但到了那時，我還是一湖漲滿的水
既沒有前人，也沒有來者
把那歡樂化成一條長江的支流



一夜間成了萬古的芬芳
如是一日一月一年，人去了
城空。你們却讓我看見
從古遠的源頭流了過來的臉
笑着且認識我

何其快樂，快樂的黑夜
就此倉促流過每一張帶笑的臉容
可是流水反而是
迷失的我，緊抓不住的
兩岸的小道。何其美麗
美麗的路燈，點起長明的黑夜
可是流水反而是我的
孤魂，把你們的家譜
寫成了日記

是爲了要看你們的笑靨
我已經死了千百次
是爲了要看你們重來悠游
今夜我完成一首詩
在高樓的倒影下
也好靜靜留下
一個連綿的話題

六十五年三月一日政大
刊於「高山流水，知音」



## 歌詞

方娥眞

你對我說起今後的風沙路
四方飛揚，你說起你的志向
男兒志大，你說生來要爲愛人流浪
要爲世界的風沙撲面
旅人泥濘的方向，你說起
要帶着驕傲的倦意
歸來揚眉給我看

你對我說起今後要流浪了
我只好順從點頭

想像小說裏溫婉的女子
一面等待一面彈鋼琴
憂傷地唱。寂寞的窗
我喜歡那動魄的伴奏
那柔髮低眉的側影
在訴說，說等待是美的
寂寞也是美的

我夢想我是那歌詞中的女子
冬天來時有一扇爐火，兩頰酡紅
冬天能照我讀你寄來的信就夠了
能一面抵寒，一面看秋天最後一片落葉，就夠了
我夢想我溫柔
因爲知道我不是
我更想順你的心意



我夢想我順你的心意
當你不在時我無怨地等待
當你歸來時我釋然地迎取
當我一個人時我懷想着往事
當我想你時琴聲蕩漾，歌聲斷腸
當我順從你時你多麼神往
當你歸來時我不再悲傷
當我歡笑時你告訴我外面的故事
當你說起時……

刊於中外文學

# 俠老

黎露宜

最後　劍亦堪疑

斬斷三十功名之後，如何
斬不斷鬢漸老，水更流？
照亮八千里路之後，如何
照不亮身後事，千秋名？
千帆皆逝
潮聲盡退
大江從此不東來

曾經你一劍，輕輕



撥開風雲多少，擾擾
紅塵百丈，你一長嘯
莫不蹙然，蹙然蒼老
乃赴崑崙，登幽州之台
你遂揚言，高處
不勝的淒寒

而最不堪的，總是最後
醉後發現
易水一別
天下的劍刃無不同朽，而
洛水驟然的一瞥
天下的鬢影，遂垂垂俱老

然則，劍最堪疑

三千白髮可斷，如何
不斷水更東流
身後事可知，如何
不知千秋寂寞名
江湖已涸
天風已秋
究竟如何纔是
最後，最後的陽關？

刊於掃眉詩論佳作選



## 病榻

楚衣辭

他眼底萬千情柔的心疼
是忘了打結的絲線
串引著沁寒透涼的晶珠
答答
　滴滴
撒了我滿心
忽然害怕
害怕這一次會是永遠地睡去
害怕再也不復知覺
他溫柔爲我拭汗的手

害怕一閉眼
我小小單薄的魂靈
便要在淒暗中散去
『那飄泊的雲
總要在這個湖心找到自己
心中凝塑已久的像
那風裏的蒲公英
總要在這片土上
才得重生
這就是我們生生世世的約定
萬劫也不能遺忘
唯妳永是我妻
就像上回
當妳還在另一個以爲無緣的世界
我早已在此向妳招手



難道忘了』
那是最溫柔的手
托起我泫然欲泣的面頰
那是最刺痛的目光
決定要嚇走我心中的害怕

# 迷徑

秦經燕

上課專注一朵想念
下課著迷一齣癡情
筆記飛滿亭台樓閣
等你塡空，暢遊山色
上課下課皆隨我出入山莊
千山萬壑外仍在山莊中

閉書　闔書　在莊裏
鈴響　驚覺原來在課堂
我匆匆走出而獨思



千萬迷徑
通向山水兩端的是那一條
著墨深濃的山水

走過八角亭　我仍獨坐
臨風而立　爲攀一朵
思念　如霧殞落
彗星　落在黯然山色的遲暮
千言萬語只爲一言而逝

# 思念

江天勇

對月泣者
乃是往昔的俠士
昔日的長歌短調
餘落於遠處的
天角

飲月光歌月夜
歌乃昔日底悲傷
落葉的秋天
掛在季候風裏



昔日底淚乃
今日底悲傷
夢中曾歌曾泣
醒來時已成
天外
愈望愈模糊
底
雲

# 偏愛

周念慈

漫漫旅途中，我唯愛寂寞
寂寞是層層屬於感情
屬於心靈，屬於家
屬於國的思維

漠漠田野中，我偏愛蘆葦
蘆花翻白
被風吹著
便低頭思想著
想自己這一大片白



無幻成故鄉洞庭的水

迢遙生命中，唯嚮往那
不可知之美好
這美好絢爛了生命
點燃了聖火，我總願爲它犧牲我的性命

# 斷水

張鏵傲

山總愛把半邊容顏藏起不讓人看清
河總愛把兩岸的風景割開帶走中間的景色
你在山那邊我望不清
你在河那岸我聽不見
那種手勢
那種聲音
總是一連串不明的錯愕
令我無助且震驚
河是趕着陽光來趕着月影去



沒有人知道那麼忙碌的路程會到那裏
偷偷的帶走暮色留下不明的黑夜
從沒有人會追究那使黑暗到來的人是誰
帶走了我到那流轉的世界背面是那兩岸的風景
你涉水過來時已太遲了
我不知流到了那裏
只看到你模糊的手勢
漸遠的聲音
在我身後拋起的浪花失去聲息

# 繁華

周清嘯

等待時才發覺踏出去的腳步
都是收不回來的時光
在千燈炫耀色彩的夜市裏
小販以喧嘈的價錢
叫賣入夏以來少有的晴朗
而我是屬於雨的，守住
石牆斑剝的歲月
和深深的蘚苔沉思

看見影子重疊在殘踏的腳下



才發現靈魂是可木偶
任由演者擺弄舞姿
斷線後便癱瘓成死字
而當他們聚集一處
則讓你看見腐葉一堆
一根火柴就可劃出的
人生的分野

我也是萬葉中的一片
悄然落在花池的繽紛外
在綿綿的五月霉雨中
覺悟了所謂繁華
只是陽光和雨水
微微泛起的波瀾

刊於聯合報

# 青山綠水

廖雁平

突然醉臥成巖巒
你是我身邊的濤濤江流
相信你不會以訕笑回眸
說我恣狂且高傲
把自己當作青山
青山永在
將你化爲江流
流水悠悠
有了山有了水
成了山水



有猿猴和杜鵑在兩岸啼泣
舴艋舟在你的波心游蕩
提岸管絃絲竹爲玄黃奏樂
雉鳧自汀邊驚起
嚇落了日頭

流螢提着盞盞彩虹燈爲黑夜
皓月爲浮雲亮
我爲你而願化爲青山
留下來，坐看風雲變幻

氣候的善變是難免的
例如台北市，有人譬爲
小姐的脾氣
朝夕無常

有時你也會暴號如雷霆
我該以山靜穆的風度容忍
萬一我無理的發了一場
山崩地裂的脾氣
相信你會以水的柔情朝我湧覆
有山又有水
成了山水
這世界，美極了

刊於中華文藝



# 三環套月

溫瑞安

## 甲套：我們

我們是白天亮劍，晚上夜行，當街拔劍，仗義殺人的一羣。
像一個長句氣勢非凡
偶然我們，也有溫柔，柔情似水
一頓一挫，唱唱歌，看看鵝，梳梳理理亂髮
一個人猛撲向我們，應付的方法是：
把他摔下去
我們在練武場上吐氣揚聲，忘記世俗，遺忘自己，雄赳赳的像武夫。

其實我們還是喜歡溫暖地笑
喜歡請客和被請客
你冷的時候就遞給你一張棉被
却不說自己沒有

我們出版書，我們寫作，我們唱歌，我們還懷念人以及被人懷念
掙扎要去聚會，不管家人反對
摩拳擦掌還要做大事，常常吵架
互相看不順眼後便互相欣賞
你問我爲什麼是什麼
我答是什麼爲什麼

我們認淸目標，認定生活，不管別人需要什麼，我們做那需要的。
我們會被誤解會被傷害
忍不住有人要退出有人要挑撥



長街械鬥，午夜泣血
我們遺囑只有一句
我們活過，愛過
遺言也相同過

我們捫心自問，捫鏡自照，捫一個臉來一個臉來一個變。
我們在風雨中恆定如雷
我們在戀愛中不忘歡笑
縱有一天被挫骨揚灰
世世代代，還是有人
認得出我們的名諱來

稿於一九七七年四月三日

乙套：風起

大風起兮………

從古遠的夕照傳來
不帶絲毫聲息
一張照片發黃了
山外有鐘聲
寺內有掃落葉
聲

大風起兮——
漢高猛抬頭祖
落葉寒蟬同聲哀切
李長吉鬼泣神號的焚去了詩稿
古道薄涼在出塞的鐵板銅琶
辛棄疾回首喝止了雲飛急急
昂首盡是天地爲之變色



大風大風起兮
綠野裏小白花
同時點頭同時搖頭
山是亮麗得清新的顏色
海是水在浪花襯幾點遠帆的遠航
在大風裏我回首
看見風是有形的
一個個朝代的
烟消雲散而來

大風起兮大風起兮——
中國猶如一場多病的雨
無時無盡的下
江湖裏多少多少的英俠
都因一個失足而失了下落

大風啊大風
誰知道數千年前悲壯的歌
唱到數萬年後
會不會成了輕泣？

## 丙套：寫詩

我們靜下來寫詩
剛才是意興飛越的一家人
現在是美麗的安靜
在這樣一間大房子裏
晶麗的水銀燈
照亮的紙照開了筆
照歡喜了我們的心

稿於一九七七年四月三日



我們東坐一位，西坐一個
剛才打鬥裏殺伐何等濃重
而今都要成了安靜的書
有人盤膝，有人仰臥
有人睡到骨頭都痛了
一張桌子，只供兩個人用
當然要讓給嬌小的家人
我們有人呱呱叫

有人寫到會笑
有人睡了覺
不知花兒落多少
只知道吃飯時候快到了
有人蹺起了脚，像個流氓
有人到海邊去找靈感

結果還是快快回來了
哪我們寫詩
寫完的人大聲笑
笑完就抄稿
越抄越因不滿而笑了
我們天天談錢，其實
我們最愛開錢的玩笑

我們彼此偶然相望，看來很專心
其實誰愛踢什麼脚
誰出脚時最愛摔跤都知道

此刻有一位在地上追捕一隻蟑螂
我在寫詩，寫到：
怎樣的線在我的心穿成了針



縫在我們理想的衣上
這祕密，只發生在我們心中
如何發生，却沒有人知道。

稿於一九七七年四月三日•福隆聚會第一天
刊於長江文刊第四號



# 評論

# 「江雪」與「寒江雪」

溫任平

黃昏星的一首古意盎然的短詩『寒江雪』自發表以來，頗引起詩壇的矚目，論者每提及其境界直逼古典的絕句和小令，以其體制雖小，而意趣卻頗耐人尋味也。詩題曰：『寒江雪』，最易令人聯想起柳宗元的『江雪』：

千山鳥飛絕，萬徑人蹤滅。
孤舟簑笠翁，獨釣寒江雪。

『寒江雪』三字正是柳詩結束時一個極鮮明透徹的意象，而黃昏星以『寒江雪』為題，並以它作為詩中的模題（motif），一下失手，就會貽笑唐人。本文嘗試討論這兩首詩表現手法與技巧的異同，從詩人對於自己形式的把握來探討詩的內涵，與乎詩人各自在詩藝上的成績。我的批評與

詮釋，將是比較的（comparative），但重點較着力於黃昏星的現代詩，理由無他，柳宗元的名作，箋釋品評者，不勝枚舉，而於現代詩的詮釋工作之荒蕪貧乏，相形之下，簡直不成比例，我有志於把詮釋重心放在現代詩上面，以『江雪』爲輔，以『寒江雪』爲主，也可以說是就今日『厚古薄今』的詩欣賞心態的一項『反動』。

『江雪』可說是一首典型的中國山水詩，所以是『典型的』，因爲山水在詩中並不是用以襯托陪烘的，而是美感觀照的對象，它是以『實景代替說明的一種表現』，景物的呈露，是『自然發生與演出的，作者不以主觀的情緒或知性的邏輯介入去擾亂景物內在生命的生長與變化姿態』，因此物各得其所，『物各自然』，存於外在現象的秩序中，由於演繹、解說、分析的語態的遞減或遞除，因此景物的『原始的新鮮感和物性源源本本的呈現』，是人與自然『最無礙的接觸』。『江雪』一詩也似一幅中國的山水畫，可說『詩中有畫，畫中有詩』的一個具體而微的絕佳例子。用現代最前衛的藝術——電影——來審查欣賞這首詩，我們發覺鏡頭由遠而近，先從遠處拍攝龐偉的千山（音響效果最佳的處理是全然的寂靜襯出『鳥飛絕』『人蹤滅』的文義），然後層層遞進，攝影機緩緩移動，介紹萬徑之無人，至第三句，鏡頭track in到江邊獨釣的簑笠翁身上（用zoom in的手法過於急遽突兀，可能會破壞了詩中靜寂空無的氣圍），然後就讓鏡頭靜止，用『凍結動作』（stopped motion）讓漁翁獨釣的形象深刻地塑印在觀衆（讀者）的心版中。



（註一）

『江雪』一詩中的人物，是那個靜止不動的簑笠翁的身影，這首詩是客觀的，無我的，是『「物象自主」的具體呈現』（註二），讓我們回頭來看看黃昏星的『寒江雪』：

我在一片
白茫茫中
渡
　過
寒冷的　江岸
沒有花開，沒有一聲鳥語
枯松就在狂烈的北風中
悲泣着
我再也無法看見　遠航的
小舟

從第一句讀者便發覺『寒江雪』之異於『江雪』，首先它是『有我』的。第一行到第五行是一長句的分析：『我有一片白茫茫中渡過寒冷的江岸』，一個句子拆成五行，甚至『渡過』一詞也拆

開安置在不同行位這點來看，我們知道作者的用心是有效地控制着語言的節奏，使『渡過』江岸的過程顯得異常緩慢、艱難，詩中的『我』陷入一種惆悵、迷茫的愁緒中，『我』似乎渴慕看到花開，冀望聽到一聲鳥語（春回大地，花開鳥語是生機蓬勃的徵象），可是『我』在渡過異常困苦、緩慢的一段歷程後，看到的只是悲泣在北風中的枯松，失望之情，溢於言表。就實在情況而論，枯松在北風吹刮下晃動，也可能發出一些聲響，由於美學的移情作用，『移情入景』『情景交融』的結果，枯松在風中的微響，聽在『我』的耳中便成了悲泣之聲了，『狂烈』明寫北風的急駿强大，暗示詩中的『我』內心無法自抑的悲情，『寒江雪』最後兩句是詩中的『我』悲不能抑的根由，因爲『我』渡過艱辛的歷程抵達江岸，已看不見遠航而去的小舟，小舟載着的可能是離人，如果是，那麼這是一首惜別的詩，但小舟並不一定載着離人（詩中沒有給我們這樣的提示），因此『小舟』在『寒江雪』中應另有喻依，它可能是理想，或願望的化身，而詩中的『我』之所以悲哀，是因爲在艱難、緩慢的一段追尋過程中，『我』趕不上遠航而去的小舟，『我』的追尋，最後是落空了，失敗了。就這個角度來看『寒江雪』，小舟有些像離騷中的『靈脩美人』，它們都是理想願望的化身，我們一定要透過文字障，不受『望文生義』的審閱習慣所惑，才能體味出詩中的內涵。

『寒江雪』之異於『江雪』，除了前者是有我的，主觀的之外，讀者應不難覺出『寒江雪』



的抒情與浪漫色彩。『江雪』是景物的直接呈現，『寒江雪』卻自『我』出發，『我』在自言自語、自說自話，讀者只是偶然偷聽到『我』的一段 soliloguy 的人。如果『寒江雪』沒有最後兩行的 justification ，它將是一首無病呻吟的詩，因爲讀者不知道『我』在悲嘆些什麼，『我』的悲情源自什麼。而由於『小舟』此一意象的曖昧性（ambiguity），因此我們不能指說『寒江雪』只是一首惜別，或抒寫離情的小品。從整首詩來看，『我』是在艱辛、困苦地追尋着，而這個人物是想趕上那即將遠航的小舟，我們可以這樣地猜測：他也許想坐上小舟，航向『拜占庭』，航向他自己的理想，由於『小舟』此一意象的出現，使整首可能成爲感傷膚淺的小詩，進入了象徵的層次，而就此點而論，『江雪』的前兩行與後二句，可以獨立成兩幅景，然後糊貼在一起，成了『糊貼的藝術品（collage）』（註三），顯然大異其趣。

註一：這一段中加括號各句，均擷自葉維廉的『中西山水美感意識的形成』（上篇），見台北『中外文學』第三卷第七期（七四年十二月號）。

註二：引自『中西山水美感意識的形成』（下篇），見『中外文學』第三卷第八期（七五年一月號），頁四十。

註三：見楊牧著『傳統的與現代的』（台北志文出版社）內收『唐詩舉例』一文，頁三十三。

# 對話錄

## 我們的企圖是：爲散文定位

溫任平
溫瑞安

溫任平：

文學類型觀念的缺乏，文學類型之受到普遍的忽視，這已是不爭的事實，但這個問題我無意在此作進一步的討論。我關心的是散文，更確切一些來說，我關心的是散文的位置。我希望我們今天的談話能對散文的位置作多面的探討，也希望在結束這番話時我們能臻至某些結論。

溫瑞安：

我先談目前文壇上對散文的看法。第一類是一般人的觀念：他們看散文，或者也寫散文，但從來沒有爲散文的位置及其趣向設想過。因爲他們基本上對文學已抱着『玩票』的態度，所以他們只是亦步亦趨，別人寫現代散文他也寫現代散文，別人寫散文詩他也寫散文詩，因爲沒有抱着



嚴肅及眞摯的態度，所以其作品多流於情感的抒發，寫散文在他們來說只是一種消遣、一種情感的高級發洩方式而已；至於他們對散文有何建設，更談不上，在基本他們已缺乏嚴肅眞誠，故此對散文的抉擇只憑個人愛惡，對較高深或較不熟悉的作品，唾之棄之；他們在理論上根本貧乏，對散文的定位更無補於事，所以我想略過他們不談。第二類人的觀念是：他們否定散文的地位，甚至不承認散文也屬於一種文學類型；這類人大半是學者，他們的看法甚有理論支持。第三類人的觀念是：企圖爲散文定位，而且意圖使散文更具價值，故嘗試在作品中增加散文的幅度；增廣散文的意義，使散文的結構更爲稠密，使散文的境界更具深度，使散文的意象更加精煉，使散文的句法更富彈性。我是嘗試作爲第三類的人。可是爲散文定位不是件容易的工作，不是一朝一夕所能完成的工作，而且也有賴於批評者與創作者的心血與成果。我們爲散文定位，一定遇到許多難題與困惑，第一個難題便是上述第二類人的觀點是否正確？如果他們的看法是正確的，散文根本不是一種文類，我們的論點及建議便失去了意義。如果他們的看法是不正確的，那麼我們必須交出我們認爲不正確的理由。這是我們第一步要做的事。顏元叔先生在他『文學經驗』一書的『文學類型的觀念』裏提到：『文學類型在西洋文學批評中叫 Genre 。意思是指文學有不同的類別或形式，每種不同的類別或形式，有本身的一些條件；這些條件使得某一類別的文學成爲某一類別的文學類型的觀念。文學類型從第一個層次區分，有詩歌、戲劇、與小說（議論文與小品文

或描寫文等散文，可說是第一個層次上次要類型，不能和前述三者並列爲四）。…………』我之所以引錄顏先生的這段文字，有兩個用意，一是主要的，一是次要的。我先說明次要的，才來討論主要的。我是想借顏先生的話來解釋一下什麼是『文學類型』，這是次要的目的。重要的目的是：在顏先生對文類的劃分裏，第一個層次的區分上根本沒有列入散文，反而把散文列入了小說的範疇；在下文的第二及第三個層次劃分裏，也與散文無關：這無疑是否定了散文是一種獨立的文類，問題是：我們是否同意他的劃分法？…………嗯，在我還沒有說出我的意見之前，我希望先知道您的立場及看法………

溫任平：

我是不太同意顏先生的見解的。我所以用『不太同意』，而不直截了當地說『不同意』，因爲有關散文的位置這個問題非常棘手，是一個 controversial topic，在我還沒有把自己的理路整理出來之前，遽然就說『不同意』，未免草率。大致上說，顏先生的見解是沒有甚麼紕漏的，他的見解可說代表了一般流行的文類區別的概念，就是把文學表現的類型劃分爲三：小說、詩和戲劇。散文只是一種工具，或者說一種媒介體。顏先生的分類法是有根據的，他根據的是西洋文學類型之區分。西洋文學的類型區分正是小說、詩和戲劇，所謂『散文』的地位是浮游的，搖晃不定的，在表現上它有時是 essays，有時是 short stories，由於散文的地位是晃動不定的，



所以它並無穩固的地位，它並不能成爲文學類型——Genre——其中的一種。我可以用一個實例說明這個現象，最近我在首都買了一本書：The Practice of Criticism，作者是星加坡大學英文系教授 D·H·Rawlinson，該書分爲兩個部份，一個是詩的批評，一個是『散文』（Prose）的批評。所謂『散文』，有些是 George Eliot, Henry James 的小說片斷，有些是 C.P. Snow, Santayana 的論文片斷，性質不同、形式大異的文章一視同仁全被稱爲prose，prose 可以是一篇歷史報告，一篇哲學論文，一篇政治宣言，它甚至可以是戲劇中一個角色的一段精彩的談話，由於 prose 甚麼都是，所以它甚麼都不是，它只是達成一部文學作品的語言工具或媒介。顏先生的見解亦如是，但這見解根據的是西洋文學的表現形式，而西洋文學的表現形式與中國文學的表現形式是不盡相同的。prose 在西洋文學中是辭藻組合而成的媒介，作爲一種文類（Genre）的可能性此問題，的確未曾引起什麼注意。散文在中國文學中所受到的待遇則不然，雖然多數人仍未注意到散文能否擠入既被認可的三大文類間而成爲第四種文類此點，但在實際創作上，詩、小說、散文、戲劇顯然是四大趨向，它們提供了四個創作的活動空間或範疇，而且各自擁有相當的收穫與成果，事實上，散文這方面的收穫也許比戲劇更爲豐饒與多面呢。西洋文學的理論體系、西洋文學的嚴密當然是值得我們參考的，但我認爲，要建立今日中國文學的理論體系——文學類型的確定是這個體系的一環——我們必須觀照中國文學的特質，中國

文學的傳統以及今日中國的實際創作趨向與表現，在辨析疏通的方法上我們可借自西洋，但我們不是站在希臘、西歐或美國的基點來看中國文學的，我們必須站在中國文學的基礎上進行細密的探究，你覺得這樣做出發點正確嗎?不正確又該怎樣?正確的話你又覺得有什麼要補充的嗎?

溫瑞安：

我先重複您的論點，您的意思是：我們應該從中國文學的立場來研究中國文學，而不是站在西洋或任何國家的基點來看中國文學，雖然研究的方法我們可以借鏡自西洋。我覺得這是正確的，而且也是需切的。如果一個國家的國民不能以其國土的基點去看自己國家的文學，他又怎樣能發掘得出能代表其國家的作品及能表現其國家的民族意識及精神的作品來呢?縱使能依憑着外國文學的觀點發掘出一些好作品，那充其量也只不過是合乎別的國家的某某標準而已。正如『紅樓夢』，必須是先受到中國學術界人士的注重，然後才必然地被推廣介紹到國外去，也受到別人的器重的。中國歷代散文方面，都有其獨立的價値及成就。無論春秋戰國之前或之後，漢代、唐代、宋代、明代、清代，散文都佔席於文學的一個極重要的位置，在中國文學史上文類的辨析，是因爲結集的需要。『後漢書』諸傳所載『馮衍傳』中便分有十二類，『崔駰傳』分有十類，『蔡邕傳』分十九類。編纂總集時，就分得更細更微了，曹丕的『論文』只分四科，陸機的『文賦』就分到十種，摯虞的『文章流別集』就分得更仔細，至於蕭統『文選』，已分到三十九目，這類



繁瑣的劃分法，曾引起章學誠在『文史通義詩教』的攻擊，但正如曹丕所說：『夫文本同而末異』，文體之細分，亦無可不可。比較有名的幾項分類，是『文心雕龍』裏把文體分爲廿類，『古文辭類』把文體分十三類，『經史百家雜鈔』把文體分三門十一類，『涵芬樓古今文鈔』把文體分十三類，『古今文綜』把文體分十二類卅六綱共四百五十五目。但從這些不同的劃分中，我們都可以見出，散文——我們暫且讓它包含了議論文、說明文、敍述文、遊記、應用文等文體——仍然是佔據了極其重要的位置，與詩、詞、歌等文類是兩不混雜的。散文在中國文學史上是自有其獨立個別的價値的，漢代有散文家楊雄、司馬遷、班固等，唐宋八大家，明代散文家歸有光、袁宏道、張溥，清代有散文家顧炎武、方苞、惲敬等——我舉出這許許多多的例子，旨在說明一點，在中國文學類型的區分辨析中，散文應是獨立的一類，因它具有充分的潛力與價値。關於『它具有充分的潛力與價値』這點，我想會在以後的談話裏論到，現暫不贅。由於春秋戰國是中國的大解放時代，在中國文學史上，也有新的變更與發展，那便是散文逐漸取代了詩歌的地位。可是散文在中國文學史上，雖是一種獨立的文類，但它自身的涵義却相當廣泛而且含糊。歷史性的散文，如孔子之『春秋』及左丘明之『左傳』諸篇，哲理性的散文如孔子的『論語』及莊子的『逍遙齊物』諸篇，撇開其歷史及哲理的意義不談，它們本身都是極佳的散文創作。它本身的價值，與戲劇、小說或詩都扯不上關係，但顏先生在他第一個層次的文學分類裏認爲散文僅是小說文類

裏的次要類型，這點我是未敢苟同的。無論是『廉頗藺相如列傳』也好、『信陵君列傳』也好、甚至是『項羽本紀』及『高祖本紀』也好，皆應屬散文體的小說，而非小說體之散文。由此可見，散文是一種獨立的文類，但為什麼剛才我又說它的涵義是相當廣泛而且含糊呢？這個問題，是出在今日的散文的定義是否與傳統文學中的涵義一樣。據顏先生的意思，議論文與小品文或描寫文是散文的範疇以內的，中國古典文學之中，散文一義也的確概括了論說（哲理性的）、敍事記錄（歷史性的）及說明（實用性的）文等，在目前文壇上一般的看法，多持着散文可分記敍文、說明文、議論文三大類，而散文的特質僅是以層次分明、說理透徹為主。如果這樣的劃分法是正確的，散文的價值除却實用外便十分模糊，我們將無法在近代散文中找到任何作品能堪與近代中國小說如張愛玲、白先勇等作品，或現代詩如瘂弦、余光中等作品相比的；所以我個人反對這種劃分法。我是一個主張提出實例者，因為凡是論點，若無實例引證，不但容易造成空穴來風、空中樓閣類的理想，而且也容易令人混淆不清。我覺得散文為了要保持它的精煉與凝縮，及其高度藝術價值，就得與應用文、議論文、說明文等文體分家。所以散文應有廣義與狹義之分。凡屬『純散文』體，因就『現代詩』這名詞，我們姑且稱之為『現代散文』，其他如說明文、敍述文、議論文等類，應屬『雜文』。這是我個人的見解及我個人的劃分法。至於『現代散文』的定義及其本質，我會再盡力去嘗試說明分析的。現在，我想先聆聽您的意見。



溫任平：

你從中國文學史的觀點來證實散文的地位，這與我的原來意思不謀而合。散文在西洋文學裏只是語言的工具，而不是一個獨立的文類。柏拉圖在他的『共和國』一書中分別文類時只使用『描寫』、『模仿』等字眼，前者指的是史詩的敍事部份，後者指的是戲劇。他的弟子亞里斯多德比較注意到 drama、epic 與 lyric 之間的分別，但他仍是認為史詩和戲劇才是值得承認的兩大文類。近代研究文學類型的學者——這一門學問 Van Tieghem 把它稱為 Genology ——把史詩的敍事部份稱為小說，把史詩的抒情部份稱為詩，而與戲劇鼎足而三，但散文的位置仍無改變，散文仍是不入流的。這是西洋文學的情形。中國文學的情形則不然。中國的散文可以遠溯至古老的『尚書』、『易經』、『戰國策』、『孟子七篇』以及其他諸子百家的文章。春秋戰國以降直到近代，散文的發展並不是平靜的，其間波瀾迭伏，風起雲湧，風格趣向與乎形式內容都曾屢屢變易；比較令人矚目的是韓愈倡導的『古文運動』，公安派三袁的主張『獨抒性靈，不拘格套』，以及桐城方苞、劉大櫆、姚鼐等人之提出『義法』說。這些中國散文發展史的史實是我們所熟悉的，中國的文學史讓我們認識到中國文學類型裏，散文老早就有它無可否認的地位，而現代人卻偏要按照西洋的規矩，把中國文學類型分列為三，把散文置之腦後，無視於散文數千年來在中國文學的成就以及早經認同的地位價值，這實在是很令人詫異與痛心的。我要强調的論點是：

我們在方法學上固可借自他國，但我們必須是站在中國的本位上來看中國文學的類型的，而無論從史的觀點來看，從現代散文（用白話文寫成）的實際創作、收穫來看，散文都應該有它的地位，它的地位是不容抹煞的。

你認爲散文的涵義相當廣泛含糊，情形確是如此。散文包括了哲理的說明、歷史的敍述、觀念的闡發、情緒的抒寫，幾乎包羅萬象。我曾在一篇論文中把散文分爲寫實的與寫意的兩大類。我這個劃分法當然不是完美無缺的，因爲截然的劃分絕無可能，知性的寫實的成份與感性的寫意的成份在一篇散文中只是相當的而不是絕對的，但是我這樣做，已經把過去那種繁瑣不堪的散文分類（敍述文、記述文、描寫文、寫景文、遊記、議論、說明文、小品文、抒情文……）所造成的衆多紊亂減至最低的程度，而把上述多種型類納入兩個範疇中。你認爲『散文爲了要保持它的精煉與凝縮，及其高度藝術價值，就得與應用文、議論文、說明文等文體分家』，並且認爲『凡屬「純散文」體，因就「現代詩」這名詞，我們姑且稱之爲「現代散文」，其他如說明文、敍述文、議論文等類，應屬「雜文」』，我想你所說的『純散文』指的是前面所說的『寫意的感性的散文』，你覺得唯有寫意的感性的散文才可稱『現代散文』，而把議論、說明、敍述諸體統稱爲『雜文』，對於這個創見，我是有疑問的。我們前面的一番談話主要是爲散文定位，用理論來證明散文是應該納入文學類型的第一個層次的區分裏，我們的討論有一個目標，便是把受到普遍忽



視的散文提升到詩、小說、戲劇同樣的位置。但你的意見是把知性的散文與感性的散文劃分爲二，而把前者列入『雜文』的範圍裏，如果你這個見解成立的話，第一個層次的文學類型將出現五項，那便是：

（一）詩

（二）戲劇

（三）小說

（四）散文（或現代散文）

（五）雜文

首先我要說明的是：這些型類的先後排列，並不意味着它們的重要程度。進一步我要指出的是：第四項的散文與第五項的雜文將勢難避免地疊合在一起（overlapping）。剛才你說過『散文應有廣義與狹義之分』，我想你的意思是：廣義的散文除了包括了你所說的『純散文』之外，也同時容納了議論、說明、敍述等雜文，事實是這樣的，『純散文』，加上你所說的『雜文』將組成廣義的散文，而第一個層次的文學類型的區分是一個廣義的區分，因此我仍覺得第一個層次的文學類型應該只包括四項，那是

（一）詩

(二) 戲劇

(三) 小說

(四) 散文

而散文之分為『純散文』與『雜文』（感性的散文與知性的散文）應該是第二個層次的文學類型之區分，正如小說可以分為長篇、中篇、短篇，戲劇可以分為喜劇、悲劇，詩可以分為抒情詩與敍事詩一樣，散文也可分為寫實的與寫意的，或者，用你的說法，純散文與雜文，但那將是文學類型的區分進入第二個層次事。不知你以為然嗎？

溫瑞安：

首先讓我同意您的意見：我們這番談話的主要目的是為散文定位，把它提昇到與詩、小說、戲劇同樣的位置。我們的談話應由此出發，由此而終，其間當然亦會涉及現代散文——剛才我杜撰的名詞，也是一般人所贊同的名稱——它的本質及內涵。您認為第一個層次的文學類型應該只包括四項，也就是：

(一) 詩

(二) 戲劇

(三) 小說



(四) 散文

我是十分贊同的：為散文定位，是我們今天的主要目的，剛才我不是說過了嗎？可是為散文定位，我們不但應該從中國文學史的立場來看散文的位置，也應該從中國現代文學的立場來看現代散文的價值，而它的價值，足以影響它的地位，對嗎？如果散文由文言文改革成白話文之後，它的良好素質如意象的精煉、節奏的速緩、文句的密度與彈性等皆不能保留，那麼無論在中國古代散文的位置是多麼重要，可是我們仍然沒有辦法使散文能與小說、詩、戲劇等文類『相提並論』的，是不是？這正是T. S. Eliot的『Tradition and the Individual Talent』裏所主張的 Simultaneous Order（同存結構）：不但過去能影響現代，現代也能影響過去，我們每次讀一部偉大的作品，就是等於 recreate 那部作品，因為我們每次讀它，必加入一些新的看法，刪減一些舊的看法，不同的人有不同的感受，不同的時間有不同的觀點，我們四十八歲時看 Goethe 的『The Sorrows of Young Wertner』的感受與十八歲的時候當然不同，是不是？所以一部偉大的作品是永恆的，但永恆並非等於不變，Shakespeare 的作品每三十年就被重新估價一次，無論是十九世紀末英國的劍橋派、Hegell 的歷史推演方式和社會學上的批評基準、或Freud派的psy choanalysis、又或Samuel Johnson等所主張的以考據學上建立的批評基準，甚至是William Empson 在『Seven Types of Ambiguity』中所提出的自語言學上建立的

批評基準，都各有不同的看法，這種『重新估價』，不就是一種改變嗎？我們雖然在剛才的談話中一再證實散文在中國文學史的重要性，可是事實却不容我們否認的是：中國在詩詞上的成就，遠比散文的成就高出許多的。這麼說，散文在文學史上的成就不及詩詞就等於散文不是一種自給自足、完美嚴謹的文類嗎？當然不是的，因爲一種文類的造就不高，沒有好的成果，其本質欠缺當然是一個原因，也有可能與當時社會環境及作者們本身的努力有關。我們都知道，中國文學是深受社會環境的影響的，如描寫男女相戀，人民厭戰的詩歌，當然是歷代皆有，可是在史詩與戲劇方面，就遠不如抒情詩那麼發達了；但這並不是說戲劇等就不是一種正統的文類，西洋古典文學裏戲劇不是非常蓬勃嗎？所以我現在把話題拉回來，中國傳統裏雖然詩是比散文更有成就，可是這並不意味着散文沒有足夠的『條件』成爲一種文類，而是有許多潛力與性能，尚未被創作者發掘出來而已。春秋戰國的『孟子』、『莊子』，漢代的『史記』、『漢書』，唐代的『水經注』、『韓昌黎文集』等散文，不是都有着一定的文學價值嗎？但是，我們都知道，五四運動的一場文學大革命，從文言文變成了白話文，從舊詩到新詩到現代詩——目前現代詩的地位，雖說已經是被肯定了，但仍有不少固執的人不以爲然，不肯承認這『私生子』的名份。但無論是現代詩也好、現代小說也好，它們的地位總算是安穩下來了，唯獨是散文，究竟它是一種純文學的型類還是一種媒介體而已呢？這正是大費周章的問題。我剛才提到散文目前的成就，難與小說和詩相比



，現代散文沒有傳統散文那麼幸運，能擁有這麼多佳作的實例。我們要爲散文——現代散文，當然不是傳統文學的散文——定位，除了引經據典，證明它在中國文學史上本已存在外，還得研究它的本質，是不是有資格，也就是說，有充足的內涵與潛能來作一種文類？一談到這個，我們便必須要界定甚麼才是『散文』了，否則『散文』包括了一切議論文、說明文、應用文、小說片段等……它本身根本就非驢非馬，怎麼能去探討得出它的內涵與潛能呢！但是，甚麼是『散文』呀？我們先回到正題上，您覺得第一層次的劃分應該是：

（一）詩

（二）戲劇

（三）小說

（四）散文

而『雜文』（包括敍述文、新聞文字、戲劇片段等）應屬於第二層次的區分。這是正確的，也是我本身所贊同的。我剛才不是談到如果散文爲了要保持它的精煉與濃縮，便必須與應用文、說明文、議論文等分家嗎？但這個『分家』，並非由散文再分爲兩種文類，一種是『散文』、一種是『雜文』，而是分成了『狹義的散文』與『廣義的散文』——這是我剛才的見解，對嗎？我剛才也曾指出：凡是屬於『純散文』，我們稱之爲『現代散文』；其他如說明文、議論文、記錄筆

記等類，應屬『雜文』——這已經是很明顯了；『純散文』只是一種散文形式，所以它是『狹義』的，至於『廣義』的，是『雜文』，『廣義的』『雜文』再加『狹義的』『純散文』，才統稱為『散文』。也就是說，姑勿論『狹義的』或是『廣義的』，它還是散文——這才是我剛才的論點，是嗎？我清楚地記得，我是把『雜文』列入『散文』的範疇之內，而不是把文學的型類變成了五類，那是：

(一)詩
(二)戲劇
(三)小說
(四)散文
(五)雜文

我的論點其實正好是：

(一)詩——第二層次分類：敍事詩、抒情詩等。
(二)戲劇——第二層次分類：喜劇、悲劇等。
(三)小說——第二層次分類：長篇、中篇、短篇等。
(四)散文——第二層次分類：純散文、雜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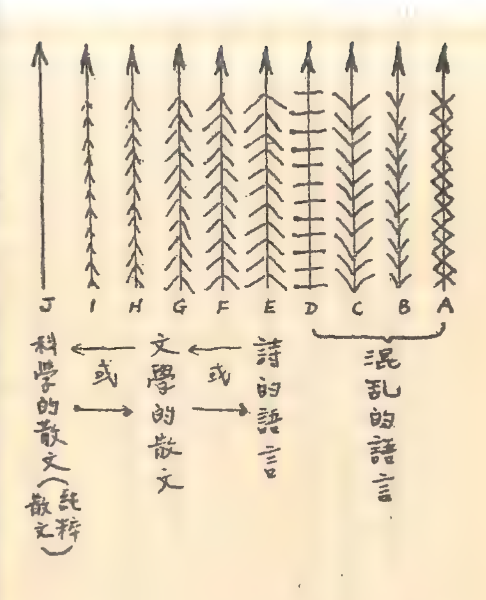


我想這種分類法，應該是並無錯誤，而且與您剛才提出來的論見，不正是不謀而合嗎？至於您誤解我把『雜文』獨立出來列為第五種文類，我想那大概是我措辭不確，或我所杜撰的名詞不夠妥切的緣故吧。

溫任平：

我想我的確是誤解了你的意思，實在對不起。剛才我聽你說要把『純散文』與議論文、說明文、應用文『分家』，以為你要在第一個層次的文學型類的劃分加入散文與雜文兩項，還嚇了一跳呢。

既然我們在文學型類的區分上並無歧見，我想我們可以進一步研討有關散文的其他問題。我想我仍得針對顏元叔先生的見解作一番議論。顏先生在幼獅文藝第一九六期的『散文專號』上曾寫過一篇相當有建設性的論文；單向與多向，那篇文章是討論散文的語言與詩的語言的，他認為『詩是一種多向語言，散文是一種單向語言。所謂多向語言，指語言的意圖朝多個方向投射出去。所謂單向語言的意圖當朝單個方向射出去。』他的意見是建設性的，因為他確實做到了『提出一種理論，一方面可以暗示散文與詩文關聯，另一方面又可顯示詩與散文的差異。』顏先生為了指出『詩語言與散文語言的差別，只是程度之差，不是類型之差』，曾繪了下列圖案來示明：




這個圖案是以箭頭來代表句義的動向，每一個字義的活力則以箭頭上的羽毛表示。對於這個圖案，我要在此提出兩個異議。先說第一個異議：顏先生認為『當每個字的字義完全不能與文句的句義相協調時，如圖中的A．B．C．D等箭頭，語言便陷入混亂』，我要提出的疑問是：既然每個字的字義完全不能與文句的句義相協調，語言便陷入混亂，由這論點引申，句義出於字義的支離破碎，亦不可能凝聚成甚麼句義指向，所以圖案中的箭頭指向是不可能的。為了便於說明，也



方便讀者了解我的看法，茲擬一實例於后：

樺原壓膜余瓶邊防扭哺吠，氛錮俊。

這個『句子』是為方便討論而擬就的，任何人都可以隨手抓一堆字彙來擬就似的破碎的『句子』，這個破碎的『句子』擁有的只是混亂的語言，用圖案來徵示的話，它如果不屬於A也會屬於B。在這個句子中有一個詞語是有意義的，那是『邊防』，可是在整個破碎蕪雜的句子中，這個詞語卻一點也發揮不出它的活力與能量來。我要在此問的是：像這樣一個破碎的句子，每個字的字義完全不能與文句的句義相協調（注意：『完全』這兩個字眼），它混亂的語言能否凝集成一個主要的句義動向呢？當然上面那個擬就的句子，在任何文學作品中是絕對找不到的，這是一個極端的例子，正如顏先生的圖A也是一個極端的例子底徵示一樣，但在理論上、在觀念上它們都是成立的。顏先生曾指明混亂的語言如圖中的A．B．C．D『字義固然是多向投射的，却沒有句義把各個字義統一起來，因此這種文句不可能有任何意義。』混亂的語言既然沒有句義把各個字義統一起來，這種文句不可能有任何意義，那麼圖案的句義動向，圖案中的箭頭指向是絕無可能成立的。這大概是顏先生一時失察了。

我要提出來的第二點異議是針對圖案中的D和E而發的，D代表的是混亂的語言，E代表的是詩的語言，D和E是最接近的，換言之，詩的語言也是最接近混亂的語言。文學的散文與詩的

語言二者之間的差異是字義力量的差異，從圖案看來，當然字義力量逐漸加強時，羽毛便逐漸張開，這意味着每一個辭或字逐漸發揮字義的潛能，『它的影射朝着許多方向發射出去』，有關散文的語言與詩的語言的差異與字異力量的强弱相關此點，我是贊同的，我不贊同的是：爲什麽從E到D，當羽毛大開到羽毛完全張開時，竟然頓而會由詩的語言的巔峯一交跌落混亂語言的深淵裏呢？

圖E是

圖D是

圖E羽毛大開代表的『詩的語言』，圖D羽毛全開時代的反而是『混亂的語言』，這種發展的結果是不能令人信服的。按常理來說，當圖D羽毛全開的時候，也就是每一個字與辭都淋漓盡致地發揮了它們字與辭本身的潛能與活力的時候，爲什麽它却會淪入混亂的淵藪呢？我們可以理解圖



C代表的是『混亂的語言』，因爲羽毛與字義指向相反，與句義的箭頭恰好逆對，所以圖C代表的是混亂的語言，這是正確的。但是圖D羽毛盛放，字與辭的潛能正作最高度的發抖時，而它却代表『混亂的語言』，那是任何人都會置疑的。對於顏先生的圖案，我要說的是：它是有許多缺憾與漏洞的。

從顏先生的圖案看來，圖A代表的是最蕪亂的語言，圖J代表的是最單純清晰的語言，圖A與圖J，前者代表的是最失敗的語言組織，後者代表的是最成功的語言組織，顏先生認爲最成功的語言，便是科學散文的語言，他把單純清晰的科學散文稱爲『純粹散文』，在這一點上，他與你對『純散文』（純粹散文）的看法，與方娥眞對『純散文』的看法是大相逕庭的，顏先生對散文的看法是西洋的，他從沒有把散文當作一個獨立的文類來看，他只把它當作是一項工具，而你剛才對散文『僅是以層次分明，說理透徹爲主』這點，是感到不滿意的。

溫瑞安：

您剛才對顏先生的『單向與多向』一文的『散文語言與詩語言』的圖案提出兩點異議，是很值得令人深思的。其實我也不大同意顏先生對散文與詩的劃分法：散文的語言是單向的，詩的語言是多向的。就這個論點，我也提出兩個異議，這兩個異議都是立場上與原則上的。第一，顏先生是以西洋的眼光來看散文，而散文在西洋文學裏根本不是一種文類，它的存在價值是在『實用

』，而不是藝術上的價值。根據他的論點，越是純粹的散文便越實用，它的目的僅是在『說明』，所以『純粹散文』的語文是純粹單向的語言，純粹散文便是『科學的散文』。這是因爲顏先生不是站在中國文學的立場——把散文當作是一種文類——來看散文的緣故。第二，根據顏先生的論點，純粹的詩的語言是多向的語言，但散文越是純粹，便與詩的語言距離越遠，變成了單向語言；而單向語言功在說明敍述，離藝術價值更遠。我覺得我們看散文的價值應從散文本身去看它，而不是以詩的價值去看散文。雖然王文興先生在『新刻的石像』序裏說過這樣的話：『想要振與今天的散文文字，惟有向詩學習。詩是文字中的貴族，我們的散文太需要尊貴的血質了。』是的，散文的確要向詩學習，尤其是文字的『精省』及『濃縮』。言有盡而意無窮，是詩的特色；散文不致落于『散漫的文章』，必須要『精省』。可是散文向詩學習並不是意味着散文本身便失却了價值，而向詩投降。我們今天的現代詩，在內容上、技巧上，有不少是借自電影技巧、音樂技巧、圖案美術等類技巧的，但它本身仍不失爲詩，不失其獨立及獨特的價值，是不是？散文向詩學習，同樣詩也向散文學習，T.S. Eliot 主張詩應接近口語，口語是相當散文化的，可是雖然詩也向散文學習，但詩仍舊是詩，散文仍舊是散文。顏先生對現代中國文學批評體系的建立，及其精確的論見，是我衷心欽佩的，但對於他給散文與詩的劃分，我仍不得不表示我個人的異議。顏先生認爲『純粹散文』是『科學的散文』，它的語言的特色的『每一個字在文義格式中只有一



個單純的含義；每字的單純含義互相連貫，便形成了一個文句的句義。』但我對『純粹散文』所下的定義是：對其整體而言，它必須是創作，也就是說，它有完整的形式與內容表現出來，既不是乾燥的資料，也不是空洞的形式。對其特質而言，它的語言是濃縮精煉的語言，內容能容納深度及闊度。所以我對『純散文』的要求很嚴苛，所以純散文一旦寫得不好，就會跌落『雜文』的範疇裏。我想我這裏對純散文的介定，與方娥眞社友對純散文的看法是相同的；但我要這裏澄清一點：您認爲我所指的『純散文』是『寫意的感性的散文』，而『雜文』便是『寫實的知性的散文』，我不大同意這個界說。我所指的『純散文』是包括您所謂的『知性的寫實的』散文及『感性的寫意的』散文，並非獨取其一而已。也就是說，我不同意『純散文』僅是『感性的』散文，而『雜文』僅是『知性的』散文，因爲在任何文學作品裏，知性的成份與感性的成份是相對的而非絕對的，這點您在『散文的寫實與寫意』也曾申述過，剛才你說『寫實的與知性的散文』及『感性的寫意的散文』，前者是純散文，後者顯然便是雜文，但我並不認爲『感性的散文』便一定是接近『純散文』，玆錄下一段非常感性的文字：

我家的小狗死了。小狗未死前是我底最好伴侶，呵牠爲什麼要先離我而去啊！我們曾在黃昏的橡林中奔跑，在林蔭下的野草地上擁抱，一起打滾，一起歡悅。但如今牠却死了！我乍聞牠的死訊，我是如何地悲傷啊。登時天旋地轉，什麼也感覺不出來，眼淚大顆兒大顆兒

的星在臉上，又滾落到地面的黃土中去了。

上面的一段文字無疑是十分『感性的』，但它算得上是純散文嗎？它具有純散文語言文字結構的特性麼？它是一篇沒有完美內容的（爲一隻小狗的死作完全個人情感的宣洩），沒有完美形式的（沒有照顧到文字的隱喩、密度、彈性等）作品，所以它仍應屬『雜文』，而不是『純散文』，因此也證實了，『純散文』不一定是『感性的』散文，同樣的，『知性的』散文也不一定是『雜文』，玆錄余光中先生的一段散文（摘自『望鄉的牧神』，『登樓賦』一文，正文出版社出版，第三十三頁）：

……比起來，台北是嬰孩，華盛頓，是一支輕鬆的牧歌。紐約就不同，紐約是一隻詭譎的蜘蛛，一匹貪婪無饜的食蟻獸，一盤糾糾纏纏敏感的千肢章魚。進紐約，有一種向電腦挑戰的意味。

這段文字是有着非常濃厚的知性成份的。作者最主要的目的是描寫他感覺中的紐約。可是這段散文文字具有精煉濃縮的意象，文字結構有嚴謹的密度與彈性，無疑它是一篇『純散文』；這也證實了，知性的散文未必就是雜文。

T. S. Eliot也反對 dissociation of sensibilty, unity of sensibility 才是一種文學德性，dissociation of sensibility是病態的，unity of sensibility的大意是：對思想作直接的感官理解，又或者把思想創造成爲感受，而 dissociation of sensibility 便是思想與情



感分了家，這種『情思分離』造成文學作品不是過於着重內容便是過於注重形式，這是壞的傾向。知性與感性在一部作品中交合無間，才能算是一部眞正的藝術品。因此，我反對『純散文』與『雜文』之分是『感性的』散文與『知性的』散文之分。

溫任平：

你提出『純散文』除了包括『寫意的感性的散文』之外，同時也包括『寫實的知性的散文』此點，可說是與衆不同的論見。你引用一段有關『一隻小狗的死及因此引起的狗主人的悲傷情緒』底文字，來證明感性的散文並不等於『純散文』；而在另一方面，你引用余光中的『登樓賦』的一段行文來證實知性的散文也可以成爲『純散文』，兩方面的引證都是相當有力的。你的見解非常寶貴，首先，它修正了我剛才以爲『純散文』指的只是『寫意的感性的散文』這個錯覺。你剛才舉過的余光中的例子，是知性的而非感性的，而它却是合乎標準的『純散文』，已足證明『純散文』包容的不止『寫意的感性的散文』。其次你的見解也給了我一項非常重要的啓示；我們實在有必要把『寫意的』與『感性的』、『寫實的』與『知性的』分開來，因爲『寫意的』並不等於『感性的』，同樣的情況下，『寫實的』也並不等於『知性的』；雖然寫意的文章往往傾向感性，寫實的文章亦往往傾向知性，但這只是就一般情形而論，並非必然如此。剛才那段有關『小狗的死』及因此引起的情緒抒寫，的確是很感性的，但基本上來說，這段文字只是實況的報導

，最多是情緒化了的實況報導。作者的情思『只是盤據在當前的事物上沒有離開過，所以自然無涉於借物起興』（引自拙文『散文的寫實與寫意』），這段文字本質上是『寫實』的，換言之這段有關『小狗的死』的文章，它是感性的卻並非是寫意的，寫意與感性不一定是孿生兄弟。同樣的，你所引錄的余光中那段文字是台北與華盛頓、紐約的比較，題材是相當知性的了，可是它卻有異於尋常的『寫實』，把台北比作嬰孩，華盛頓比作是一支輕鬆的牧歌，把紐約比作是一隻詭譎的蜘蛛，一匹貪婪無饜的食蟻獸，一盤糾糾纏纏敏感的千肢章魚，這和地理書籍上的台北、華盛頓與紐約的實況報導是完全不同的，在余光中筆下，台北、華盛頓、紐約均各各化作不同的意象。余光中處理的是知性的題材，可是他寫的卻不是三個大都市的實際地理狀況的異同，而是這三個都市在他的心靈面上所激起的反應，他『寫的是情思昇華後的形態』（三個大城在情思昇華後已成了許多個不同的意象），而且也『表現爲抒情的風格』，所以『登樓賦』這段文字是『寫意的』，換言之，寫意的未必非要與感性的連在一道不可，正如寫實的同時也是感性的是一種可能一樣，寫意的同時也是知性的文章是存在的。

你認爲有關『小狗的死』那段感性的文字並不是『純散文』，而認爲余光中那段知性的文字是『純散文』，換句話說，知性或感性並不能決定一篇文章能否成爲『純散文』，決定『純散文』的因素除了要靠它的語言、文字結構的彈性與密度、內容的深度與闊度之外，我想『純散文』



在本質上應該是『寫意的』。『小狗的死』雖屬感性文字，卻並非『寫意』，所以不是『純散文』（該篇文章在密度、深度、闊度、彈性的提鍊也不是的）；而『登樓賦』處理的雖是知性的素材，卻是『寫意的』，所以它是『純散文』（當然該篇文字在密度、深度、闊度、彈性的提鍊也要有相當的表現）。總括你的意思，你認爲純散文的特質除了語言應該精簡濃縮、文字結構要有彈性與密度、內容要能廣闊要能深之外，它還應該是『寫意的』。也就是說，寫實型散文（知性或感性的）不可能是『純散文』，這是我對你適才一番話的interpretation，不知對不對?

並且，剛才你提及『純散文』的一些特質，除了『語言要精簡濃縮』本身已 Self-explanatory之外，其他術語如『彈性』、『密度』、『深度』與『闊度』它們的意義與要求都顯得不夠清晰。前二者顯然比後二者來得艱深難懂，希望你能爲這些術語作一些界說或解釋。你要求『純散文』要有『深度』與『闊度』，這引起了我一項疑問：你是不是要求『純散文』除了必須寫得深刻之外，還要求它必須擁有相當的篇幅呢?一篇符合『純散文』各方面的標準（密度、彈性、深度、語言精簡、寫意）的短小精悍的散文，由於它的篇幅短小，闊度是不夠的，它的文字不多，能觸及的各層面一定有限（雖然它可針對一個意念作層層遞進的發掘，而具備『深度』），我們是不是因爲它短，而否定了它躋身『純散文』之林的權利?把問題簡捷化，一篇篇幅短小的短文，有無可能成爲『純散文』?

溫瑞安：

剛才我沉默了近五分鐘的時間，其實在這近五分鐘的時間裏，我是在苦思您剛才所發表的論點。您適才的一番理論裏，固然是同意了『感性的散文未必是純散文；知性的散文也不一定是雜文』這個論點。但也提出了：『寫意的未必非要與感性連在一起不可，正如寫實的同時也是感性是一種可能一樣，寫意的同時也是知性的文章是存在的』，並且提出『純散文在本質上應該是寫意的』，反過來說，雜文是接近寫實的。關於這點論見，我苦思甚久：先是細聆，後是思索，再三玩味，我曾一度拒抗這個論點，後來還是接受了——至少到目前為止，我同意了『純散文』本質是『寫意的』，『雜文』的本質應是『寫實的』這個論見。我接受了第一個論點，然後我仔細地考慮了我適才所提出的幾個文學術語如『彈性』、『密度』、『深度』、『闊度』的意義及其在現代散文中的地位。這些文學上的術語是有其獨特的涵義的，我嘗試把它們作一番概略的界說，但我想聲明一點：我的界說充其量也只不過是『概略的』而不是絕對『精確的』，理由有二：第一，我自身的學養只怕是『心有餘而力不足』；第二，我在剛才已經說過，今天我們這番談話的主要目的是為散文定位，故我們的談話應由此出發、由此而終，其間可能會觸及散文的本質與特性問題，但也只是『觸及』而已，並非就這個論題，作大幅度的研究及討論。顏元叔先生說過一句很重要的話：『一種文學要興盛起來，必須要有非常嫻熟的文字使用。』所以我認為，我們要創作



，一定要先懂得怎樣去運用文字；我們的文學能不能發揚光大，首先要看它的語言文字是不是被使用嫻熟精煉。因此我主張『語言要精簡濃縮』，如果這點在散文中不能做到，這便應了那些對散文『一知半解』者的驗：『散文便是說話的文章』，散漫無章了。我也提倡散文應注重節奏，因為節奏的速緩，足能影響一篇散文的可讀性。如果一篇散文節奏明朗俐落、鏗鏘上口；或節奏柔緩，輕淡迴繞，自然能增加讀者對這篇散文的吸收能力及至引起『共鳴』。至於『彈性』與『密度』，是建築在散文語言的結構上。『彈性』係指語言文字結構的彼此呼應相關性能與聯想的伸縮能力。文字與文字、句義與句義、上文與下文、意象與意象、及段落與段落之間的彼此呼應與相關性，能使一篇乾燥的、純粹『寫實的』散文變成一部有機的、具有文字『機智』的作品，而加强聯想的伸縮能力，如Coleridge認為的想像才是真正的創造官能，能化不和諧為和諧，在混亂中求得統一。『密度』係指語言文字結構的能力，一篇語言文字有相當密度的作品，可以容納各種文學特有的性能，如象徵、隱喻、明喻、對比等。散文的彈性與密度足可以使一篇散文脫離『散漫的文章』的範疇，成為一種包含了具有相關性、聯想的伸縮能力及具有高度文學特質與技巧的語言。我隨便舉出余光中先生的散文的一句：『如果你冒冒失失要超車，千仞下，有一個黑酋長在等你，名字叫死亡。』這段散文便有一種文字的特殊能力：Wit。『黑酋長』本就是『死亡』的象徵，而且它的文句是倒裝的而非平鋪直敘的，因此也造成節奏感特別强烈鮮明；它

自身便具有了散文的彈性及密度，所以它是屬於『純散文』的文句。如果我們把這句的句義平鋪直敍出來，變成了：『如果誰要超車，可能會撞落山崖而死亡。』它自身的節奏感、彈性及密度盡失，其文字之間的機智與象徵，亦復無存了。我接下來談的是散文的『闊度』及『深度』。『闊度』和『深度』都是指散文的內容選擇方面的。我這裏所說的『散文』是指『純散文』，而且是指一切的『純散文』；我的意思是說，『純散文』的內容是廣泛的，就是可以具有相當的『闊度』，而且是鞭辟入裏的，也就是可以具有相當的『深度』。我是針對一般在文壇上對散文以『玩票』性質的人所犯的誤解：以爲『純散文』只是偶爾感情的抒發，在文章裏流幾次淚，悲幾次秋，傷幾次春，然後落葉黃花，人生就是這樣那樣的失落孤獨無助流浪云云。這是錯誤的。所以我主張『純散文』要能容納有深度及闊度的題材，才不致侷限在一種形式至上或純粹感性的流露而乏古典的抑制之中。我只指出『純散文』應當可以容納有深度及闊度的題材，但我並不是說，每一篇純散文都必須要有闊度及深度的題材，才算是合乎標準。我指就的『純散文』是指廣義性的，不是指就某篇或某章的。因爲正如您所說，一篇短小精悍的散文能觸及的各層面一定有限，闊度是不夠的，但我認爲只要它具有濃縮精簡的語言，文字具有高度的彈性、密度，而且有適當的節奏配合，也就是一篇『純散文』了。但是一篇『體大思精』的『純散文』，或是一部偉大的『純散文』，是應該在內容上有深度及闊度的，才不致落於純粹形式技巧上的引人入勝，而在題



材的抉擇上，缺乏感人心弦、發人深省題旨。所以我認爲『純散文』的取材方面應是廣泛的而且是深入的。這便是我主張『純散文』應該注意節奏、語言的精煉、文字結構的彈性及密度、題材內容的深度以及闊度的主因。我記得您曾舉辦過一次散文座談會，會議中一些同仁認爲詩的『姿勢』比散文的『姿勢』要多，以『姿勢』比較兩種文類，倒是創論，至少在目前還甚少人以這個觀點來比較兩種文類的。我個人當然贊同以新的眼光新的角度來研討文學，可是我們最低限度要對我們所持的立場瞭解透徹，好像說，以『姿勢』來看文類，什麼是『姿勢』呢？『姿勢』是否與『姿態』同義？如果是，它的含意是與陸士衡文賦的『其爲物也多姿，其爲體也屢遷；其會意也尚巧，其遣言也貴姘』的『姿』有關？這觀點是否出自陳世驤先生的理論：『姿與Gesture——中國文藝批評研究點滴』的論見？與R. P.Blackmur的gesture有無關係？如果是，『姿』字與陳世驤所釋的『一種特殊活動狀態，而此所表之活動狀態，又常是用在審美（aésthetic）經驗裏，特示一種物色的形容，和文學及藝術品的鑑賞。』格格不入，我甚至不明白『姿勢』所指何意？我想，這種論見未免過於含糊不清，簡直有點令人撲朔迷離了。同樣的，我們若認定詩比散文狹窄或散文比詩狹窄，如果這狹窄是指形式與內容，也就是它們的表現手法及取材主題上的話，這是錯誤的，正如我們不能說詩比散文難寫，或散文比詩難寫一樣，因爲詩和散文的範圍及難易，是依賴在兩種條件下：第一，作者究竟是擅寫詩或是擅寫散文，若擅寫詩，當然是以

詩處理比較容易，反之亦然；第二，所要處理的題材究竟是適合以詩去處理或是以散文去處理。如果兩者皆不成問題，也就是說，作者是詩人同樣也是散文家，所要處理的題材既可用詩表達亦可用散文去表達，那要看作者的撰選，他甚至可以同一題材同時表現在一首詩及一篇散文上的。不過，我認爲，若要把詩或把散文寫得好，是同樣不容易的，只有不寫散文的人，才說散文比詩容易寫；也只有不寫詩的人，才說詩比散文容易寫。我覺得能寫得一手好的純散文的人似比寫得一手好詩的人少，在台灣文壇，余光中、葉珊、曉風、蔣芸、張菱舲、蕭白、林佛兒、周伯乃……
……等是散文的中堅份子，但其數量與寫現代詩的人一比，便『相形見絀』了，甚至其成就也是一樣，這就是我們的文壇對散文這種文類忽視的後果。至於星馬文壇，眞正能寫出有創意有價值的散文來的人就更少，您是其中一個，其他如：刃艮、蒼松、許友彬、黃昏星、佐漢、休止符、何榮良、商晚筠、方娥眞、陳美芬、雅蒙、邁克、藍啓元、思采、圓心鶚，也爲數不多。其實如果本着『戲劇是人生的直接透露』，又同意了『小說是人生的戲劇化』、『詩是人生的意象化』的話，那麼我覺得散文是『人生的哲學化』，因爲無論是任何形式的散文，都會透露出一種觀念，一種哲理，縱使那純粹是個人的、感情的，它也會企圖『說服』你，『告訴』你作者的人生觀，『透露』出作者對事物的看法……散文雖不是人生的直接反映，但卻是思維的直接投射……哦，我好像把話扯得很遠很遠了，是嗎？



溫任平：

你認爲『彈性』與『密度』是建築在散文語言的結構上的，而『深度』與『闊度』指的是散文內容的選擇，你似乎是在暗示『彈性』與『密度』的經營是技巧性的，因爲『彈性』與『密度』既然有賴於語言的結構與組織力，這就關係到技巧的問題，怎樣去造成文字與文字之間、意象與意象之間、段落與段落之間的配合與呼應需要的是技巧的安排；同樣的在文章內恰當地運用象徵、隱喻、明喻、對比和其他手法也是一種技巧的選擇。我覺得『彈性』與『密度』的要求是對作品的形式表現之要求，雖然形式並不等於『彈性』與『密度』，形式是顯然包容更爲廣泛的。『深度』與『闊度』泛指作品內涵的縱深度，它們直接關係到題材與意念的選取。對於一篇散文，我們要求它要有彈性、密度、深度與闊度，在某個程度上，我們是在要求作品內容與形式兩者的完美。

剛才你略略談及『姿勢』這個字眼以及有關問題，我也有同感。文學術語的運用必須要有界說，用的人更要對這些術語的意涵了然於胸，否則，文學術語帶給我們的不是辨析闡釋上的方便，而是辨析研究工作上的困擾迷惑罷了。

我們這番談話也談了好幾個小時了，我想我們也應該到此爲止，未完的話只好留待下次有機會再說吧。不過在未結束我們的談話前，我們應該聲明一下：在我們的談話中曾數度論及顏元

叔先生的見解，甚至批判了他的見解，但是我們只是爲眞理而辯，絕無人身攻擊。我們覺得散文有它作爲一種文類的地位與尊嚴，我們是從散文數千年來在中國文學中所受到的價値認同，從今日散文創作的表現、潛能與收穫去證實散文作爲一種文類的必然性。別人把散文當作工具，讓它『自由浮動』在詩與小說之間，並且要中國文學『削足適履』地塞進西洋文學的類型區分裏，我們是一定要提出質詢的。我們是據理力爭，但這無損我們對顏先生的尊敬。我們對顏先生的尊敬不全由於他是威斯康辛大學英美文學博士，現任台灣大學外文系主任教授的緣故，我們尊敬他，由於他對中國文學理論體系的建立所做的努力與貢獻。他的立論嚴謹，敢言人之不敢言；見解獨到，在理論的尋索上常有新的發明。他的『定向疊景』（Directional perspective）的理論，顯然是能夠傳世的。他把詩的語言與散文的語言之間的關聯以『單向與多向』來徵示，以闡明詩與散文語言上的異同，是前人未曾做到的，也是同時代的學者與文學批評家們未嘗試的。我們批評顏先生的論見，正由於我們對顏先生意見的重視，說得坦率一些，在當代中國文壇，談散文的雖說不少，絕大多數是與散文理論的探討無關，偶有人涉及散文理論，也只觸及皮毛，搔不到癢處，我們不談顏先生的論見，我們談什麼人的呢？

這篇對話錄發表了之後，我預備剪下一份來寄給他看，並向他請教。

錄於一九七三年・刊於蕉風月刊



# 神州編後

我們認爲詩是文學的主流，藝術的基調，生活中的情感，所以創立爲『詩社』，『神州』就是我們邁向的中心。可是『神州詩社』並不只是詩的。音樂中可以讓二胡幽怨淒切，可以讓楊琴飛觴醉月，也可以讓琵琶一曲塞外風沙。藝術裏可以舞成了影像，可以在電影裏成了映像，更可以在雕刻裏成了塑像。正如一個春天來了，枝頭小鳥在歌唱，遍地花兒在怒放，松鼠和小兔驚過而鑽入洞裏，一尾小魚一個旋溜在水面上吐了幾個圈圈泡：無非是表達同一種訊息，春天來了。

這大時代裏的我們當如是。這次文集就是用各種不同的文類透露一個神州的信息。我們是一家人，窮時唱歌，樂時捱餓，練武寫作跳舞，讀書工作著述，也可以是一個大的團體，讓所有的有志者以事竟成。我們從手抄本『綠洲』，一九六七年在僑居地出版，到『天狼星詩刊』，一九

七四年在台灣出版，到『神州詩刊』，一九七七年初印行，兼編『長江集刊』，現在推出的是這套『神州文集』。這一次是因爲集稿匆迫，幾位詩社負責人千里赴會，臨行在即，所以許多編輯上的計劃，皆未及時進行，甚爲遺憾。『神州文集』第一號：『滿座衣冠似雪』得以出版，全仗三三集刊朱老師、馬兄等鼎力相助，使目下文壇這一片刀光劍影相照中，映出一片沒有殺伐的相知相遇的淨土來。在這塊淨土上，看那，春天何其、何其流麗的到來。

（溫瑞誌于・一九七七年九月十二日）

**滿座衣冠似雪**

神州文集第一號

出版者：皇冠出版社
臺北市第三三〇〇號信箱
電話：七七一六八二二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一〇九五號

發行人：平鑫濤
臺北市第三三〇〇號信箱
電話：七七一六八二二

印刷者：皇冠印刷有限公司
臺北市和平西路三段三三號
電話：三七一五九五〇

定價：新台幣肆拾元
港幣柒元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二月初版